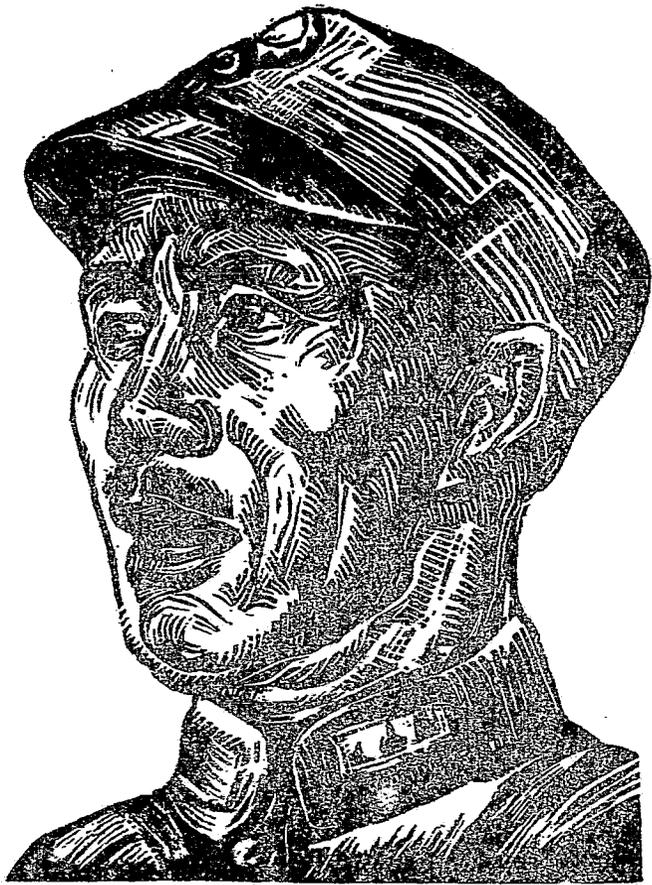

國 民 手 冊

李 健 民 編

中 華 民 國 十 三 年 八 月

出 版



蔣委員長

張翼

MG
D6P3.1-62
4/3



序

人生，假使沒有政治生活的內容，把它分析起來說：「這個人在世上，不但浪費了他的青春，而且對國家社會，也給凍結一份的工作力量。」這種盲目的生活是沒有意義的，因為在世界文化已進展到二十世紀的現代，我們去參加政治活動已成了人生全生活的一部，所以我們每個人都應該去實踐政治工作。

但是參加政治工作的意義，決不是說我們每個人去做官作吏，假使爲了這種理想去參加，那不但他的憧憬會幻滅，而且對工作會有很多的妨礙。我們所指的政治工作，那是說，應該是廣義的，在推進黨家的地位，改造人民大眾的生活的前題下，去宣傳，去組織，去實踐的活動。惟有這樣的工作，那才是我們每個人應有的，義不容辭的工作。

不過在目前這種場合下，我們每一個小百姓往往會感到一切無所適從，簡單的拿改良人民大眾生活這一問題來說，就會使你目迷五色，得不到結論。因爲每種理論和學說，都能說得頭頭是道，使我們覺得這幾種方式：「都不大會錯的！」其實這才使我們到牛角尖裏去。

真理祇有一個的，在甲地行得通的事，未必在乙地也能依樣去做。每個地方都有它的歷史和風俗環境的不同，有如在醫學上一樣，在某地實驗適當的治療法，但去另一地去施行時，不得不把治療法更變，或者在那地根本不適用這種治療法。所以我們在參加政治工作的政治目標的選擇，不但要看清是否適合國情，地方情形，而且還要看清是否行得通。因爲這種工作是持久的，決不是感情的，取決於個人愛憎的。同時歷史行進的階段，也決不飛越的，超階段的。

李健民兄編的國民手冊，即是爲了適應國人怎樣去參加政治工作的指針。雖然是數量不多，可是在字行中間，對於讀者參加政治工作的意義及目標，都有詳細的見解，和新的開發。並且在工作技術上，也有寶貴的提供。

同時，本人希望讀者和本書的作者，以後有更多的實踐來充實和展開三民主義的政治活動。

胡衡三〇·六·三三。

導言

我們無論做一件什麼事情，一定有我們的理想和目的，那就是說經過了我們心靈腦力的思維而生出我們的理想，根據這種理想，經過了我們精神行動的實踐，才能達到目的。怎樣才會發生思維而產生正確的理想，那是根據客觀的環境和主觀的需要。配合自己正確的觀念，才有合理的理想。還須要提高了我們精神，推動工作的實踐。和把握住正確的理论做我們行動的指針，奮鬥邁進，是可達到目的。

現在我們的祖國已到了生死存亡關頭抗戰已經過了第四個年頭，快要到最後勝利的日子，可是我們全體國民還須加倍努力，無論做什麼事情都要以抗建為中心，無論有什麼活動都須與抗建相聯繫，向着復興民族，建設三民主義新中國的前途而共同奮鬥，所以關於抗建的常識，工作的技術是須要我們共同了解的，因此我就搜集了一點材料，編成這一本「國民手冊」的小冊子，作為我們的參考。

本書雖然準備大胆的出版了，可是缺點一定很多，比如A，參考書的缺乏，內容很不完備。B，時間的短促，詞句「文言」「語體」都有沒有修飾。C，理論的欠詳明，或有不正確的地方。D對於工作技術的敘述不夠。E，這本書我當時的對象是工農羣衆，因此，內容淺陋，理論簡單，不適宜於一般高深同志。但是我竭誠希望讀者給予以嚴正的指教，和材料的補充，使得將來有修正改進的機會，那更是這本書的幸運和本人的願望呢。

三〇年六月二〇，李健民識於滬上

國民手冊目錄

卷

- 個人與社會的關係
- 國家是什麼
- 政黨是什麼
- 什麼叫做革命
- 國民革命
- 不平等條約
- 帝國主義
- 中國國民黨黨史
- 中國國民黨總章
- 建國方略
- 建國大綱
- 三民主義簡釋
- 關於三民主義和共產主義在目前抗戰中表現的檢討
- 我們爲什麼要參加國民黨
- 對於改進黨工作的機點意見
- 革命的人生觀
- 軍人讀訓
- 政治概論
- 什麼叫做憲法

什麼是五權憲法

新生活運動須知

地方自治概說

抗戰的意義和怎樣抗戰

我們的覺悟

暴行與陰謀的一斑

漢奸的危言抗戰亡國謬論

必勝根據

羣衆工作技術研究大綱

怎樣做農民工作

工人運動怎樣做

時事研究會的工作

怎樣做羣衆工作

個人與社會的關係

個人是不能離開衆人而單獨生活的，因為生活所需，如衣食住等一切謀生的資料，都必須衆人的分工合作彼此供給，決不是一身所能兼營並籌的，故人類生活有共生而無獨生。

人羣是兩個人以上的集體，而每一個人的活動，時時牽涉到他人，發生種種關係，於是產生不成熟的道德，規律等來範圍各人的活動，保持衆人的安寧，這就產生了團體。不論何人，都不能離開羣體而生活，如家庭，學校，國家，乃至整個世界，都可稱為羣體。

個人與羣體的關係，既如是密切，所以人生主要目的，應盡力維持羣體的生存和繼續，而後個人纔能生長下去，否則羣體崩潰以後，個人的生存也失所憑藉，所以個人一面維持自己的生命，同時更要維持羣體的生命。

羣體的範圍是由家庭，家族，宗族，逐漸擴展成爲國族，其範圍較大則各分子間關係較疏，因而其中，有不良分子，往往會迷失本原，忘記了各人本是同根所生，同原所出，而生出不幸事件，這是最危險的事。所以我們要使羣體昌盛繁衍，各分子須精誠團結，否則就有亡國滅種的危險。我們要想把國家興旺起來，首先要將四萬萬人團結起來，即應由家族和宗族的團結力爲基礎，再擴大到國族。

總之，個人的存在必賴羣體，羣體的存在，亦必賴個人。這是羣已關係的定律。從個人到家族到宗族到國族，這是羣已關係擴充的程序。我們既明白了，就應當決定個人行動的方向，努力坦負起復興民族的責任，不要誤入歧途。

國民道德

國民是構成國家的要素，沒有國民即沒有國家，沒有國家，國民生活即無保障而使其繼續生存。怎樣可使國家與國民互相維繫，達到富強？就要國民第一能愛國，第二能革除自私自利的觀念，各盡所能，努力爲公衆謀幸福。怎樣可以達到上述的二個目的，這不僅要培養國民應有的知能，還要培養國民的



(南)

道德。

道德爲行爲善惡的判別，公私分明的標準，如對羣體有益的便是善，有害的便是惡。顧到大衆便是公，只願自己便是私。要判別善惡須有知識，纔能行善去惡，須先具決心，纔能實踐。我國固有的道德爲禮，義，廉恥，忠孝仁愛信義和平。茲依次略釋如下：「禮」是規規矩矩的態度，禮的意思，也就是「理」凡自然界的定律，社會的規律，國家的紀律，都是理，人的行爲，能以此三律爲準繩，就是守規矩的表現。「義」是正當當的行爲，義的意思就是「宜」凡合於自然定律，社會規律，與國家紀律的行爲，就是正當行爲。假如做不正當的事，或明知道是正當的事而不做，這都是不義。「廉」是清清白白的辨別，廉的意思，也就是「明」，合乎禮義的爲是，反乎禮義的爲非，知道是方可取，知道非的就應該舍，這纔算清清白白的辨別。「恥」是切切實實的覺悟，恥的意思，也就是知人，對於不合乎禮義及廉恥的行爲在自己的知道是可羞的，在他人的知道是可惡的這是人的「羞惡之心」，所以人能切實覺悟羞，必力圖上進，覺悟惡必力行滄雪，這纔算真實的覺悟。人能知禮就不致行動失節，可以做一個善良的公民；能知義就不會自私自利，本着良心去做有益社會國家的正當工作；能知廉然後能够別公私，明是非，懂得取舍，而不被私慾所蔽；能知恥就有羞惡之心，就有改過從善的覺悟。至於忠是對國家民族的義務，孝是對父母的義務，仁愛是我們對一般社會上人的責任，信義是我們對於朋友和處置事體的責任，和平是我們對於世界對於弱小民族的責任，所以國民道德就是各種團結的力量，而以自己爲中心。

黨員革命精神

精神是創造的原動力，我們應具革命的精神其要素即總理所創導的智，仁，勇，能發揚此三種精神，始可救國救民。

所謂智，就是有聰明，有見識，別是非，明利害，識時勢，知彼己。質言之，即明了革命的與非革命的分別。所謂仁就是博愛，博愛是公愛，不是私愛，即天下有飢者，由己飢之天下有溺者由溺之的義思亦即惻隱之心。仁有三種有救世之仁，如宗教家；有救人之仁，如慈善家；有救國之仁，如捐軀之志

士；黨員之仁，即是救國之仁，而救今日之中國，則必須保全中國之領土人民和主權。欲達此目的，即須實行三民主義，三民主義即救國主義，它就是黨員之仁所由表現。所以黨員之仁，即是實行三民主義，以成就救國救民之仁。所謂勇，即是不懼，不怕，但黨員之勇，須有主義，有目的，有知識之勇，這所謂大勇。大勇的成分，為技能和明生死之理。有技能纔有勝敵的力量；明生死之理纔不致臨事依違，有所顧忌。以上為總理所說的精神要素，欲使之發揚光大，非有決心不能實現，決心是認清目的，勇往直前，打破困難，以求實現所抱之理想。有時雖至犧牲生命，亦在所不惜。這種生死以之的精神，是一切事業成功的必要條件。必須有這樣堅決不移的精神，然後智仁勇三種精神纔能完成。而這種精神不僅是軍人黨員凡一切志在救國救民，願向惡勢力鬥爭的人，就都應當表現這種精神。所以戴季陶先生把這個理論歸納成一系統，說：「天下之達道三：民族也，民權也，民生也。所以行之者三智也：仁也，勇也，智仁勇三者，天下之達德也，所以行之者一也。一者何？誠也。」誠也者，擇善而固執之者也，即是決心。決心不僅是為成功也，要為成仁。誠為智仁勇三德推行的動力。一切生命的動力，自個人以至民族，自人類以至宇宙，萬物，莫不因之以生，藉之以成，誠的作用有二，即一方面成己，自己的人格建立起來；一方面成物，將我以外的事物創造起來。換言之：即一面要自強自立以造成健全的己；一方面要為人類服務以維護共同的生存。我們能體察這種道理，於共同生活中切實奉行，則無論對個人家庭社會國家世界，都可以得到正確的途徑。

國家是什麼

國家是由霸道並人為的力量結合而成。我們給他下一個定義：凡一羣人民，定住於同一領土之內，組織一個政府，以行使獨立最高權力者，那便是一個國家，其構成的要素，則有人民、領土、政府、主權四種。茲分述如下：甲，人民是一國主權所及之人的總稱，（即國民）我國古語云「國以民為本」，國民是構成國家的第一要素，沒有國民，則國家無從產生。所以人民是國家的主人翁，國家是人民有意識的結合——最大的團體。乙，領土為國家所統治的土地，因為人民須有土地以托足，又須有土地的生產

物以養生，所以國家統治人民，也須統治其領土。國家喪失了領土，即不能繼續生存。國家領土不可侵犯，故國與國間為謀集體安全起見，彼此應互相尊重領土主權之完整，以維國際社會之和平幸福。但現今武力較強之帝國主義國家，往往恃其暴力，侵奪他國的領土，壓迫弱小民族，倘無力反抗，就淪為殖民地，做他們的奴隸，受他們的剝削。如要避免這種不幸事件，惟有實行中山先生所提倡的民族主義。丙，政府是管理衆人之事的機關，他的責任，可以分為對內對外兩方面，對內要為人民謀幸福，保治安，對外要能禦外侮拒侵略，倘使沒有政府的組織，人民就是無秩序，內政外交也就無從措施，而人民的生活亦將無從保障。古時政府權力，操於君主一人之手，人民無權參政。自民國成立，人民對國家有發表意志之機會，但尙未能充分發揮人民參政之效果，如要切實表現真實民意之政權，惟有實行總理手創之民權主義。丁，主權是一國最高的和獨立的權力，主權之特質為對內有最高性，即國家在其領土之內，對於任何人民及任何事件，須能行使最高權力。行使最高權力的機關即中央政府。對外有獨立性，即國家不受任何其他國家的節制或干涉，有完全的自主力，倘受別國的操縱，那就淪為殖民地了。

我們根據上面的解釋，人民既是國家的主人翁，國家為人民所共有，國家的領土是要靠人民共同的力量來保護，政府的權力是要人民在共同利益原則之下由人民所決定而授予政府，以執行政務，國家的主權是需要人民的力量來擁護，所以人民對於國家的一切責任不可放棄的。人民沒有了國家，就等於一盤散沙，那末人民被人壓迫，領土被人侵略，主權被人剝奪，都沒有政府集中力量來保護，結果人民就無法保持各自的生存，而趨於亡國滅種的慘禍。語云『皮之不存毛將安附』『國破家何在』所以沒有了國家，那末個人家庭是萬萬不能生存的，我們應當認清我國當前的危機，乘我們國家還存在的時候，快快起來共負救國的責任，那也就是救自己的生存。我們救國的方法是要加入國民黨實行三民主義，那末便可以集中力量，在國民黨的領導之下，共同奮鬥，方能達到救國救自己的目的。

政黨是什麼

政黨的概念：政黨是以參與國家政務為目的，凡發見著同的人類為同一目標做共同活動，以謀自己

政見的實現而結合的團體。是羣衆中最覺悟最英勇，最進步的一部份，也就是指揮革命鬥爭的一種組織。他又是羣衆解放鬥爭的先鋒隊。

政黨的要素！政黨的構成，必須具備下列幾種要素。甲，黨員凡政黨必須要有擁護本黨政策的黨員參加，建立政黨的基礎，方得產生政黨活動的原動力。乙，主義及政綱，凡屬政黨必然有一種共同的意思形態，所謂政綱，乃根據政黨主義所推演出來的具體的政治綱領，主義與政綱便是一個政黨生命所寄託，因為一個政黨的根本上目的，所負使命，鬥爭的方向，努力的目標，根本的任務，以及一切政策，差不多都要根據他的主義與政綱才能決定，而且一個政黨為吸引羣衆和取得羣衆的擁護起見，他的主義與政綱去號召，所以主義和政綱是政黨的靈魂。丙，組織，因為政黨是指導革命鬥爭的機關，要在指揮統一的機關之下行使及運用職權，所以組織是特別重要的東西，至於政黨組織是否嚴密，是否強有力，完全要看他的紀律如何，所以黨有了鐵一般的紀律，即黨員意志行動統一和實行黨的一切決議，這就是黨的組織健全，這樣黨員主義及政綱，組織都具備了，就成爲一個完美的政黨了。

政黨的任務！甲，綜合人民政治主張，因人民經政黨之領導，組織，使羣衆贊助其本身所確定之公共政策，並易于實行。乙，領導民衆參加選舉審核各項候選人員。丙，激發人民參政情緒，教育人民對於政治之認識。丁，因一個政黨的關係，可使政府內部各組織機關，團結連系。戊，保證當選的官吏，因為民選的官吏多由政黨提名的，政黨對於這種官吏自然要負責保證，如果他辦事得力政黨也因此可獲得民衆的信任，如果怠廢職務政黨也因此受到民衆咒詛，所以政黨選擇候選人不得不慎重將事同時還担负了永久的共同責任。己，增進人民與政府間的關係，解除人民與政府間的隔核，幫助政府推行政令。

什麼叫做革命

革命是革除舊的，創造新的因為社會和人類是不絕的進化，而社會的組織的制度，往往不能隨着社會進化的定律，於是人類有了不滿社會的現狀而要求改革時，同時又有少數壞蛋如執政者統治，階級，或特殊階級，因為要把持他的政權和利益或發展他的佔有慾和支配慾，必要維持社會原有的組織，而從

中作梗，或出而阻繞，於是保守者，與改革者衝突了，而保守者就依他原有權勢壓迫改革者之創造新的社會的運動，這因此被壓迫者為創造新的社會而做打倒壓迫者的運動，這就叫做革命。革命發生的原因，不外乎民族之被人欺凌壓迫，民權之不能伸張，民生之受人剝削痛苦。革命必經的階段：為 A 宣傳時期，B 破壞時期，C 建設時期。革命成功必需的條件：A 有良好的革命主義，B 有適當的革命宣傳，C 有嚴密的組織的革命黨，D 有良好的訓練，E 有健全的領袖和幹部。革命的目的，是為謀民衆幸福利益，所以革命是救國救民救自己的運動。而革命的能否成功，還須要民衆參加多寡和奮鬥程度為標準，我們還須認清革命的責任，我們不應當逃避的，同時我們的國民黨是領導革命的唯一政黨，我們應當絕對擁護和熱烈參加。

國民革命

國民革命就是聯合各階級的革命份子，站在一條的革命戰線上；消極方面，對內打倒軍閥及一切反革命派，對外打倒帝國主義；積極方面，對內求中國民族之獨立，對外扶助弱小民族之解放，這便是叫做國民革命。

國民革命發生的原因：

1. 滿族入主中華，壓迫其他各族，漢族尤甚，漢族不堪受其壓迫，於是激發了民族革命運動。
 2. 自從鴉片戰後，清廷腐敗日甚，內政不修，國防不備，國權喪失，備受帝國主義的政治，經濟，文化的侵略與壓迫，種成了亡國滅種的危機，我們為要抗拒侵略，解除壓迫，消滅危機，因此形成了民族，民生的革命運動。
 3. 中國在滿清帝制時候，民權當然剝奪，辛亥革命成功，政權又被袁氏僭竊，袁氏死後，民權復給一般軍閥，貪官，污吏，土豪，劣紳的剝奪，摧殘，民衆過着黯無天日的的生活，從這一個環境的反響，民權的革命運動是需要的了。有了以上的種種環境做背景，於是發生了國民革命。
- 國民革命消極為目的，在國內打倒軍閥及一切反革命份子，（貪官，污吏，土豪，劣紳，買辦階級

，共產黨，國家主義派，……）因為軍閥，他們擁有重兵，想把中國分裂，割據，阻礙中國統一，且與帝國主義勾結，做他的工具，引誘帝國主義力量之內侵，復又剝奪政權，壓迫民衆，剝削民衆。貪官，污吏，（官僚，政客，）他們都寄生在軍閥勢力之下，做了軍閥壓迫摧殘民衆的工具。土豪劣紳，復又在貪官污吏的勢力之下寄生的，直接對平民壓迫摧殘。買辦階級，他們是憑着資本主義者的財勢，專做帝國主義者經濟侵略的媒介，我們的金錢，多數由他們手裏，轉送到帝國主義。共產黨他們受赤色帝國主義的唆使，拿不適合中國國情的共產主義在中國宣傳，希圖以邪說紊亂視聽，欺騙農工，誘陷中國農工於死地。國家主義派，他們想把自己國家弄強盛起來，復又去壓迫其他國家，自己稱雄於世界，準備做帝國主義的行動。上述種種腐敗東西，都違反三民主義的真義，破壞國民革命的進展，都是我們的敵人，我們應堅決把他們打倒。在國外打倒帝國主義，我們想想，誰給我們的國家以次殖民地的恥辱？誰給我們民族以被壓迫民族的痛苦？誰給我們處在不平等，不自由的地位？誰給我們以民生憔悴的危難？這都完全是帝國主義者賜予的。我們要求生存要國家獨立，民族解放，民生穩定，我們是要革命，是要打倒帝國主義。同時這也是破壞的工作，所以說這是我們消極的目的。

國民革命積極的目的，一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我們已經明白，中國的國家和人民陷於不自由不等的地位，這是誰賜給的呢？因為清廷和帝國主義戰敗，訂立許多不平等條約，於是受其束縛，失却了自由，列強的蔑視我國，國家地位低落，失却了平等，我們知道，凡一個人，失却了自由，平等的地位，那個人便不算人，而爲奴隸囚犯，凡一個國家，失却了自由，平等的地位，那國家便失却了主權，成爲非獨立國家，中國現在到了這個地位，我們失却了做人的意義，我們驚惶，我們要革命，革命之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二在求世界被壓迫民族解放，我們革命最終目的在求世界人類永遠的和即世界民族的完全解放，我們是以鋤強扶弱的宗旨去革命，我們民族解放了，同時以我們的力量幫助世界弱小民族解放，我們要世界民族國家一律得到平等自由，廢除了互相侵略的思想，世界永遠大同，我們絕無復仇的觀念，做帝國主義的後身，這二種目的，是很重大的建設工作，很在意義的工作，這所以說是積極的目的。

國民革命的策略，一喚起民衆，中國已經在事實上證明需要革命許久了，然一般民衆很多還是醉生

夢死地不知道自己國家民族的危亡，這是最危險的現象，同時革命是大家本身的事，民衆的事，更非個人或少數人去可能成功，也不是希望少數人去犧牲奮鬥成功後，我去享受的，必定要凡受同樣痛苦，同一地位的民衆都聯合起來，共同奮鬥，革命力量才能擴大與鞏固革命才易成功，所以我們第一要喚起民衆，使他們都能覺悟，認爲一定要參加革命，爲革命而努力，爲挽救自己和子孫的最好方法，切勿誤爲認爲人家工作，爲他人革命。二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因爲我們的敵人和世界弱小民族獨立運動的敵人，同是帝國主義，所以世界革命的戰線可以聯合一致的，於是我們不能否認國民革命是世界革命之一部份，我們要聯合友軍，無異擴大我們的力量，用同一步驟，向帝國主義進攻，使他們首尾不能相顧而速趨滅亡，這也是國民革命必要的策略。

國民革命中各階級的地位，本來中國革命講來，各階級份子同是處在同一的地位，同受壓迫縛束，同樣需要革命來解放。但他的責任或有些差異，姑爲分析說明：

1. 農，中國人口農民佔十分之八，近數十年受帝國主義經濟侵略之下，軍閥土豪，尤其抗戰以來敵僞流氓剝削擾亂之中，農民所受的痛苦最甚，因此農民實爲國民革命主要的階級，國民革命成功後所得的利益，亦以農民階級所得最多，可是大多數的農民，知識淺薄，不知自身的危亡，雖然感覺一切的痛苦，但不知道這個因果，徒然怨自己命運不好，有一些對於革命的道理又不大明白，受共產黨的誘惑，騙去犧牲，這是農民目前不良的現狀。

2. 工，中國因爲資本主義的經濟侵略，他們開設了很多的工廠，於是中國的家庭手工業也受這個影響而破產，所以工人人數很多，但是多數在外資統治下討生活，他們比較農民覺悟，因爲多數直接受資本主義者的剝奪與壓迫，他們的經濟比農民尤苦，在革命進程中，他們運動的力量很大，所以國民黨的主張特別聲明以「扶助農工利益」爲重要口號，但是工人受教育的程度很淺，易受敵人共產黨的利用和欺騙，這是可痛心的，同時在事實上他們的智識淺薄，在目前的中國，工人階級只是國民革命的一個重要階級，而不能做一個領導階級，必須加緊他們的教育，提高他們的智能，纔可以擔當重大的革命任務。

3. 商，商人階級，他們對革命有許多是袖手旁觀的，因爲商人多注重目前小利，在革命過程中是破

壞時期，用全經濟的力量去對付敵人，商人的負擔自然加重，對他們有一點不利，於是表示不願意革命，而不知他們也受不平等條約束縛之下的，如果不平等條約不能廢除，就關稅不能自主一項，定可以制商業於死命，而使商業逐漸銷沉，永無發展希望，那末商人爲了本身，爲了同胞，應該和其他階級一樣地參加革命，努力廢除不平等條約的運動，應該注意將來的大利益，犧牲目前小利益，對革命施以經濟和其他的協助。

4. 學，在中國的情形看來，革命運動的先知先覺者還是學生，因爲他們是智識階級，對於民族國家的危機和利害是看得清晰的，而且他們的感覺比較敏銳，每次革命運動的爆發，都是他們做領導者，發難者，宣傳者，這樣看來智識階級是國民革命領導的階級了，他最重要的工作，負有「喚起民衆」的責任。

5. 兵，無論那一種革命，必要實力，武裝的力量做革命的前鋒，革命的障礙才能剷除，所以國民革命的軍事時期，必要軍隊來打倒一切反革命勢力，因此兵是站在國民革命的尖兵位置了。

國民革命與中國國民黨，我們都知道，無論那一個國家的革命，必然要一個革命的政黨來領導，那革命才有主腦，但那個政黨能够擔負這種責任，必要有良好的主義，政綱，并且健全的領袖，中國國民黨是具備了這種條件，我們從中國的革命歷史尋出兩句話，有了國民革命的需要，才有國民黨的產生，有了國民黨的組織，才有國民革命的主腦，我們絕對相信國民革命非國民黨領導不可，更需要本黨同志的努力，方能成功。

同志們，我們是國民黨黨員，是革命的戰士，我們的責任是何等重大，我們努力，我們前進，我們奮鬥，獲得國民革命成功的光榮，完成世界革命成功的歷史。

組織民衆的基本原則

中國反帝反侵略的抗日民族自衛戰爭，已經進行了三年半，將要到了總反攻的階段，我們要取得這個戰爭澈底的最後勝利，和復興我們民族，建設三民主義的新中國等，還是需要真正動員中國全民族的力量，方能達到上項目的最基本的條件。因此，從抗戰以來，動員民衆，組織民衆，武裝民衆的口號，

遍於全國，許多人，正在從事於這種工作，或爲了這種工作而努力，但在事實上，對於這種工作，還沒有得到大的成績，這是在抗戰中一個嚴重問題，如果不能澈底解決，或拖延遲緩，也就要給抗戰以極大的損害，至少要延長與增加全國人民在抗戰中所受的痛苦與犧牲。我們爲了這樣的嚴重問題，所以來討論一下，在一般的情況下，怎樣使多數民衆組織起來，担任抗建任務，完成最後勝利與復興民族的偉大使命。

(1) 要在民衆的自動性上去組織民衆，首先我們必須認識民衆是有思想，有要求，能動的人羣，我們必須根據民衆的自動性使民衆自動的組織起來。因此，我們去組織民衆，必須先去啓發民衆的自動性，使民衆了解他們有互相組織起來。並且要發揚民衆的自動性與創造性，在民衆團體中，實行民主生活，尊重民衆的意志，才能使這個團體活躍，在不違背民族利益和抗戰第一原則之下，必須保持民衆團體的獨立性，其內部生活不受外力干涉，以免影響其自動性與積極性。

民衆運動的工作者，要去組織民衆，切不可民衆上司的態度去對待民衆切勿獨斷專行，任意的去指揮與役使民衆，因爲民衆是人羣，雖然今天還因政治文化水平的不够，沒有覺悟到他們有組織起來救國自救的必要，但我們應當去提高民衆的政治文化水平，啓發民衆的覺悟，使民衆了解有組織起來救國自救的必要，這就是喚起民衆的責任。所以我們應該去推動和協助民衆組織起來，不應該讓民衆散漫下去或自流的發展，而應該領導民衆，教育民衆，說服民衆，啓發民衆的要求與自動性，並盡量協助民衆組織起來，這就算是真正民衆的領導者。他不以領導者自居，不板着面孔去教訓民衆，命令民衆，而是以兄弟的，友誼的，同志的態度去對待民衆，說服民衆，他不把民衆屬於他所有，而把他自己認爲屬於民衆所有，他認爲沒有任意支配民衆和要求民衆無意識的服從他，他認爲他經常要受民衆的支配和服從民衆多數的要求，並且要在各方面能協助民衆解決問題，這樣才是民衆真正的領袖，民衆才心悅誠服的推崇他爲民衆的領導者。

我們說不要強迫民衆，也不是說民衆運動中，不要嚴格的紀律，有紀律的民衆運動，才能發揮作用，而紀律總是一點強迫性的，但是我們須要自己的紀律的強迫性。A他是建築在民衆自覺的基礎上的，即民衆自己了解，自己承認，自己願意遵守的那種不可少的紀律。B他是在大多數對極少數人的

某種程度上的強迫，少數服從多數，這是民衆運動中保持行動統一的最重要的紀律，我們經常教育民衆在行動上少數有服從多數的必要，民衆了解了這種必要，他就能自動的自願的，暫時犧牲自己的主張去服從多數人的主張，與多數人行動一致，這種自覺紀律的執行，就不要強迫了。總之民衆是有思想，有要求，能動的人羣，要組織民衆必須依靠民衆的自動性，一切民運工作者與領導者的責任，就在啓發與提高民衆的自動性，而加以適當的配合，組織與指導，就可順到的進行。

(2) 要在民衆的要求上去組織民衆，民衆的要求，是民衆組織的目標與目的，民衆爲了達到他們一定的共同要求，他們才會組織起來。由於民衆要求的不同民衆團體也就有不同性質的組織，例如第一，政治組織，主要是在一定的共同政治要求上建立起來的組織，如政黨，政派及其他政治性質的組織等。第二，經濟組織，主要是在一定的共同經濟要求上建立起來的組織，如工會農會，合作社等。第三，文化組織，主要是在一定的共同文化要求上建立起來的組織，如研究會，俱樂部，劇團及其他學術團體等。一個政治組織，除開主要要求外，各個組織，還有他的次要要求，但這並不變更該組織的性質，比如政黨常有經濟的文化的附帶要求，工會農會也常有政治的文化的要求，俱樂部，學術團體等也常有政治的經濟的要求。但是，你如果把這次要的要求變爲主要的要求，那就要變更這個團體的性質，你如果不準備變更某些團體原來的性質，那你就不要放棄這些團體原來的任務與主要要求。其次我們可以利用這個原則去發展民衆運動，比如有某些團體原來的任務與要求是不很好的，不合乎民衆要求，我們就可以變更這些團體原來的任務，適合民衆的要求，那就可吸引很多民衆來參加。又如使某些同鄉會，佛教會等變爲經濟組織或抗日組織。在各種民衆組織中，經濟組織是最主要的民衆組織，所以要組織廣大民衆，必須注意在民衆各種經濟要求上去組織他們。因此我們應認定首先我們要在民衆的要求上去組織民衆，民衆的要求滿足了，他們自然也會來完成我們要求的任務，我們並且要積極去啓發與提高民衆的要求，民衆的抗日救國要求是可以啓發提高的，開始，我們要求民衆組織起來，抗日救本，而民衆要求減租稅，這我們與民衆是矛盾的，然後我們在民衆要求來引導民衆，組織起來，行動起來，並提高民衆的要求與覺悟使民衆也起來要求抗日救國，所以首先我們去暫時將就民衆，在最後是民衆接受我們的要求，要把我們的要求，我們的口就，變爲民衆自己的要求，自己的口就，這裏須要艱苦的教育工作與民衆

充分實踐鬥爭，還是每個民運工作者與領導者所應當了解的。

(3) 要採用各種各樣的方式去組織民衆，我們可以分爲下列數種：爲A以產業爲界綫的組織，即是凡在同一產業部門中個工人職員等組織，在一個團體內，如工人團體中的產業工會，鐵路工會，紡織工會，礦工會，海員工會，印刷工會等。B以職業爲界綫的組織，即同一職業的人員，組織一個團體，如裁縫工會，木匠工會，醫生團體，新聞記者團體等。C以地域爲界綫的組織，如××地方的工會，學生會，同鄉會等。D以年齡爲界綫的組織，即青年，兒童，老人會等。E以性別爲界綫的組織如婦女會等。F以階級爲界綫的，如工會，商會等。G以信仰爲界綫的組織，如各種宗教團體，紅槍會，白槍會等。

不平等條約

概論

條約者，即各個間因利害關係，意見一致，而用文字爲表示，載明雙方共守之條文，留作一種信物，互相遵守的書面證據，所以國際條約即是此國與彼國間，因利害關係，得雙方同意，而用文字表示，載明兩國間，應守的條文，以爲後日佐證的國際信約。

何謂不平等條約？成立條約之最重要精神與原則，是雙方自然同意，因爲雙方自然同意了，利害便得平均，無所謂平等與不平等。所謂不平等條約者，就是此種條約祇由於強暴者一方面的脅迫，並非對方真正自然同意而成的一種條約。中國的不平等條約，自一八四二年鴉片戰爭失敗，乃與英帝國主義者，訂立南京條約，我們應該特別警惕，自該約開端訂立後，各帝國主義的不平等條約相繼成立，而我國便受其束縛，不得動彈，並受其剝削。

不平等條約產生的根源，一由於國外的；因爲十九世紀以來，各國的資本主義展到帝國主義，他們工業發達的結果，便感到生產過剩和原料缺乏。所以急於尋找殖民地，爲的是解決他工業品的銷場和原

料的來源地。這樣他們便向著我國進攻，用高度的政治力壓迫，成立了許多不平等條約，做他們侵略的根據。二由於國內的：最重要的原因，由於國內政治的腐敗，哪時在滿清專制之下，朝廷官吏，都是庸愚無用，夜郎自大，祇知魚肉人民，貪得無厭，國防不固，而帝國主義者便乘虛而入。其次人民思想的幼稚，也是一個原因，那時因為閉關自守，一般人都以為我們中國便是天下，什麼五大洲，什麼英美法意日德等國，在腦海中簡直不生印像。等到帝國主義者一來進攻，便手忙腳亂，不知所措，而無法反抗了。

不平等條約概略，自從南京條約之後，中國與外國所訂不平等條約甚多，茲就其較大者，略述一二於后：

- (1) 南京條約：時間——一八四二年（道光二十二年）七月二十四日，對方——英國，原因——鴉片戰爭失敗，損失——A 割讓香港；B 賠款二千一百萬元；C 開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上海，五處為商埠；D 協定關稅定為值百抽五；E 設定外國居留地准外人置地建築租借等；F 規定領事裁判權。
- (2) 天津條約：時間——一八五七年（咸豐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對方——英國法國，原因——英法聯軍之役，損失——A 傳教及遊歷內地自由；B 增開牛莊，登州，台灣，潮州，瓊州，五處為商埠；（後又開鎮江，九江，漢口，三處為商埠）C 規定會審制度；D 賠款英國四百萬兩，法國二百萬兩。
- (3) 北京條約：時間——一八六〇年（咸豐十年）十月十四日，對方——英國法國，原因——英法聯軍第二次開釁，損失——A 增開天津為商埠；B 割九龍司地方為英國領土；C 賠款英法各八百兩；D 准法國傳教士租賃田地建造自便；E 劃定天津漢口，上海各國租界；F 規定子口稅值百抽二·五；G 焚燬北平圓明園，劫掠清廷珍寶。
- (4) 芝罘條約：時間——一八七六年九月十三日（光緒二年七月二十六日），對方——英國，原因——英艦進迫直隸灣，損失——A 增開蕪湖，宜昌，溫州，北海，四處為商埠；（後又開重慶）B 英國得在重慶設商業視察員；C 英國得於雲南大理府或擇其他適宜之地為

將來通商之處；D 英國得送探險家於甘肅，青海，西藏各省。

(5) 安南條約：時間——一八八五年（光緒十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對方——法國，原因

——中法安南戰爭，損失——A 承認安南為法國之保護國；B 附龍州，蒙自，蠻耗為商埠；C 聲明將來於南數省建築鐵路時雇用法人及採用法國材料。

(6) 緬甸條約：時間——一八八六年（光緒十二年）六月二十三日，對方——英國，原因

——英人藉口緬人虐待英商，派兵佔領仰光，損失——承認英國對於緬甸有最高主權，而將緬甸編入英領印度之一部，緬甸遂亡。

(7) 馬關條約：時間——一八九五年（光緒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對方——日本，原

因——中日戰爭失敗，損失——A 承認朝鮮為獨立國；B 賠款二萬萬兩；C 割遼東半島，台灣及澎湖列島；（後因俄法德干涉退還遼東半島，增加賠款三千萬兩）D 開沙市，重慶，蘇州，杭州為商埠；E 取得最惠國待遇日本與各國利益均霑。

(8) 辛丑條約：時間——一九〇一年（光緒二十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對方——英，法，日

，德，美，意，俄，奧等八國，原因——義和團八國聯軍之役，損失——A 賠款四萬五千萬兩；B 毀北京，天津間一切炮台；C 各國得於北京黃村廊房楊村，天津軍糧城塘沽蘆台，唐山灤州昌黎秦皇島山海關等處駐軍；D 劃定北京公使館區域。

(9) 二十一條：時間——一九一五年（民國四年）一月十八日提出五月九日袁賊祕簽字，

對方——日本 此約內容較任何條約更為毒辣，實有亡國滅種而有餘，後因民衆反對尤未成立。

(10) 其他不平等條約尙多，茲列表於后：

1 一八四二年，中英南京條約。 2 一八四三年，中英虎門補遺條約。 3 一八四四年，中美廈門條約，中法黃埔條約。 4 一八四五年，中比通商條約。 5 一八四七年，中瑞典通商條約，中那威通商條約。 6 一八四八年，中英天津條約，中法天津條約，中俄天津條約，中美天津條約。 7 一八六〇年，中美北京條約，中法北京條約，中俄北京條約。 8 一

八六一年，中德條約。 9一八六三年，中丹條約，中荷條約。 10一八〇四年，中西條約。
 。 11一八六五年，中比條約。 12一八六六年，中意條約。 13一八六八年，中美續約。
 14一八六九年，中俄改訂條約，中奧條約。 15一八七三年，中日修好條約。 16一八七
 四年，中日北京條約，中祕條約。 17一八七六年，中英煙台條約。 18一八七七年，中西
 議定華工條約。 19一八八〇年，中德續約，中美續約。 20一八八一年，中俄伊犁條約。
 21一八八五年，中英烟臺續約，中法新約，中日天津條約。 22一八八六年，中美緬甸條
 約。 23一八八年，中法續約，中葡條約。 24一八九〇年，中英藏印條約。 25一八九三
 年，中英藏印續約。 26一八九五年，中英續議滇緬條約。 27一八九五年，中日馬關條約
 ，中法續約。 28一八九六年，中英通商行船條約，中俄密約。 29一八九七年，中英續議
 緬甸條約。 30一八九八年，中俄租旅大條約及續約，中英展拓香港界址及租威海衛專條，
 中法北京條約。 31一八九九年，中法廣州灣約，中墨條約，中俄勘分旅大租界專條。 32
 一九〇一年，中瑞那條約，辛丑條約。 33一九〇二年，中英通商行船續約，中葡增改條約
 ，中俄交收東三省條約，及交還關東鐵路條約。 34一九〇三年，中美續約，中日續約。
 35一九〇五年，中英保工條約，中葡條約。 36一九〇五年，中日東三省條約。 37一九〇
 六年，中英藏印新約。 38一九〇八年，中法會訂緝匪辦法。 39一九〇九年，爲瑞條約，
 中俄協約，中日東三省交涉及圖們江中韓界約。 40一九一二年，中俄蒙古新約。 41一九
 一三年，中俄協約。 42一九一五年，中俄蒙古協約。 43一九一五年，中日二十一條條約
 。 44一九一九年，中奧聖傑門條約。 45一九二一年，中德條約。 46一九二四年，中俄
 協定大綱。 47一九二五年，中法協定。 48一九二八年，中美甯案換文。 49一九二九年
 ，中日解決濟南慘案聲明書。

中國所受不平等條約的禍害，約舉如下：
 A 割地——南京條約割香港與英國，愛暉條約割黑龍江
 北與俄羅斯，北京條約割九龍司與英國，中法條約割安南於法國，中英協約被英國佔去緬甸，中葡協定
 ，葡萄牙攫我澳門治理權，馬關條約割台灣澎湖列島與日本，並吞併朝鮮等。
 B 賠款——鴉片之戰賠

款二千萬兩，英法聯軍賠款一千六百萬兩，中日之戰一萬三千萬兩，八國聯軍四萬五千萬兩，C外債！我國所借外債，大半爲償還列強勒索賠款之用，其一則則爲資助軍閥殺人之需，現在總額負債已達十八萬萬元以上。D關稅協定——自從南京條約之後，我國關稅便失去自主權，與英人協定，中國不得自由伸縮，遂使外國商品輸入中國傾銷市場，遂使我國工商業無法保護與發展。E領事裁判權——外僑居留中國者，倘發生違法事件者，不受中國法律裁判，而由外國領事自由，如此外僑便可爲所欲爲，而欺壓我國同胞。F租借地——德租膠州灣，俄租旅順大連灣，（後轉租於日本）英租威海衛，法租廣州灣，英租九龍半島等。G租界及居留地——如上海，廈門，福州，寧波，漢口，長沙，重慶，九江，蕪湖，南京，鎮江，杭州，蘇州，周村，維縣，天津，牛莊，烟臺等外人，藉此租界作爲侵略我國的根據地。H片面的最惠國條款——即我國與外國所訂條約，我國以特惠待外國我國因此而喪失的權利甚大。I通商航行，內河航權及製造權——外國可在中國通商，並得航行於內河，同時並得在中國設立工廠，其結果中國之商業航業工業均受其壓迫而不能發展。J外國兵警駐防權——如天津，北平，塘沽，漢州，秦皇島，山海關等處外兵自由駐防，如沿岸內河外國兵艦自由出入，租界巡捕之欺，殺民衆等。K勢力範圍及優先權——英國以我之長江流域，法國以我雲南，廣西，日俄以我滿蒙等地爲自己勢力範圍，至於優先權，則在各種借債的條約上，規定所謂「續借優先權」——「供給材料優先權」及「優先抵押權」等。L路礦森林權——如奉天，吉林等處鐵礦，均爲日本南滿鐵道會社開採外蒙古滿洲里等處，鑛區，均爲俄國中東鐵路公司開採等是。M傳教權——傳教爲文化侵略之最要方法，同時，外國藉口案以侵略中國之事實亦不少。

不平等條約的廢除：——觀於上述不平等條約之禍害，深信總理所說，不平等條約是中國的賣身契，倘不廢除，中們便難免亡國滅種之慘禍，總理又說，防止了外國人在中國擾亂的力量，中國纔可以永久的和平，要防止外國人在中國擾亂，便先要外國人在中國沒有活動的力量，要外國人沒有活動的力量，先要廢除一切不平等條約，廢除了一切不平等條約纔可以收回租界，海關，和領事裁判權等，中國纔可脫離外國的束縛，纔可以還我們原來的自由，所以總理在遺囑中，猶諄諄教訓我們，要於最短期間，廢除不平等條約，而我們要想廢除不平等條約，保持我國國家的尊嚴，就必須建設實在的國防力量，即軍

軍的國防，政治的國防，經濟的國防，和實行總理的三民主義。

帝國主義

帝國主義，就是侵略主義。所謂帝國主義的意思，不是指他的國體，而是指他對於殖民地所用的目的和手段。帝國主義發生的原因，是由於十九世紀以來工業先進國的資本制度，因為機器發明，和工廠制度發達的結果，生產力驟然膨脹，因之而有生產過剩及原料缺乏之象。所以在國外找貨物的銷場和原料的來源，是以急於需要殖民地，以滿足他們的需求，帝國主義便因此發生。

帝國主義到了二十世紀，它的發達已到了極度，同時它已臨到將要崩潰滅亡的時代。就它本身說，帝國主義的國家彼此都很強大，所以難免互相嫉妒，互相牽制，所謂「保持均勢」；但是到了不能保持利害衝突的時候，便要訴諸武力，其結果則帝國主義的本身便很容易感到經濟破產，和政治的不安。同時因為革命的潮流太澎湃了，他們本國的民衆，也有不少反對繼續此種主義。所以說，帝國主義的本身，根本就不健全，而且世界的被壓迫民族，尤其是各國的殖民地，他們都覺醒了，起來反抗帝國主義，從事獨立運動了；如土耳其的獨立，中國的革命，都可以喚起世界被壓迫的民族覺醒，而給帝國主義者一個重大的打擊，帝國主義的末日快要到了。

帝國主義的侵略手段，是分政治侵略，文化侵略，和經濟侵略三種。政治侵略即用武力來征服或威嚇別一個國家，以達其侵略目的，或用外交手段，迫訂條約；或恐嚇引誘用外交方式，以達其侵略目的。經濟侵略如利用海關，貿易，銀行，交通，原料，土地等等，以達其侵略目的。文化侵略即用傳教，設立學校，設立報館通訊社等。

打倒帝國主義的口號是本黨提出來的。它有二種意義：

1. 世界的意義：帝國主義是違反世界政治潮流的。世界政治潮流已經到了民權時代以至大同世界，帝國主義便是反民權的反世界大同的；帝國主義是違反人類生存的原則的。人類生存要求分配平均一切平等。帝國主義發達的結果便造成大貧大富，和壓迫階級。帝國主義是阻礙世界和平的，

因爲帝國主義者彼此間，常有衝突，時起戰爭，歐戰便是一例；而和平是世界人類所要求的。有此種種，所以帝國主義應該打倒。

2. 中國的意義：政治方面，中國從前受了各種戰爭失敗的損失，和種種不平等條約的束縛，現在却還有很大的危險。比方說外國如用兵力，或各國商量好了用外交方式，把中國瓜分，都可有亡國的危險。經濟方面，中國每年要被外國人奪去十二萬萬元的金錢；文化方面，單就學校一方面來說，中國就無法統一教育行政。在此種種情形之下，中國如果不打倒帝國主義，中國就無法得到自由平等，而打倒帝國主義，不但需要我們中華民族一致的團結，而且要聯合世界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尤其是被壓迫的弱小民族共同奮鬥，才能成功。

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摘要（十三年一月）

1. 中國之現狀，中國革命的目的，非僅在顛覆滿洲，乃在顛覆滿洲以後，是從事於改造中國，使半殖民地之中國變而爲獨立的中國。然辛亥革命成功後，革命黨人，即與反革命的專制階級，（袁世凱爲代表）謀妥協，即間接與帝國主義相調和，此爲第一次革命失敗的根源。

革命黨人所以不能勝袁世凱，有二原因：一欲竭力避免國內戰爭之延長；二尙未獲得一有組織，有紀律，能了解本身責任與目的之政黨，由此而以政權拱手讓彼。

袁氏既死，革命事業仍屢遭失敗，軍閥暴戾恣睢，不特民權主義的建設無可言，軍閥且與帝國主義勾結，魚肉吾民，以鞏固其地位；帝國主義則從中攫吾利權，各占勢力範圍。因內亂的結果，中國實業發達阻滯，洋貨充斥，不特國人政治生命爲所剝奪，經濟生命亦爲剝奪無餘，瀕於絕境。爲全國人民求生路，國內各黨派多有主張，茲分別評判如下：

一，立憲派：此派主張藉憲法以謀統一。此派不知憲法全恃民衆擁護；民權不張，憲法只是一紙空文。元年以來的專制餘孽，蔑視約法，曹錕以非法行賄，均可爲證。民衆須有組織，方能運用憲法，使憲法生效力。故憲法成立，須在列強及軍閥勢力顛覆之後。

二，聯省自治派：此派主張分權力於各省。各省自治已成，中央權力日削，便無所恃以爲惡。此派

不知北京政府權，乃大軍閥擄奪得來，並即利用中央以擴充其暴力，此暴力，只有設法毀滅，如藉各省小軍閥以減削其權能，結果只成割據之局，無所謂自治，自治必須中國全體獨立以後方能成功，爭回自治運動，決不能與爭回民族獨立之運動分道而行。

三，和平會議派：此派以國內戰爭既久，提倡以和平會議解決國是，此派主張並無實現可能，因構成國內戰禍者為軍閥，而軍閥利益無調和可能，縱有可能，亦只相安一時，與民衆利益無與。

四，商人政府派：此派欲以資本家替代軍閥官僚而執政權，此派不和（1）商人不能代表民衆利益，和軍閥官僚初無二致。（2）商人政府若託命於外人，亦將如軍閥政府為人民所深惡，此種政府，和吾人所要求的代表全體平民而不求助外人的政府，實相逕庭。

以上各種擬議均不能行，本黨則以國民革命實行三民主義，為中國唯一生路。綜觀現狀，益知進行國民革命為不可懈，故再詳闡主義，發布政綱，以告全國。

2. 本黨主義，本黨主義即總理所創的三民主義。

一，民族主義，民族主義有兩方面之意義：一為中國民族自求解放；二為中國境內各民族一律平等諸權。民權運動方式規定於憲法，以總理所創五權分立：——立法，司法，行政，考試，監察，——為原則，本黨民權主義為一般人民所共有，非少數者所得而私有。本黨之民權主義，又與所謂「天賦人權」者殊科，本黨認為民國之民權，唯民國之國民，即反帝國主義者，方能享受，不輕授此權於賣國罔民以效忠帝國主義及軍閥者。

三，民生主義，最要原則為（1）平均地權，（2）節制資本，（3）本黨之政綱。此外扶助農工，使得享受人生應有之樂，均為民生主義所欲實現者。

中國國民黨黨史

自乙酉中法戰敗之後，孫中山先生，鑒於外有列強之壓迫，帝國主義之侵略；內則政治不修，綱維

敗壞，始決心傾覆清廷，創建民國。至甲午戰後，赴檀島美洲，創立興中會為從事革命立黨之始。其後經改稱同盟會。（宣統三年）國民黨，（民元年）中華革命黨（民三）等至民國八年十月通告改為中國國民黨。十一月修正黨章，十二年一月發表宣言，公佈黨章草案，經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通過，民十五年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修改通過公佈中國國民黨總章，以作本黨之根據。自本黨改組以後，總理告訴全國國民不但有入黨的權利，也有入黨的義務，並以嚴格的規律，樹立本黨組織之基。對於黨員，用各種適當方法施以教育及訓練，俾成為能宣傳主義運動羣衆組織政治之革命人才，本黨為代表各階級之利益而奮鬥。對於農工階級與其他各階級平等同視。本黨目的在打倒帝國主義和軍閥使人民得解放謀自治，在中國領域之內，構成一民有民治民享的國家，使全體國民得於國際上政治上經濟上遂其價值之生存及平等的地位。其職任對內掃蕩反革命的勢力，對外廢除不平等條約，本此目的與責任，揭為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之主張，以作共同努力之根據與奮鬥之目標。

中國國民黨政綱

甲、對外政策

1. 一切不平等約條如外人租借地，領事裁判權，外人管理關稅權。以及外人在中國境內行使一切政治的權力侵害中國主權者，皆當取銷，重訂雙方平等互尊重主權之條約。
2. 凡自願放棄一切特權之國家，及願廢止破壞中國主權之條約者，皆將認為最惠國。
3. 中國與列強所訂其他條約，有損中國之利益者，須重新審定。務以不害雙方主權為原則。
4. 中國所借外債當在使中國政治上實業上不受損失之範圍內保證並償還之。
5. 庚子賠款，當完全劃作教育經費。
6. 中國境內不負責任之政府，如賄選竊奪之北京政府，其所借外債非以增進人民之幸福，乃為維持軍閥之地位，俾得行使賄買侵吞，盜用此等債款，中國人民不負責償還之責任。
7. 召集各省職業團體（銀行界商會等），社會團體（教育機關等），組織會議籌備償還外債之方法，以求脫離因困頓於債務而陷於國際的半殖民地之地位。

乙，對內政策

1. 關於中央及地方之權限，採均權主義，凡事務有全國一般之性質者，劃歸中央，有因地制宜之性質者，劃歸地方；不偏於中央集權制或地方分權制。
2. 各省人民得自定憲法，自舉省長，但省憲不得與國憲相抵觸。省長一方面為本省自治之監督，一方面受中央指揮以處理國家行政事務。
3. 確定縣為自治單位，自治之縣，其人民有直接選舉及罷免官吏之權，有直接創制及複決法律之權。土地之稅收，地價之增益，公地之生產，山林川澤之息，鑛產水力之利，皆為地方政府之所得，用以經營地方人民之事業及應有幼養老濟貧救災衛生等各種公共之需要。各縣之天然富源及大規模之工商事業，本縣資力不能發展與辦者，國家當加以協助，其所獲純利，國家與地方均之。各縣對於國家之負擔當以縣歲入百分之幾為國家之收入，其限度不得少於百分之十，不得超過百分之五十。
4. 實行普通選舉制，廢除以資產為標準之階級選舉。
5. 釐訂各種考試制度，以救選舉制度之窮。
6. 確定人民有集會結社言論出版居住信仰之完全自由權。
7. 將現時募兵制度漸改為徵兵制度，同時注意改善下級軍官及兵士之經濟狀況，並增進其法律地位，施行軍隊中之農業教育及職業教育，嚴定軍官之資格，改革任免軍官之方法。
8. 嚴定田賦地稅之法定額，禁止一切額外徵收，如釐金等類，當一切廢絕之。
9. 清查戶口，整理耕田，調正糧食之產銷，以謀民食之均足。
10. 改良農村組織，增進農人生活。
11. 制定勞工法，改良勞動者之生活狀況，保障勞工團體，並扶助其發展。
12. 於法律上經濟上教育上社會上確認男女平等之原則，助進女權之發展。
13. 勵行教育普及，以全力發展兒童本位之教育，整理學制系統，增高教育經費，並保障其獨立。
14. 由國家規定土地法，土地使用法，土地徵收法，及地價稅法，私人所有土地，由地主估價呈報政

府，國家就價徵稅，並於必要時得依報價收買之。
15 企業之有獨占的性質者，及為私人之力所不能辦者，如鐵道航路等，當由國家經營管理之。以上所舉細目，皆吾人所認為黨綱之最小限度，目前救濟中國之第一步方法。

中國國民黨總章

民國十五年一月十六日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修正通過共
十三章八十九條現節錄一部份。

第一章 黨員

第一條 中國國民黨不分性別，凡志願接受本黨黨綱，實行本黨議決，加入本黨所轄之黨部，依時繳納黨費者，均得為本黨黨員。

第二條 黨員入黨時，須有本黨黨員二人以上之介紹，填具入黨志願書，經向所請求之區分部黨員大會之通過，區黨部執行委員會之認可，方得為本黨黨員。

第三條 凡本黨黨員須在所屬黨部領取黨員證書，其證書由中央執行委員會制定之。

第四條 黨員移居時，須即時在原住地方之區分部報告，向所到地方之區分部登記。同時為所到地方之黨員。

第二章 黨部組織

第五條 範圍包括一個地方之黨部為上級機關，範圍包括該地方一部分之黨部為下級機關。

第六條 各黨部以全國代表大會，地方代表大會，地方黨員大會，為各該黨部之高級機關。

第七條 地方黨員大會，地方代表大會，及全國代表大會，須各選出執行委員組織執行委員會，執行黨務。

第八條 本黨黨部之組織系統如下：甲，全國，——全國代表大會——中央執行委員會。乙，全省，——全省代表大會，——全省執行委員會。丙，全縣，全縣代表大會，——全縣執行委員會。丁，全區，全區黨員大會或代表大會。——全區執行委員會。戊，區分部，區分部黨員大會，——區分部執行委員會。——區分部為本黨基本組織。

第九條

大會，但閉會期間為各省執行委員會。丁，全區黨員大會，或代表大會，但閉會期間為全黨之權力機關如下：甲，全國代表大會，但閉會期間為中央執行委員會。乙，全省代表區執行委員會。戊，區分部黨員大會，但閉會期間為區分部執行委員會。各權力機關，對於其上級機關，應執行黨之紀律及決議，但得提出抗議。

第十條

中央執行委員會得分設各部，執行本黨之通常或非黨務；各部受中央執行委員會之管理，各部之職務及組織法，由中央執行委員會決定之。省及等於省之黨部應設各部，由中央執行委員會決定之。

第十一條

各下級黨部執行委員會，須受上級黨部執行委員會管轄。

第十二條

各下級黨部之成立，啓用印信，須經上級機關之核准。

第三章 特別地方黨部組織第十三條至第十八條略

第四章 總理（第十九條至二十四條）

第五章 最高黨部（第二十五條至四十條）

第六章 省黨部（第四十一條至四十九條）

第七章 縣黨部（第五十條至五十九條）

第八章 區黨部（第六十條至六十四條）

第六十條

區之高級機關為全黨員大會或代表大會，區之下為村，全黨員大會包括鄉村黨員在內，因鄉村離區太遠或黨員太多不能召集黨員時得召集全區代表大會，此全區代表大會即作為該區高級權力機關，但於可能時須召集全區黨員大會。

第六十一條

區黨員大會或代表大會，每月舉行一次，討論黨務其範圍如下：
A 接納及採行區執行委員會之報告。

B 代表大會之代表及黨員大會之黨員在會議內報告區內黨務之進行解決黨務之困難，及發表關於政治經濟之意見。

C 訓練黨員問題，黨員補習教育。

第六十二條

D 徵求黨費問題，討論縣執行委員會決議案之實行方法。
E 選舉該區執行委員會委員及監察委員。
區執行委員會之職權如左：

A 指揮區內各區分部或其下各特別黨務機關之活動事宜。

B 召集全區黨員大會或全區代表大會。

C 組織區分部，但須得縣執行委員會核准。

D 支配黨費及財政。

第六十三條

區執行委員會互選黨務委員一人，執行日常黨務，每兩星期須將活動經過情形報告縣執行委員會。

第六十四條

區監察委員會稽核區執行委員會，財政之收支及審查，區執行委員會之黨務稽核區黨部，行政人員之政績。

第九章 區分部

第六十五條

區分部為本黨之基本組織，由區執行委員會或其他代理機關組織之或自行組織之，但須經縣執行委員會之核准。區分部人數無定，但須在五人以上。

第六十六條

區分部作用為黨員或黨員與本黨主要機關間之聯絡，但祇有區分部成立之地方區分部，可作為主要機關，其職務如下：

甲，執行黨之決議。

乙，徵求黨員。

丙，幫助區執行委員會進行黨務。

丁，分配本黨宣傳品。

戊，收集黨捐，分售本黨印花本黨紀念相片本黨表記等。

己，選派出席區大會縣大會之代表，及初選省大會全國大會之代表。

庚，執行上級機關之命令。

第十六條 區分部黨員大會，至少兩星期開會一次。

區分部須選舉執行委員三人，組織區分部執行委員會，由執行委員會中互選常務委員一人執行日常黨務，每兩星期須將其活動經過情形，報告區執行委員一次。

第十章 任期（第六十九條至七三條）

第十一章 紀律

第七十四條

凡黨員須恪守紀律，入黨後須即遵守黨章，服從黨義，其在本黨執政地方及在軍事時期，尤須嚴行遵守。黨內各問題，各得自由討論，但一經決議定後即須一致進行。

（注意）本黨領有歷史的使命而奮鬥，我國領土之完全自由及和平，全賴本黨奮鬥之成功，欲求此成功，必賴紀律之森嚴，黨之成敗，全繫於此，望共勉之。

第七十五條

凡不執行本黨決議者，破壞本黨章程者，違反本黨黨義及黨德者，須受以下處分：黨內懲戒，或公開懲戒，並在黨報上詳細登出原委，及暫時或永久開除黨籍。已開除黨籍之黨員，不得在本黨執政地方之政府機關服務。如地方全部有上述行動者，須受以下處分：

甲，全部黨員再行登記分別去取。

乙，全部解散並在黨報上登出原委。

第七十六條

凡黨員個人或全部被彈劾時，須由該部監察委員會詳細審查後，由該部執行委員會判決處分。對於執行委員會之處分，如認為不當時，得上控於上級執行委員會以及全國代表大會，但未得全國代表大會表示意見以前，此處分仍須執行。全國代表大會得判決個人或全部恢復黨籍，但中央執行委員會尚未執行時，此判決仍不發生効力。各級黨部被彈劾時，須由上級黨部監察委員會詳細審查後，由該上級黨部執行委員會判決處分。

第十二章 經費（第七十條至七十九條）

第十三章 國民黨黨團第八十條至八十七條

附則：

第八十八條 本章程解釋之權在最高黨部。

八十九條 本章程由全國代表大會議決公佈之日起發生效力。

黨員守則

1. 忠勇爲愛國之本
2. 孝順爲齊家之本
3. 仁愛爲接物之本
4. 信義爲立業之本
5. 和平爲處世之本
6. 禮節爲治事之本
7. 服從爲負責之本
8. 勤儉爲服務之本
9. 整潔爲強身之本
10. 助人爲快樂之本
11. 學問爲濟世之本
21. 有恆爲成功之本

抗建綱領 (廿七年四月臨全大會通過)

中國國民黨領導全國，從事於抗戰建國之大業。欲求抗戰必勝，建國必成，固有賴於本黨同志之努力，尤須全國人民，戮力同心，共同負擔，因此本黨有請求全國人民捐除成見，破除畛域，集中意志，統一行動之必要。特於臨時全國代表大會，製定外交軍事政治經濟民衆教育各綱領，議決公佈，使全國力量得以集中團結而實現總動員之效能。其綱領如左：

總則(一) 確定三民主義暨 總理遺教爲一般抗戰行動及建國之最高準繩。

(二) 全國抗戰力量，應在本黨及 蔣委員長領導之下集中全力，奮勵邁進。

外交(三) 本獨立之精神，聯合世界上同情於我之國家及民族，爲世界和平與正義共同奮鬥。

(四) 對於國際和平機構，及保障國際和平之公約，盡力維護，並充實其權威。

(五) 聯合一切反對日本帝國主義侵略之勢力制止日本侵略，樹立並保障東亞之永久和平。

(六) 對於世界各國現存之友誼，當益求增進，以擴大對我之同情。

(七) 否認及取消日本在中國領土內，以武力造成一切偽政治組織，及其對內對外之行爲。

軍事(八) 加緊軍隊之政治訓練，使全國官兵明瞭抗戰建國之主義，一致爲國效命。

(九) 訓練全國壯丁，充實民衆武力補充各戰區部隊，對於華僑回國效命疆場者，則依照其技能施以特殊訓練，使之保衛祖國。

(十) 指導及協助各地武裝人民在各戰區司令長官指揮之下，與正式軍隊合作，以充份發揮保衛國土，禦敵外侮之本能，並在敵人後方，發動普遍的游擊戰，以破壞及牽制敵人之兵力。

(十一) 撫慰傷亡官兵安置殘廢，並優待抗戰人員之家屬，以增強士氣，而有全國動員之鼓勵。

(十二) 組織國民參政機關，團結全國力量，集中全國之思慮與識見，以利國策之決定與推行。

(十三) 實行以縣為單位，改善並健全民衆之自治組織，施以訓練，加強其能力，並加速完成地方自治條件，以鞏固抗戰之政治的基礎，並為憲法實施之準備。

(十四) 改善各級政治機構，使之簡單化，並增高行政效率，以適合戰時需要。

(十五) 整飭綱紀責成各級官吏英勇奮鬥，為國犧牲，並嚴守紀律，服從命令為民衆倡導，其有不盡職守，貽誤抗戰者，以軍法處治。

(十六) 嚴懲貪官污吏，並沒收其財產。

經濟

(十七) 經濟建設應以軍事為中心，同時注意改善人民生活，本此目的以實行，經濟計劃，獎勵海內外人民投資，擴大戰時生產。

(十八) 以全力發展農村經濟，獎勵合作，調節糧食，並開墾荒地，疏通水利，及開發礦產，樹立重工業的基礎，鼓勵輕工業的經營，並發展各地之手工業。

(十九) 推行戰時統稅制，澈底改革財務行政。

(二十) 統制銀行業務，從而調整工商業之活動。

(廿一) 鞏固法幣，經制外匯，管理進出口貨，以安定金融。

(廿二) 整理交通系統，舉辦水陸空聯運，增築鐵路公路，增加航線。

(廿三) 嚴禁壟斷居奇，投機操縱，實施物品平價制度。

民衆運動(廿四) 發動全國民衆，組織農工商學各職業團體，改善而充實之，使有錢者出錢，有力者的出力，為爭取民族生存之抗戰而動員。

(廿五) 在抗戰期間，於不違反三民主義最高原則，及法令範圍內對於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當予以合法之充分保障。

(廿六) 救濟戰區難胞及失業民衆，施以組織及訓練，以加強抗戰力量。

(廿七) 加強民衆之國家意識；使能輔助政府，肅清反動，對於漢奸嚴行懲辦，並依法沒收其財產。

教育(廿八)改訂教育制度及教材，推行戰時教程，注重於國民道德修養，提高科學的研究，與擴充其設備。

(廿九)訓練各種專門技術人員，予以適當之分配，以應抗戰需要。

(三十)訓練青年，俾能服務於戰區及農村。

(卅一)訓練婦女使能服務於社會事業，以增加抗戰力量。

建國方略

建國方略，包涵孫文學說(亦稱心理建設)實業計劃(亦稱物質建設)，民權初步(亦稱社會建設)三書內容包含頗廣，非常博大，洵建設新中國的偉大著作。現將緊要部份摘錄於后：

A 孫文學說

總理認定中國近代之積弱不振，奄奄待斃者，實為知之非艱，行之維艱一說所誤，以致學術，文明不能進步。辛亥革命後，總理本想，實行革命黨所抱持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與夫革命方略所規定之建設宏模，不圖當時黨人亦惑於知之匪艱，行之維艱之說，以總理所主張者為理想難行，一切建設計劃皆為此說所打消，這種一事無可為的態度，正是革命精神的大敵，於是總理在心理建設的大業上，首先便排斥知易行難的傳統謬論，而發明知難行易之說。

知易行難之說，久已深印人心，今一旦即說行易知難，則人必難遽信，故特提出十大證據證明之。1. 飲食，至尋常而易行之事也，然飲食與人身之關係如何？終始如何？糧食之生產分配如何？此非盡人所能知也。2. 用錢人人會用錢；購物，但金錢的起源沿革如何？金錢的性質，及商業買賣原理等問題，能知者又有幾人，3. 作文，國人能文者甚多，但尙無人能够發明文法之學與理則之學，此亦行易知難之

明證也。4. 建屋，繪圖設計者爲工師，結垣架棟者爲苦力，而工人實不知建築之原理，此又行易知難之明證也。5. 造船，造船科學爲近世所發明，然而古代久已能造船，中國在明初已能造在海洋中行的巨艦。6. 中國的長城和歐戰的戰壕，這兩種大工程都是因事實需要而臨時造成的，事前並沒有計劃和知識。7. 開河，中國的運河以及歐洲的蘇彝士巴拿馬兩運河，工程如此浩大，不問艱難只顧進行，竟成大功。8. 電學，現代點燈行路講話傳信作工治病，都可用電，然知電者能有幾人。9. 化學，我國古代早有化學製品如硃砂瓷器，豆腐等等，當時工匠行之而不知其道。10. 進化，物種的改良，如種植畜牧，其進化的原理，直到十九世紀的達爾文纔能知道。由以上所說，我們應當相信知難行易是正確的學說了。而總理提倡這學說的苦心，他以為社會中人可分爲先知先覺，後知後覺，和不知不覺的三種，不知不覺的人，應當信任先知先覺，受他的領導，去實行他的主張，這樣大多數的民衆可以受少數前進份子的領導而成大事業，若必等到個個人都明白了然後去行，那就要永不能成了，而知難行易的學說一方面指出知的重要以鼓勵學者，一方面指出行的容易以鼓勵大眾要使我們大家自信都能有創造的力量。

能知必能行，凡天下事情，凡能從知識而構成意象，從意象而生條理，根據條理而籌備計劃，按計劃而用工夫，無論何種事情沒有不會成功的，而革命方略之所以不行，非不行也，實坐於當時黨人不知其爲必要也，若果知之則必行之，故曰能知必能行，若是知而不行，則所知必非真知，這就是教人看重知識的功用，如戴季陶先生所說使得革命同志認識求知爲了解革命意義，要全國國民了解求科學的發達爲國家社會進步的基礎。

不知亦能行，是爲羣衆說法的，普通的人，對於許多事體，不必知道其所以然，但也能實行，當科學未發明前，凡事都是不知而行，至今科學昌明，人類之事，仍不能悉先知之而後行之，要知人類進化都發端不知而行，不知而行，真是文明的動力。比方科學家的試驗，即行其所不知以致其所知，探索家的探索，即行其所不知，以求其發現，偉人傑士的冒險，即行其所不知以建其功業。由此，可見凡事不必先知而後行，不知亦能行亦當行的。

有志竟成，天下事只要順乎天理，應乎人情，適乎世界潮流，合乎人羣需要，而又有先知先覺者決先行之，則其結果斷斷沒有不會成功的。觀夫總理提倡革命，雖然經了十多次的失敗，而最後竟能推翻

滿清，創立中華民國，以有今日，就是有志竟成的鉄證。

B 實業計劃

實業計劃的價值。歐戰終了，總理欲利用戰時宏大規模的機器，及完全組織的人工，由國際共同發展中國實業，內以助長中國實業的發達，外以解決各國戰後的工人問題，幾費研究始成是書。果能實施，不但可免將來之貿易戰爭，即將來一切戰爭的最大原因，皆可永絕。

實業計劃的大綱，或慮開闢中國利源，將更引起外國工業的競爭，實則本計劃一方可以銷其自產之貨，一方又能銷外國所產。但觀如後之大綱，便不難想像而知也。(甲)交通之開發。子，鐵道十萬英里。丑，碎石路一百萬英里。寅，修濬現有運河。1. 杭州天津間運河。2. 西江揚子江間運河。卯，新開運河。1. 遼河松花江間運河。2. 其他，辰，治河。1. 揚子江築堤濬水路，起漢口迄於海，以便航洋船直達該港，無間冬夏。2. 黃河築堤濬水路以免洪水。3. 導西江。4. 導淮。5. 導其他河流。己，增設電報綫路電話及無線電等，使遍布於全國。(乙)商港之開闢，子，於中國中部，北部，南部，各建一大洋港口，如紐約港者。丑，沿海岸建種種之商業港，及漁業港。寅，於通航河沿岸建商場船埠。(丙)鐵路中心及終點并商港地，設新式市街，各具公用設備。(丁)水力之發展。(戊)設冶鉄製鋼并進士敏土之大工廠，以供上列各項之需。(己)鑛業之發展。(庚)農業之發展。(辛)蒙古新疆之灌溉。(壬)於中國北部及中部建造森林。(癸)移民於東三省蒙古新疆青海，西藏，基於右之大綱作成非常細密的六大計劃，略述如下：

第一計劃。本計劃，是在1. 必選最有利之途以吸外資。2. 必應國民之所最需要。3. 必期抵抗之至少。4. 必擇地位適宜，四個原則之下，分開五部來進行：第一部，建築北方大港擬建築不封凍之深水大港於直隸灣，以為本計劃之中心，而使之發達與紐約等大。第二部，建築西北鐵路，自北方大港起經深河等地以達多倫諾爾，再由多倫諾爾，進展於西北極端，分八線經營之。第三部，殖民蒙古新疆人滿之省，徒於西北開墾富源，利當浩大；不僅此也，目前中國應裁之兵數過百萬，而北方大港與多倫諾爾間遼闊之地區，實足以安置之。第四部，開濬運河此一部包含。1. 修濬黃河。2. 修濬陝西之渭河，山西之汾

河。3.整理北方長江間之運河。4.另築北方大港天津間之新運河。第五部，開發煤鐵鑛設立製鐵鍊鋼工廠，開港，築路，殖民，濬河，之四事者所需物料，當極浩大，故擬開發直隸山西無盡藏之煤鐵，同時設立製鐵鍊鋼工廠，以應上舉諸業之需要。要之本計劃雖合五部而成，而各部實互相關聯，舉其一，必有以利用其餘，視為更大發展中國實業計劃之先導可也。

第二計劃。本計劃以東方大港為中心，仍照第一計劃，所舉之四原則，分五部進行：第一部，建設東方大港，上海雖已成爲全國最大之商港，但若長此不變，則無以適合於將來，爲世界商港之需要與要求。總理擬築東方大港於杭州灣乍浦岬與甬浦岬之間，名之曰「計劃港」。但上海在中國發展計劃上實有特殊地位，故又擬將上海海面，大加改良，使成東方大港。第二部，整治揚子江，這一部分分六段施行：1.由海水深水線起至黃浦江合流點。2.由黃浦江合流點起至江陰。3.由江陰至蕪湖。4.由蕪湖至東流，5.由東流至武穴。6.由武穴至漢口，第三部，建設內河商埠，整治長江工程完成之後，沿江兩岸，轉瞬變爲實業薈萃之區無疑，擬擇。1.鎮江及其北岸，2.南京及浦口，3.蕪湖，4.安慶及其南岸，5.鄱陽港，6.武漢諸地，建爲商埠，以爲獲利的都市發展。第四部，改良現存水路及運河，所欲改良與揚子江相聯絡之水路及運河如下：1.北運河，2.淮河，3.江南水路系統，4.鄱陽系統，5.漢水，6.洞庭系統，7.揚子江上游，第五部，創建大士敏土廠，鋼鐵與士敏土，爲今茲物質文明要素，長江沿岸，特富於士敏土原料，建設多數士敏土廠以應需要。

第三計劃。本計劃仍分五部：第一部，建築南方大港，廣州爲中國南部的商業中心，亦太平洋岸最大的都市，因此擬改良廣州爲一世界港，南方大港，以完成三個頭等海港之計劃。第二部，改良廣州水路系統，可分四項論之：甲，廣州河汊，乙，西江，丙，北江，丁，東江，從1.防止水災，2.航行。3.填築新地三觀察點以改良廣州河汊。分1.自三水至梧州。2.自梧州至至柳江口。3.桂江即西江之北支由梧州起汭流，至桂林以上，4.南支自潯州至南寧，四段以改良西江，又潯河身以防洪水，築閘以通航運，以改良北江。本防止水害，便利航行之原則以改良東江。第三部，建設中國西南鐵路系統，這系統包含四川雲南廣西，貴州和廣州湖南的一部擬就此廣大地區建設一扇形鐵路網，以廣州爲此鐵路系統之起點，分七路建築之：1.廣州重慶綫經湖南長約九百英里，2.廣州重慶綫經湖南貴州長約八百英里，3.

廣州成都綫經桂林潯州長約一千英里，4. 廣州成都綫，經梧州韶府，長約一千二百英里，5. 廣州雲南大理騰越綫，到緬甸邊界爲止，長約一千三百英里，6. 廣州思茅綫，到緬甸邊界爲止，長約一千一百英里，7. 廣州欽州綫，到安南果興爲止，長約四百英里，此外更添築聯絡成都重慶的兩綫，長約六百里總計七千三百英里。第四部，建築沿海南埠及漁業港，爲完成中國之海港系統，擬建設四個二等海港，九個二等海港，十五個漁業港，二等海港擬建於營口，海州，福州，欽州，四處，三等海港擬建於葫蘆島，黃河港，芝罘，寧波，溫州，廈門，汕頭，電白，海口，九處；漁業港擬建於安東，海洋島，秦皇島，龍口，石島灣，新洋港，呂四港，長塗港，石浦，福甯，湄州港，汕尾，西江口，安海，榆林港，十五處。第五部，創立造船廠，中國既按上述諸計劃發展無缺之後，則必須多量之船隻，始能供運輸之用，擬在容易得到材料和工人的地方建設大規模之船廠，製造種種船舶，以供應用。

第四計劃。本計劃要使全國實業獲得相當之開發，計分六部：第一部中央鐵路系統。這系統最重要，包括長江以北之中國本部及蒙古新疆之一部共分二十四綫。1. 東方大港塔城綫。2. 東方大港庫倫綫。3. 東方大港烏里雅蘇台綫。4. 南京洛陽綫。5. 南京漢口綫。6. 西安大同綫。7. 西安寧夏綫。8. 西安漢口綫。9. 西安重慶綫。10. 蘭州重慶綫，11. 安西州于闐綫。12. 羌庫爾勒綫。13. 北方大港哈密綫。14. 北方大港西安綫，15. 北方大港漢口綫。16. 黃河港漢口綫。17. 芝罘漢口綫。18. 海州濟南綫。19. 海州漢口綫。20. 海州南京綫。21. 新洋港南京綫。22. 呂四港南京綫。23. 海岸綫。24. 霍山嘉興綫，各綫長共約一萬六千六百英里。第二部，東南鐵路系統。這系統爲一不規則之三角形，包括浙江，福建，江西及江蘇，安徽，湖北，湖南，廣東之各一部共分十三綫：1. 東方大港重慶綫。2. 東方大港廣州綫。3. 福州鎮江綫。4. 福州武昌綫。5. 福州桂林綫。6. 溫州辰州綫。7. 廈門建昌綫。8. 廈門廣州綫。9. 汕頭常德綫。10. 南京韶州綫。11. 南京嘉應綫。12. 東方南方兩大港間海岸綫。13. 建昌沅州綫，各綫長共約九千英里。第三部，東北鐵路系統。這系統爲一網式鐵路，包括滿洲全部，與蒙古直隸之各一部分，共分二十綫：1. 東鎮葫蘆島綫。2. 東鎮北方大港。3. 東鎮多倫綫。4. 東鎮克魯倫綫。5. 東鎮漠河綫。6. 東鎮科爾芬綫。7. 東鎮饒河綫。8. 東鎮延吉綫。9. 東鎮長白綫。10. 葫蘆島熱河北京綫。11. 葫蘆島克魯倫綫。12. 葫蘆島呼倫綫。13. 葫蘆島安東綫。14. 漠河綫。15. 呼瑪宣葦綫。16. 烏蘇里圖門鴨綠沿海綫。17. 臨江多倫綫。18. 節克多博依爾綫。

19 依蘭吉林綫。20 吉林多倫綫，各綫共長約九千英里。第四部，擴張西北鐵路系統。這系統包括蒙古新綫與甘肅一部分之地域，共分十八綫：1. 多倫恰克圖綫。2. 張家口庫倫烏梁海綫。3. 綏遠烏里雅蘇台科布多綫。4. 靖邊烏梁海綫。5. 肅州科布多綫。6. 西北邊界綫。7. 迪化烏蘭固珍綫。8. 寧什溫烏梁海綫。9. 烏里雅蘇台恰克圖綫。10. 鎮西庫倫綫。11. 肅州庫倫綫。12. 沙漠聯站克魯倫綫。13. 格合克魯倫節克多博綫。14. 五源洮南綫。15. 五源多倫綫。16. 焉耆伊犁綫。17. 伊犁和蘭綫。18. 鎮西喀什噶爾綫各綫長共約一萬六千英里。第五部，高原鐵路系統。這系統包括西藏青海新疆之一部，與甘肅四川雲南等地方，共分十六綫：1. 拉薩蘭州綫。2. 拉薩成都綫。3. 拉薩大理車里綫。4. 拉薩提郎宗綫。5. 拉薩亞東綫。6. 拉薩來吉雅令及其支綫。7. 拉薩諾和綫。8. 拉薩于闐綫。9. 蘭州倍羌綫。10. 成都宗札薩克綫。11. 寧遠車爾城綫。12. 成都門公綫。13. 成都元江綫。14. 敘府大理綫。15. 敘府孟定綫。16. 于闐噶爾渡綫，各綫共長一萬一千英里。第六部，創設機關車客貨車製造廠。上舉諸計劃所預定之路綫。(多數幹綫設雙軌)總共不下十萬英里，若在十年內建築之，則機關車與客貨車之需要，必當大增，此所以在中國設廠製造之為必要也。

第五計劃。本計劃是要發展人類生活必需的工業本部，使個人及家庭生活得到需要和安適，共分五部：第一部，糧食工業。先測量農地，并設農器製造廠，以增加食物之生產；同時，改良食物之貯藏及運輸，食物之製造及保存，并注重食物之分配及輸出。第二部，衣服工業。衣服主要原料，為絲，麻棉，羊毛，獸皮，五種。故除採用新式方法和機器，以改良蠶絲，麻布，棉紗，及毛工業，皮工業外，並須設廠製造衣機器，以應需要。第三部，居室工業。居室為文明一因子，現今之中國居室，皆可謂陋宇式，既不安適，又不方便，亟宜設立工場改良建築材料的生產和運輸，并造新式住屋，新式家具，及家用物如水，光，燃料，電話等的供給。第四部，行動工業。先於國內造大路，而後設立製造自動車之工場，以製造農用車，工用車，商用車，旅行用車，運輸用車，務達行動甚易甚速之目的。第五部，印刷工業。一切人類大事皆以印刷紀述之，人類非此無由進步，應於各大城鄉中，設立大印刷所，印刷一切自報紙以至百科全書，廉價出售，為達此目的，尚須同時設立紙工場；墨膠工場，印模工場，印刷機工場，以為輔助。

第六計劃。本計劃專論開發國內各種礦產，鑛業為物質文明與經濟進步之極大主因，今分七部研究

之：第一部，鐵礦。鋼鐵爲近代工業最重要之原質，吾國如河北、山西、四川、雲南、新疆、蒙古、青海、西藏、及沿揚子江一帶，皆以鐵礦豐富見稱，應即厚集資本次第開採。第二部，煤礦。煤爲文明民族之必需品，亦近代工業之主要物，數年之後，中國工業愈加發達，需煤之數必漸增多，宜先開採沿海、內河、岸各礦，而後及於內地；但開採之目的，不當純爲利益計，要在人類需要之供給。第三部，油礦。中國以富於煤油出產國稱於世，四川甘肅新疆等省，已發見有油源，應即大規模開採之。第四部，銅礦。銅之爲物，除用作錢幣外，需用爲他種目的者尙多，四川雲南與揚子江一帶，皆中國銅產最富之區，現已開採者，止於雲南北角之昭通，故須採用近代機器來開採，以求大宗之出產。第五部，特種礦之採取。雲南箇舊之錫礦，及軍用原料之錫、鎳、黑龍江、漠河之金礦，新疆和闐之玉礦，雖已開採，但僅及其上層，其餘大部分，尙多埋藏地中，應由國家經營，用近代機器開採之。第六部，鑛業機械之製造。鑛業既日臻發達，器具與機械之需要必日多，故宜設立工廠，製造鑛業機械，開始時期，從小經營，而後逐漸推廣，工廠之設，宜先廣州，再及於漢口與北方大港。第七部，冶鑛廠之設立。各種金屬之冶鑛機廠，應備設於各鑛區，使之便於各種金屬之化鍊，但機廠之設立，須依各區之需要，設中央機關以管理之。

結論：或謂吾國財力薄弱，欲實現上舉六大計劃，必須仰賴國際間之資本人才和機器，乃能有成，但這樣利用外資開發中國實業，有沒有危險性呢？此點總理亦曾計議及之，總理說：「發展之權，操之在我則存，操之在人則亡。」故在這個觀念之下，分三步進行：第一投資之各政府，務須共同行動，統一政策，組成一國際團。用其戰爭時任組織管理等人材，及種種熟練之技師，令其設計有系統，用物有準度，以免浪費，以便作工，第二，必須設法得中國人民之信仰，使其熱心匡助此舉，如使上述兩層，已經辦到，則第三步，即爲與中國政府正式會議，以議此計劃之最後契約，如此當不致有喪失權利之虞。吾人更相信，果實業計劃一一見之實行，則不獨躋中國於富強隆盛之域，即今世最難解決之三大問題：國際戰爭，商業戰爭，階級戰爭，亦將消弭於無形也。

C 民權初步

中華民國的人口，數達四萬萬衆，但因人心渙散，實際等於一盤散沙，今欲發達民權，必藉團結人心，糾合羣力，始而團結人心，糾合羣力，又非集會不爲功。民權初步一書，卽示人民以集會之法則，也可說是教導人民行使民權的第一步方法。倘此第一步能行，行之能穩，則逐步前進，民權之發達，必有登峯造極之一日也。本書分五卷，茲摘述最重要之部份於後。

一，結會。一臨時集會之組織法。臨時集會之詳細法則，非常繁瑣，但有必具之條件五，第一有三人以上。第二發通告。第三定開會秩序。第四，選舉主席及書記。第五討論；否則不得謂之正式的會議。

二，永久社會之成立法。永久社會之成立，可得四要點；1. 依臨時集會法開第一次會，訂立章程規則，選舉長任職員。2. 章程規則先推起草委員起草，提出討論表決。3. 選舉職員，先分票於選舉人選舉人照例投票，由檢查員彙集檢點，記其結果以得票最多或較多的人當選，若無人當選必須再選。4. 選舉既畢，章程亦議妥則團體爲正式成立，團體成立後，並向主管官署登記，再依章程規則進行工作。

三，議事之秩序并額數。凡開場議事除了三件必要形式，一唱秩序，宣讀及認可前會之紀錄，散會，——之外，還須注意兩事，1. 秩序。A 開會，B 宣讀上次紀錄並認可之，C 宣佈宗旨，D 報告，E 選舉，F 討論，（前會指定之事，前會未完之事，新生事件，本日計劃之事）G 散會。2. 額數。A，臨時集會，不論人數多少，都可開會，B 在委員會，必須過半數，方成額，C，在永久社會，必先法定何數爲成額，如未規定者以大多數爲成額，此外所當注意者，卽是要到會者足額方能開會，開會後缺額時，如經勸議點明，卽須散會。

四，會員之權利義務。簡言之，1. 會長有維持秩序集中公意之義務，同時有發言權，投票權，及處決秩序爭點權，但發言時須請人暫代主席。2. 會員有協助會長維持秩序，并持友恭而討論之義務，同時有發言權與表決權。3. 副會長遇會長缺席時，有代理之權。書記有紀錄當場重要言論及正式議案，并通告委員被委事項之義務。

2. 勸議。一，勸議，議場每行一事其手續有三：其一勸議，其二討論，其三表決。此三手續，乃一線而來；其重要的步調有六：1. 會員起立呼主席，取得發言地位，2. 主席起立承認發言，3. 會員發動議

而坐，4. 主席接述其動議或更徵求附和動議，5. 付討論，6. 呈動議以表決并宣佈表決之結果。次則：甲，動議當簡明，而限定一題目。乙，投票時或會員得討論地位時，不能發動議。丙，動議既經主席接述，非全體一致，本人不能隨意收回之。丁，主席必要時得將動議分段表決之。

二、討論。所謂討論者，是對於某一問題之評論，不論反對贊同，皆可發抒意見，以求一共通之結論。至其要點：1. 由會員動議，經主席接述，方能開始討論。2. 限制冗論之法：甲，非待所有會員輪流講畢之後，一人不能講二回。乙，一人所講，不能過五分鐘之久，時間之規定，可長可短。3. 有兩人齊起競爭發言，難辨先後時，主席得逕許離座最遠而不常發言者發言。4. 取得發言權後，如遜讓他人發言，則即喪失其已取得之地位。

三、停止討論之動議。1. 此動議之目的，在防止纏綿之討論，如欲用之者，宜以三分之二之人數表決之；否則可以規定專條「本會禁用停止討論之動議」。2. 此動議既發，及經按述後，當立時停止討論以表決之。3. 停止討論之動議，自身亦可討論，但限以時間，當以十分鐘為度。4. 此動議表決後，已行討論之問題，得立行表決之。5. 此動議外，更有定時停止討論之動議，此動議之方式如下，「我動議限此動議之討論至四點鐘為止。」

四、表決。這個問題，是專論表決之方式與方法：1. 表決之對式，可分聲表決，舉手表決，起立表決，分兩部表決，點名表決，投票表決六種。但普通集會時，宜採定其一，不宜同時並用數種。2. 拍掌不宜用作表決。3. 表決必須兩面俱呈，而主席又宣佈結果，乃云決定。4. 表決後有疑問則復表決，同數則取消。

五、表決之復議。所謂表決之復議者，即於一個動議表決之後，又提「復議之動議」，以推反表決而復行開議也，其作用在救正草率之表決及不正當之行為，要點如下：1. 復議得勝，則打銷前之表決，復議失敗，則確定前之表決。2. 復議動議，只可發於同時或下期會，兩會期後不能再發，發於同時可以立即開議，又可由動議及表決延至下期開議。3. 復議發於同時，則正反兩方面均可提出，發於下期會，只表決於得勝方面，乃可提出。4. 復議本身之討論，亦以十分鐘為限。5. 散會，擱置，停止討論，付委復議，申訴，選舉及投票等表決，皆不得復議，又表決案之已執行者，亦當然不得復議。

3. 修正案 一。修正之性質與效力。動議可隨意更改或增加，全變為一異式，其改變方式或意義之手續，名曰「修正」。修正之作用，則所以改良所議之事件。應注意者有三：1. 修正案以與本題有關係者為限。2. 先表決修正案而後表決原案，若有第一、第二修正案則先表決第二，次第一，末原案。3. 除非為修正之修正案，同時只接受一個修正案。

二、修正案之方法。1. 修正有三法：甲，加入字句；乙，刪除字句；丙，刪除一分而加入他分以代之。2. 加入字句須有新穎意義，若經否認，不得再有同樣動議。3. 語句表決刪除後，除非經復議手續，不能再行加入，語句否決刪除，則所擬刪除各字，得以確立。4. 一修正案不許加入或刪去「不」字，而使動議之意義適成反面。5. 刪去與加入不得分為兩案，否決後原語必當確立。6. 其他尚有刪去全案，而以新案代替之者。

三、修正案之例外事件。對於兩度之修正案，不能再加修正之例有例外之事件，即如關於款項時間之數目及人名問題是也，又有不受修正之動議，如1. 散會，2. 擱置，3. 抽出，4. 停止討論，5. 無期延期，皆不得加以修正者。

4. 動議之順序。一、附屬動議之順序，順序二字，乃指處分動議之秩序而言，附屬動議有七種，其順序如下：1. 散會，2. 擱置，3. 停止討論，4. 延期，5. 付委，6. 修正，7. 無期延期。又散會、擱置、無期延期之目的，在緩遲引動，停止討論之目的，在催促行動，付委修正之目的，在整備及改變。無期延期之目的，為最後之廢置。

二、散會與擱置動議。散會動議為第一級的，「附屬動議」，但在各事完結之時或在無事之間而提出者，則為「獨立動議」。散會議有不能提出之時間如下：1. 在會員得有地位之時。2. 在進行表決之時。3. 在表決停止討論時。4. 在一散會動議才否決之後，而無他事相間之時。又散會動議，每與定期開下會之議相並列，至有規定開會日期之團體，則不須此，至於擱置動議，乃將原議全案擱置，另議其他之事。

三、延期動議。這個問題只有兩要點：1. 延期動議，分有定期延期及無定期延期兩種，前者所以慎重考動議，後者則求打銷動議。2. 定期延期，不能改為無定期延期。

四、付委動議。付委，即將事件付於已任或臨時委任之委員，以事籌備或審查，又可由大會決定要旨，付以特種訓令，以便遵照。

五、委員及其報告。這個問題，完全說明委員之性質及其權限，與夫報告之方法。其應注意之點：
1. 委員會為附屬團體，祇能就其訓令之範圍內行事。
2. 委員會之集議，可以談話方式行之，惟一切動作，當以正式之動議及表決而處分之，并宜作一合式之紀錄。
3. 委員完畢其事務後，由口頭成書面報告大會，報告讀後，隨即解除其職務。
4. 若到報告之時，而主席及委員俱忽略其事，會員得動議「要於報告」，若委員準備未完，亦得寬限報告期。
5. 少數之報告，如確有見解，可依修正案順序修正正式報告。
6. 若委員之報告不滿眾意，或經討論之後生出新問題，則事當復行付委於該委員或其他之委員，名曰「復付委」。

5. 權宜及秩序問題。一、權宜問題，有時事件發生，不能待新動議秩序之至，而須急切應付者，應付之方，則謂之權宜問題。此之問題，不屬動議，超乎各動議順序之前，無時不在秩序之中。但此突起之問題，是否確為權利問題？則主席有特權以判決之也。權宜問題發生時，諸般事件，當停止進行，待此解決之後，乃得復議，而會員之被間斷者，亦得復其地位。

二、秩序問題。在直接關係當議之事件，而有改正或完備其進行之手續，其要點：
1. 無論會員或主席，有破壞會議秩序違背議法者，即發生秩序問題，此問題除權宜問題外，非待解決不能復原。
2. 秩序問題進行之道，一如權宜問題。
3. 會員有不服主席之判決者，可將主席判題申訴於眾，如有人附和，主席即須接述，以求眾人之討論與表決，若表決同數票，則主席之判決更因之而得成立。
4. 統括附屬動議之順序：
A 權宜問題，B 秩序問題，C 散會動議，D 擱置動議，E 停止討論動議，F 延期動議，G 付委動議，H 修正動議，I 無期延期動議。除此之外，更有他種事件，可於「獨立動議」，在議中而提出者，其重要者，如收回動議，分開議題之動議，舉發不足額之問題，規定表決法之動議，限制或申長討論時間之動議，定時停止討論之動議，定時散會定時開會之動議，欄起規則之動議，暫時休息之動議。

6. 結論。以上所論之原理和方式，足為領率議場者作指南之用，但徒誦讀之研究之，則猶未足臻其巧也，必須練習，乃能左右逢源，應付裕如，凡應曲當最好假設議場，專行練習，若乘開會之期

而兼行習練，則更爲一舉兩得也。

建國大綱

(一) 建國的根據

第一條 原文——國民政府本革命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以建設中華民國。

表解——建國根據(1)三民主義。(2)五權憲法。

(二) 建國的目標

第二條 原文——建設之首要在民生，故對於全國人民之食衣住行四大需要，政府當與人民協力，

共謀農業之發展，以足民食，共謀織造之發展，以裕民衣，建築大計劃之各式屋舍，以樂民居，修治道路運河，以利民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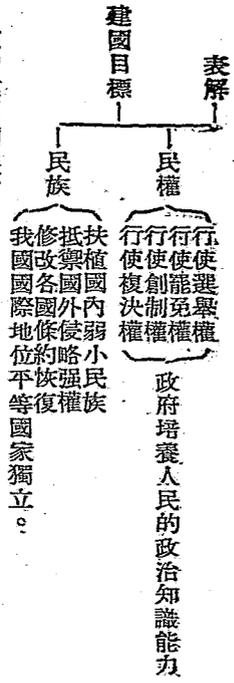
第三條 原文——其次爲民權，故對於人民之政治知識能力，政府當訓導之，行使其選舉權，行使

其罷官權，行使其創制權，行使其複決權。

第四條 原文——其三爲民族，故對於國內弱小之民族，政府當扶植之，使之能自決自治，對於國外之侵略強權，政府當抵禦之，並同時修改各國條約，以恢復我國國際地位等平，國家獨立。

民生
發展農業以足民食
發展織造以裕民衣
建築屋舍以樂民居
修治道路以利民行

政府與人民協力進行民



第五條 原文——建國之程序，分爲三期，一曰軍政時期，一曰訓政時期，一曰憲政時期。

表解——建國程序
 軍政時期……破壞時期
 訓政時期……過渡時期
 憲政時期……建國完成

第六條 原文——在軍政時期，一切制度悉隸於軍政之下，政府一面用兵力，以掃除國內之障礙，一面宣傳主義，以開化全國之人心，以促進國家統一。

表解——軍政時期
 掃除障礙
 宣傳主義
 促進國家統一

第七條 原文——凡一省完全底定之日，則爲訓政開始之時，而軍政停止之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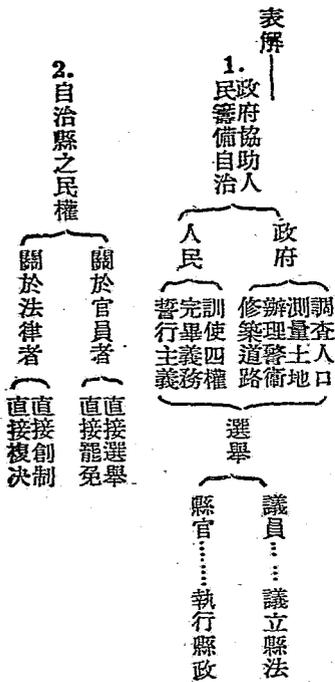
第八條 原文——在訓政時期，政府當派曾經訓練考試合格之員，到各縣協助人民籌備自治，其程度以全縣人口調查清楚，全縣土地測量完竣，全縣警衛辦理妥善，四境縱橫之道路修築成功，而其人民會受四權使用之訓練，而完畢國民之義務，誓行革命之主義者，得選舉縣官，以執行一縣之政事，得選舉議員，以議立一縣之法律，始成

第九條 原文——爲一完全自治之縣。完自治之縣，其國民有直接選舉官員之權，有直接罷免官員之權，有直接創制法律之權，有直接複決法律之權。

第十條 原文——每縣開創自治之時必須規定全縣私有土地之價，其法由地主自報之，地方政府照價徵稅，並可隨時照價收買，自此次報價之後，若土地因政治之改良，社會之進步，而增價者則其利益當爲全縣人民所共享，原主不得而私之。

第十一條 原文——土地之徵收，地價之增益，公地之生產，山林川澤之息，礦產水力之利，皆爲地方政府所有，而用以經營地方人民之事業及育幼，養老，濟貧，救災，醫病，與夫種種公共之需。

第十二條 原文——各縣之天然富源，與大規模之工商事業，本縣之資力不能發展與興辦而需外資乃能經營者，當由中央政府，爲之協助，而所獲之純利，中央與地方政府，各占其半。



3. 規定地價法

（地價由地主自報）
地方政府照價徵稅，並可隨時照價收買。

4. 經營公共事業財源

土地之歲收
地價之增益
山林川澤之產
礦產水力之利
中央協助地方經營大規模之工商業獲利各半

（六）中央與地方的關係

第十三條 原文

各縣對於中央政府之負擔，當以每縣之歲收百分之幾，為中央歲費，每年由國民代表定之，其限度不得少於百分之十，不得加於百分之五十。

第十四條 原文

每縣地方自治政府成立之後，得選國民代表一員，以組織代表會，參與中央政事。

第十五條 原文

凡候選及任命官員，無論中央與地方，皆須經中央考試，銓定資格者乃可。

第十六條 原文

凡一省全數之縣，皆達完全自治者，則為憲政開始時期國民代表會得選舉省長為本省自治之監督，至於該省內之國家行政，則省長受中央之指揮。

第十七條 原文

在此時期中，中央與地方之權限，採均權制度，凡事務有全國一致之性質者，劃歸中央，有因地制宜之性質者，劃歸地方，不偏於中央集權，或地方分權。

第十八條 原文

縣為自治之單位，省立於中央與縣之間，以收聯絡之效。

1. 中央與地方關係

每縣選代表一人參與中央政事
由國民代表規定每縣對於中央之歲費
候選及任命官須經中央考試
民選省長監督全省自治至於該省內之國家行政則受中央指揮

表解 2. 均權制度

全國一致之事務……劃歸中央
因地制宜之事務……劃歸地方

3. 治國機關
縣自治單位
 省聯絡機關
 中央最高機關

(七) 憲政時期的工作

- 第十九條 原文——在憲政開始時期，中央政府當完成設立五院，以試行五權之治，其序列如下，曰行政院，曰立法院，曰司法院，曰考試院，曰監察院。
- 第二十條 原文——行政院，暫設如下各部：一內政部，二外交部，三軍政部，四財政部，五農礦部，六工商部，七教育部，八交通部。
- 第二十一條 原文——憲法未頒佈以前，各院長皆歸總統任免而督率之。
- 第二十二條 原文——憲法草案，當本於建國大綱，及訓政，憲政兩時期之成績，由立法院議訂，隨時宣傳於民衆，以備到時採擇施行。
- 第二十三條 原文——全國有過半數省分達至憲政開始時期，即全省之地方自治完全成立時期，則開全國大會，決定憲法頒佈之。
- 第二十四條 原文——憲法頒佈之後，中央統治權，則歸於國民大會行使之，即國民大會對於中央政府官員，有選舉權，有罷免權，對於中央法律有創制權，有複決權。
- 第二十五條 原文——憲法頒佈之日，即憲政告成之時，而全國國民，則依憲法行全國大選舉，國民政府，則於選舉完畢之後三個月解職，而授政於民選之政府，是為建國之大功告成。

表解

1. 憲政時期的中央

行政院	立法院	司法院	考試院	監察院
-----	-----	-----	-----	-----

憲法未頒布以前各院長皆歸總統任之
以歸總統任之
皆歸總統任之
免而督率之

外交部	內政部	軍政部	財政部	農商部	工礦部	交通部	教育部
-----	-----	-----	-----	-----	-----	-----	-----

2. 國民大會的組織和職權

全國過半數省分達至憲政時期即開國民大會
每完全自治之縣選舉一人組織之
決定憲法而頒布之
對中央官吏有選舉權，有罷免權
對中央法律有創制權，有複決權
依憲法舉行全國大選舉

3. 憲政告成

國民政府於選舉完畢後三個月解職
民選之政府接授政權

三民主義簡釋

民族 民權 民生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主義的定義

主義是一種思想，一種信仰，和一種力量，大凡人類對於一件事，先有了思想，而起信仰，由信仰

而生出力量。是一種主義完成的一定程序，和必有步驟。

第二節 主義有甚麼作用及產生主義的原理

主義是解決問題的工具，因為發生了問題，不能解決，而又不能不解決，於是才應着這個必要，發生出一種主義，做解決這個問題的手段，所以社會上沒有問題發生，就不會發生主義，因之，就其原則言，問題發生在先，主義產生在後，問題等於病，主義等於藥方，所以主義決不會憑空發生，一定先有了問題，才有主義發生。

第三節 三民主義是什麼

三民主義，就是救國主義，三民主義包括民族主義，民權主義，民生主義。三民主義，是被壓迫的民眾，自求解放的南針，是指導被壓迫的民眾，革命鬥爭的原則。

民族主義是使我們認識民族的壓迫，團結是我們的手段，解放是我們的目的。民權主義是使我們認識政治上的壓迫，使人民參加政治，運用四權是我們的手段，達到政治地位之平等，是我們的目的。民生主義，是使我們認識經濟的壓迫，民生的痛苦；平均地權，節制資本，是我們的手段，增加生產，改善生活，增進人類的幸福是我們的目的。

第四節 三民主義的根本精神和目的

三民主義的根本精神，便是做到平等，他目的是在促進中國之國際地位平等，政治地位平等，和經濟地位平等，使中國永久適存於世界。其最終目的，在救世界，而實現世界大同。

第五節 我們怎樣可以救中國

我們要救中國，只須信仰三民主義，切實奉行三民主義，因為三民主義，是總理根據中國過去歷史，現在環境，而針對着我國實際病態，所創造的救國主義。

第六節 我們要改造中國何以要實行三民主義革命

就中國政治倫理學說講，古人說到忠君愛國，便以為很好，近來人類思想進步，對於這種觀念，還覺得太狹隘，必要人類得到平等，才算正當，因為三民主義目的和精神，是平等的，所以我們要實行這個主義須用革命的方法。

第七節 三民主義產生的基礎

一種理論的產生，一定有它的社會背景，和階級基礎，三民主義，在現階段的中國產生出來，它是次殖民地半封建人羣，為謀獨立自由解放的武器，中國受帝國主義的壓迫，國家的主權，如海關權，內河航權等，逐漸喪失，可是因為中國人民的覺醒，和帝國主義間的矛盾，中國未被瓜分成功，至於就社會結構講，則是半封建的，因為在經濟方面外國的機器，和資本主義制度，隨着帝國主義勢力，傳入中國，破壞了固有的封建經濟，但新式的民族工業，受外力的挾制，不能發展，在政治方面，民主思想，近雖普及，但帝國主義者，勾結軍閥官僚等封建勢力，佔據政治舞台，使民主政治，不能徹底的實現，在這種局勢下面，廣大的工農大眾，生活日益惡化，快要無法生存，就是小資產階級乃至民族資產階級，也有破產的危險，在這種社會背景下面，總理在他革命過程中，形成了三民主義的理論，在現階段得着各革命階級的擁護，這是有它歷史的社會的根據的，也就是三民主義革命產生的基礎。

第八節 三民主義的時代背景

一，為世界的潮流，在最近百餘年來，就整個世界說，乃是民族民權和民生三個問題同時發生，同求解決的時代，總理乃創立普遍性的三民主義，以謀同時解決這三個問題，因為有這種整個的世界背景，和要求，所以三民主義，可以成爲領導世界革命的最高原則。

二，為中國的環境，在鴉片戰爭以後，中國內受滿族的壓迫，外受帝國主義的蹂躪，所以中國目前取迫切的問題，便是民族獨立問題，所以總理決心革命，三民主義的起點是民族主義，這便是三民主義的特殊性，乃爲指導中國革命的唯一最高原則。

第九節 三民主義的根據

總理創造三民主義，學理上的根據，一方面是我國固有的思想，一方面是歐洲的學說專蹟，我國有系統的政治哲學，就是大學上說「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三民主義的根據，就是應用這政治哲學，在學理方面，注重致知，創出「知難行易」的學說，使人求知，在實行方面，注重修身，與從各個人的人格，推到治國平天下，講到民族提起王道與霸道的分別，及中國固有的精神道德，講到民權，提及孔子的天下爲公，與孟子的民貴君輕，表明我國古時有民權思想，講到民生，我們向來常說

的國計民生，與中國的社會，背景，很相符合的，並注重到習仁勇三達德，為三民主義的本體，處處以中國國情，與固有思想為根據，再從西洋學說方面看一看，總理說，三民主義的發明，是考察歐洲政治風俗所得的結果，總括起來說，三民主義不但有歷史的根據，而且融合中外古今的學說，有科學的與世界的眼光，並不是憑空的理想，應用於中國，則成為唯一的救國主義。應用於世界，也是唯一的救世主義。

第十節 三民主義發生的程序

三民主義發生的程序，是由民族而民權而民生次第完成，因的在一八八五年中法戰敗後，滿清腐敗越形暴露，當時中國最緊急的，乃是民族生存問題，總理看出非推翻滿清，不足以言富國強兵，而抵抗外侮，試讀與中會宣言，「堂堂華國不齒于列邦，濟濟衣冠，被輕于異族」，「強鄰環列，虎視鷹瞬，久垂涎我中華五金之富，物產之多，蠶食鯨吞，已見效于踵接，瓜分豆剖，實堪慮於目前」，可知當時革命的動機，全在異族壓迫革命之目的，全在國家富強，而中國當時的危急，更可想見，所以總理要免中華子孫孫，為他族的奴隸，特設與中會，以謀富國強兵，求民族之獨立，所以我們說最先發生了「民族主義」。但是民族獨立以後，中國究竟應該建設一個怎樣的國家呢，總理觀察歷史的趨勢，和世界的潮流，知道「世界潮流，由神權流到君權，由君權流到民權，現在已流到了民權是無法反抗的」，而且當時滿清「政治不修，綱維敗壞，朝廷則鬻官賣爵，公行賄賂，官府則剝民刮地，暴過虎狼」。所以總理以為如果不把政權交還人民，難免朝廷腐敗，專橫，官府貪婪殘酷，人民雖不受異族之壓迫，亦難免為國內特權階級所蹂躪。終得不到自由平等幸福，故其結論，就是要建設民主共和的制度，乃創民權主義。』總理考察歐洲社會狀況，因為歐洲雖然國富兵強，民權發達，然而一般人民的幸福，却没有同時以比例而增加，因為國富兵強，人民的負擔越加重，生活越困難痛苦，因為富國要件，就是國內工業發展，對外貿易上占出超地位，因為要工業發展，第一就必須採用新式機器，而新式機器，採用愈多，失業工人，越是加多，人民受很大的犧牲。總理看到歐洲這種現象，知道中國革命，所企圖的富國強兵，和發達民權，即使如願以償，但像歐洲一樣，一定要重演社會革命，為一勞永逸計，遂創民生主義，以解決民生問題。我們更可以看到當時中國民族，一方面受滿清的宰割，列強的壓迫，同時數千年來政權，

皆操於皇帝一人，及少數特權階級，他們利用政權，魚肉人民，使人民處於水深火熱之中，故對於民族民權，都形成嚴重迫切的問題，所以創立民族主義，民權主義，以救濟於事後，至於民生方面，雖受列強經濟的侵略，漸呈紊亂，而整個農業經濟社會，還沒有破壞，人民生活，尙能保持自給自足，爲防制將來分配不均，發生經濟革命起見，乃創立民生主義，以防患於未然，至此合民族民權民生三主義，而有系統的三民主義遂告完成。

第十一節 三民主義的連繫性

三民主義，既是反侵略主義反獨裁主義反資本主義革命的最高原則，要喚起民衆，要民族澈底解放，就非實行民主和改善民生不可，要民權主義能伸張，則民族的獨立和平等是不可缺少的條件，民生的改善是建國的首要問題，至於要民生主義能兌現，更非排除外來的侵略，和封建的統治不可，但是目前許多人，雖然提創民生主義，但不許人民有各種自由和享受平等，反對工農大衆改善自己生活的要求，結果使人民不能與政府打成一片，進行全面抗戰，這些人在客觀上是民族的害蟲，至於有些人高喊民權，而不把牠和民族至上，和改良民生連繫起來，這種人，祇想借民權招牌，來作個人上台的階梯，當然也不是三民主義的信徒，最後反對民族民權主義的漢奸反動份子，他利用革命招牌，鼓動工農提出過高的要求，分化中華民族的團結，削弱抗戰的力量，那更是民族罪人，真正的國民黨員，和三民主義的擁護者，都應深深把握着三民主義的連繫性，使牠有正確的發展和運用，在目前抗戰時期，應當把民族主義提高，作爲三民主義的中心，但同時須爭取民主的實現，以保證抗戰的勝利，努力民生的改善，以擴大抗戰的實力，把三民主義的連繫，靈活的具體的發揮出來。

胡漢民先生說，民族主義，需要民權和民生主義來充實，他的力量，成爲一種對世界，担負責任的民族，民權主義，需要民族主義來牽繫他的責任心，同時需要民生主義來推進他的實在性，民生主義，需要民族主義來衝破他的前途的障礙，同時亦需要民權主義來保障他的敏活的實施，所以三民主義，彷彿一個三稜角的水晶體，一面是民族主義，一面是民權主義，一面是民生主義，而三面是同一個基礎，就是救國主義。所以，三民主義是一個不可分的圓圖的東西。

第十二節 三民主義的革命性質

革命的三民主義，既是以現代中國各進步份子為基礎，所以他的革命任務便是反帝反封建，從而建設全民政治的三民主義共和國。次殖民地中國前途有一條黑暗的也有一條光明的，前者是同胞受入分化毫不團結讓帝國主義的勢力擴張，把中國瓜分或獨吞，後者是中國人不分階級，男女，老幼，黨派，不限地區，大家團結起來打成一片來打倒侵略我們的大敵，把中國從次殖民地的地位升為自由解放的獨立國，三民主義便是後者的思想表現，是以反帝反侵略為主要任務，帝國主義者還勾結封建勢力和利用封建思想來鎮壓和麻醉中國人民，用以牽制羣眾的手段以達它滅亡中國的目的，因此我們要中國能徹底，自由解放就得實行三民主義的民主主張剷除封建勢力，所以我們要實現三民主義，須要廣大羣眾的擁護。站在最前線努力促其實現。

第十三節 三民主義與抗建綱領

九一八改變了太平洋上的形勢，「七七」燃起了遠東的烽火，國民黨為保障國家利益，和人民幸福起見，不久便頒布了抗戰建國綱領，牠在總則上面明白規定，以三民主義為最高原則，因為日本帝國主義，現在進行想獨霸整個中國的戰爭，這不獨會滅亡中國，威脅蘇聯，並且還使英美法等國家，在世界上，遭受打擊，在太平洋上，不能立足，他們對中國的抗戰，不能不予支持，所以我們的外交，在抗建綱領中，已規定爭取英美法蘇結成和平反侵略陣線，以反抗遠東的強盜侵略，這是根據民族主義，和發展「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的民族」為原則，是非常正確和必要的，同時根據民族主義，規定人民有各種愛國自由，在事實上成立了參政會，這都是民權主義的具體表現，此外綱領中，明白規定，改善民生，還具體地頒布了保護勞工法令，實行累進稅制，這些進步，與民生主義精神相符合。

第十四節 三民主義與未來的新中國

對於未來的新中國，這個問題是全國各階級所關心的問題，也是漢奸反革命份子，利用來進行挑撥分化最利害的一項題目，他們的宣傳，以為未來的中國，仍然是資本主義的，因此現在的國共合作，是共產黨投降國民黨，非加以破壞不可，他在國民黨內部的宣傳，未來的中國，一定是共產黨的天下，抗戰是國民黨自掘墳墓，而投降反共，才是辦法，但是我們的賢明領袖針對着這些鬼話，發表了具體的談話，確定未來的新中國，是根據三民主義的民主共和國，這種民主共和國的徹底實現，可使民族獨立

，民權伸張，民生改善，因此各黨各派，不能獨在抗戰期中，根據三民主義團結戰鬥，就是抗戰勝利以後，也定會根據三民主義，為建設民主共和國而共同努力，真實實現總理手創的三民主義。

第二章 民族主義

第一節 民族與國家的分別

民族主義就是國族主義，我國自秦漢以後，都是一個民族，造成一個國家，在外國則不然，有一個民族，分成幾個國家，一個國家，包含幾個民族，像大不列顛英國，是由英格蘭的白人為本位，並包含盎格魯撒克遜，愛爾蘭，蘇格蘭，以及棕色種黑種等民族。又像一條頓民族，和猶太民族，却造成德奧瑞士荷蘭丹麥，挪威等不同的國家，所以民族與國家，是不同的，總理說：「民族是由於天然力造成的，國家是用武力造成的」。換句話說，用王道造成的團體，便是民族，用霸道造成的團體，便是國家。

第二節 什麼是民族主義

民族主義，是國家圖發達，民族圖生存的寶貝，他就是主張一切民族，有自決的權利的主義，也就是主張建立民族國家的主義，民族主義的要素有三：第一中國民族自求解放，第二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第三一切被壓迫民族的解放，這三個要素的根本精神，便是民族自決，民族自決，就是主張每個民族，無論該民族本身如何野蠻，如何落後，關於該民族內部一切政治上，經濟上，和社會上的事件，應由該民族自己決定，和主持，任何民族，不能假借任何口實，干涉別民族的內政，損壞別民族的獨立，民族自決與民族互助不相衝突，一個民族為要完成內部的設施，或抵抗外部的壓迫，常常需要別民族的物質，或精神上的援助，民族間的互助，應互相以被援助的民族利益為主體，如果因為援助別人，致犧牲別人的自決，便不是援助，乃是侵略。總之援助者，應以被援助者為主體，不可妨礙被援助者之獨立與自決，民族自決，和民族同化不相衝突，兩個以上的民族站在平等的地位，自然同化起來，乃是大民族生長的過程中必然而應有的現象。民族同化，有二個結果，第一兩個以上的民族，融合構成一個新興的民族，第二兩個以上的民族，同化於一個大民族中，而構成該大民族的份子，前者為新民族的構成，後者為舊民族的擴大。

第三節 民族的起源和構成要素

民族的起源，不外乎五種力量，自然結合而成的，其構成的第一要素，便是血統，祖宗是什麼血統，便永遠遺傳成一族的人民，第二要素是生活，謀生的方法不同，所結成的民族也不同，第三要素是語言，如果外來民族得了我們的語言，便容易被我們感化，久而久之，遂同化成一種民族，若使我們知道了外國言語，也容易被他們同化，第四要素便是宗教，大凡人類信仰相同的神，或拜奉相同的祖宗，也可結成一個民族，像猶太人，印度人等，他們國家雖然亡了許久，但他們民族還沒有消滅，第五要素是風俗習慣，如果人類中有特別相同的風俗習慣，久而久之，也可自行結合成一個民族。

第四節 民族特性和民族意識和民族自信力

民族特性，是構成民族的客觀條件，他表示某一民族和別民族不同的要素，民族意識，是構成民族的主觀條件，他便是一民族的份子，感覺自己和民族的關係，以及自己民族和別民族不同的思想，僅具民族特性，民族的形成，還未成熟，有了民族特性，更有民族意識，民族發展才算完成，因為有了民族意識，民族思想才會發達，民族團結才會堅固，中國民族之所以渙散，就是僅備民族特性，而民族意識沒有發達，所以民族內部份子，對於民族便沒有存亡與共的觀念，不能堅固團結，所以中國亟宜提倡民族主義的理由，一個民族要獨立生存，更須要民族的自信力，沒有這種自信力，便覺得自己是劣等民族，事事不如外人無意之間，以為異族支配，我們是他們的權利，我們受異族的支配，乃是義務精神上受了支配，民族就不能獨立存在，然而民族自信力，是以民族意識為基礎，所以民族意識的強弱，便可決定民族地位的安危。

第五節 民族主義的歷史觀

民族主義在中國已失去了幾百年，當滿人入主中國，當時中國人只有說什麼「食毛踐土」，「深仁厚澤」種種歌功頌德的話，而當時的文人學士發反對革命的言論，天天替滿洲人說話，在中國書裏，看不見民族主義來，保皇黨那一派人主張保護滿清皇帝，來消滅漢人的民族思想，本來主張反清復明的洪門會，三合會，為保皇黨吸收，有了這種現象，便可以證明中國民族主義，已經消亡了數百年。

第六節 民族主義與國家主義及世界主義

以國家爲本位的國家主義，一定會變成帝國主義，而造成民族間的不平等，就是把民族間舊的不平等，換新的不平等，而民族主義，則要把民族間一切不平等，打成平等，這便是民族主義，和國家主義不同的地方，世界主義，有兩種解釋，第一是以一個強大的民族，征服世界上其餘一切民族，統一世界而形成世界的帝國，第二是一切民族居於平等的地位，自由聯合而形成世界的聯邦，第一種是帝國主義，主張的世界主義，第二種是民族主義爲基礎而主張的世界主義，要造成大同世界，第一步便須民族平等，在民族平等的運動上，強大民族所負的責任，是不侵略弱小民族，弱小民族所負的責任，是不爲人所侵略，而最要的須要弱小民族，能够自決，自身振作強大，民族不易侵略，所以世界主義，是民族主義的理想，民族主義是世界主義的實行。

第七節 世界民族的現勢

現在世界上的人數，約十五萬萬，中國佔了四分之一，與全歐白種民族的數目相等，白種人有四個民族，第一是條頓民族，有德，奧，瑞典，挪威，荷蘭，丹麥……等國，第二斯拉夫民族，有俄國，捷克，斯拉夫，和佐哥斯拉夫等國，第三撒克遜民族，有英，美，加拿大等國，第四拉丁民族，有法，意，西班牙，葡萄牙等國，共計不過四萬萬人，但是他們充滿了西半球，和南北美洲，而且伸張到東半球的非洲，澳洲，在白種人中撒克遜，民族領土最大，最富，條頓民族，最強最聰明，現在斯拉夫民族，也很強盛，這種民族爲甚麼這樣發達，都是因爲他們民族主義發達的緣故，當上次歐戰的結果，威爾遜所創議的民族自決的口號，被帝國主義者騙去，世界各弱小民族，便大大覺悟，去實行他們的民族自決，一致反抗，一切壓迫的帝國主義，俄國看清了這種戰爭的結果，不過是帝國主義的互相興替罷了，所以就實行革命，推翻國內的帝國主義，主張民族自決，而世界各弱小民族，因此得到更大希望，俄國這一次革命，好像爲世界十二萬萬五千萬被壓迫的人打不平，使世界一切有色人種，都在壓迫中得到一線生機，本着民族自決精神，去反抗一切帝國主義，政治經濟力的壓迫，也就是民族主義的最大表現。

第八節 中國民族的地位

中國民族人口，漢族佔四萬萬人口的最大多數，蒙滿藏回苗僑總數一千餘萬，依人口數目計佔全世

界人口四分之一，世界任何民族都不能與之比擬，何以有這樣巨大民族，反受世界各民族的壓迫，乃因不知團結一片散沙，所以有亡國滅種的危險，總理提倡民族主義來挽救這個危機。

中國民族近年來受人口，政治，及經濟的壓迫，世界各國在百年以來，人口的增加都有三四倍，而我國自乾隆至今，反減少了五分之一，這種人口增減的比較，不是很危險嗎，因為天然力的壓迫，以及少數民族被多數民族消滅的例子，實足使民族至於淪亡的地步，總理說，中國乃是次殖民地的地位，因為中國表面上，雖然維持獨立的形式，實際上却受外國的束縛和壓迫，殖民地祇有做一個主人的國家的奴隸，而各國對中國有平等條約的，都是中國的主人，試再從軍事政治經濟司法，以及教育各方面觀察，中國民族的地位。

軍事，中國因受辛丑條約的束縛，自己對於國防上的設施，既受限制，外國對於在中國軍事行動，反得保障自由，如大沽等處的炮台撤毀，天津塘沽唐山昌黎秦皇島膠州等處之允許外國駐兵，外國軍艦之自由航駛於中國內河，及所有領海，外國航空機之自由飛航中國領空等，國內已經佈滿了外國的陸空軍，國防上沒有獨立可言，這種情形，為世界任何獨立國所沒有，即如朝鮮只有日本守兵，印度只有英兵，中國反不如朝鮮印度。

政治表面上雖然維持獨立，以前有代表中國的北京政府，事實上每一重要政治事件，都須得公使團的明認默許，才敢進行，如袁氏稱帝，張勳復辟，曹錕賄選，段氏執政，張作霖自稱元帥，及一切比較重要事件，或是受命使團，或是疏通使團之後進行，至於外交政策的決定，須求各國的諒解，每每不能自主，總之一切內政外交，均受帝國主義者支配，表面上雖然獨立，事實上却是共管。

經濟，中國的關稅，被外人控制，因此洋貨入口稅輕，土貨出口稅重，洋貨乃致充斥，中國工業被其破壞，而關稅大部收入，又被充作各項賠款，外人在華有自由經營工商業的特權，因此中國人站在消費者者的地位，受生產者外國人的一層剝削，便站在勞動者的地位，受資本家外國人的一層掠奪，在一切帝國主義國家的兩重掠奪之下的中國，其所受的痛苦和損失，自然比受一國掠奪的殖民地，更加厲害了，其他如外國銀行，在華發行紙幣，以及經營匯兌，收納華人存款，層層剝削，操縱金融，市面，又如北洋政府的財政，大都仰給關餘鹽餘，但悉被外人操縱支配，又如航權損失，各國輪船航行於中國商埠

內河，每年客貨運費，損失浩大，其他如租界與割地等賦稅，地價，還有賠款，僑民等損失，綜合起來，每年損失在十二萬萬元以上，經濟上受了如此的壓迫損失，完全失了獨立自主的地位。

司法，外國在中國因有領事裁判權的關係，故外人在中國犯罪，受其本國領事的裁判，而領事常多偏袒其本國人民，中國官廳無權審判，在華外人因有這種保障，故敢為非作歹，魚肉同胞，擾亂中國社會的秩序，這就是破壞中國的司法權，使中國司法不能獨立。

教育，教育是國家的命脈，本不容外人來支配顧問，而外人在中國所設教會學校，不服從中國政府的監督，和管理，又各自定方針，各以其本國為本位，而實行其所謂殖民地教育，無形之中，使受教的中國人，失却中國之民族精神，而漸傾向其各自的本國，其他如賠款教育，文化事業等，無非實行其所謂文化侵略，這可說明中國教育，已失却獨立地位，而受外人之支配，民族精神，漸趨淪亡，以上種種，都是中國民族，極危險關頭，所以總理提倡民族主義，努力民族革命，以圖挽救。

第九節 恢復民族主義的方法

我們要恢復民族主義，是有兩種方法，第一種方法，要令四萬萬同胞，都知道現在中國所處地位的危險，是在生死關頭，應當怎樣想法自救，想出一個求生避死的方法，所謂「無敵國外患者國恆亡」，「多難可以興邦」，這全是心理上的建設，我們既知道了外患，便可亡國，便會想法去奮鬥，從死裏求生，第二種是團結民族團體，結合四萬萬人為一團體，有了這樣強大的國族團體，還怕什麼外患，何怕不能興邦呢。

第十節 民族革命運動的方略

民族革命的性質，並非是籠統的排外，既不是排斥外人，更不是排斥外物，民族革命，在打倒妨礙中國民族獨立自由的帝國主義，抵抗帝國主義，有二種方法：一是積極的，就是振起民族精神，求民族民生之解決，以與外國奮鬥。二是消極的，就是不合作的消極抵制。總理積四十年的經驗，決定中國民族革命的方略，對內喚起民眾，對外聯絡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喚起民眾，（甲）恢復民族精神：A須使民眾瞭解中國民族現在所處的危險地位。B須利用中國固有的團體，結合成為強大的國族團體。（乙）恢復固有道德，「忠孝仁愛信義和平」。至於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可分兩種：第一自己在國際上已得到平等的地位；而以平等待我的民族，如蘇聯等。第二自己在國際上還沒有得到平等地位的民族，是一切殖民地，和半殖民地，都是我們民族運動革命中的戰友。同時我們還要注意，總理告訴我們，要去學歐美之所長，然後才能和歐美並駕齊驅，如果不學外國的長處，我們仍要退後，所以我們對於物質文明，應當力求進步，對於各國新發明的科學和生產技術生產用具等，須盡量吸收，不可以為洋物而加以排斥。

第十一節 民族革命和階級鬥爭

承認階級鬥爭的存在，和主張階級鬥爭的必要，是兩件不同的事，總理不承認階級鬥爭，是社會進化的原因，他說馬克斯關於階級鬥爭的理論，是倒果為因，他以為階級鬥爭乃是社會的病態，但是他並沒有否認階級的存在，也沒有否認階級鬥爭的事實，總理以為人類自有歷史以來，便是人同人爭，而階級鬥爭，也是人同人爭的一部分，共產主義者，認識了這種潛伏的部份，無意識和經濟的階級鬥爭，盡力去促成，去煽動，使潛伏的，變成顯然的，使部份的，變成全體的，使無意識的，變成意識的，使經濟的，變成政治的，三民主義者，應該認識這種潛伏的部份的無意識和經濟的階級鬥爭，第一步努力使這種階級鬥爭、消滅，使階級本身消滅，如果存諱疾忌醫的心理，不承認階級鬥爭的存在，聽其自然，結果却是消極的放任階級鬥爭的進行，綜上所述，我們不應該因為不主張助長勞資的階級鬥爭，便否認社會上有階級和階級鬥爭的存在，要認識社會上這種事實，才可以設法使這種事實消滅，不致聽其自然發展的我們要知道農工解放，不僅是革命的目的，並且是革命成功的條件，農工階級，是被壓迫最利害的階級，是佔中國人口大部份的階級，是民族革命的主力軍，在民族革命進行中，要堅固各被壓迫階級的聯合戰線內部，不應助長階級鬥爭，致發生革命勢力的破裂，中國國民黨，是代表一切被壓迫階級的革命黨，資本階級，如果不顧農工階級的利益，加以催殘，黨及政府是要加以嚴重制裁，在民族革命成功，共同敵人打倒後，是否還要社會革命？我們應當了解我們的民族主義，是三民主義中的民族主義，三民主義，是要同時解決民族民權民生的三大「題」，要同時把民族上政治上和經濟上的不平等，打成平等的，在民族革命過程中，既要同時解決民權和民生的問題，所以民族革命成功後，不要再階級鬥爭，不要再社會革命。

第三章 民權主義

第一節 民權的定義

總理說，民就是有團體有組織的衆人，權就是力量，民權就是人民的政治力量，然則政治是什麼？總理說，政就是衆人之事，治就是管理，管理衆人的事，便是政治，有管理衆人之事的力量，便是政權，以人民管理政事，便叫做民權，所以民權，乃是人民管理政治的力量。

第二節 要實行民權的理論根據及特殊理由

1, 政治的主要作用，如在管人，政治就是可詛咒的罪惡，如在管事，政治就是可慶幸的福音，然而政權如果屬於少數人，政治必然成爲管人的工具，如果政權屬於人民全體，政治就可發揮其管事的本能。

2, 政權由人民所共有，政治才能由人民所共管，政治由人民所共管，政治才能充分爲人民所設施。
3, 國家既然是許多獨立自由的人民，集合而成的團體，那末國家的權力，當然出自人民自身，而且最高權力，又當屬於人民自身，一切執行政治官吏，都是人民的僕役，如以爲國家權力，出自某特定個人，或某特定階級，而其最高權力，應該屬於某特定個人，或特定階級，這是和國家成立的情形，及存在的目的相反，所以國家的政權，既然出諸人民，當然權力應該屬於人民。

4, 一方面要維持團體的程序，和存在，別方面要保障個人的獨立，和自由，就要一切個人，都有參加團體意思之構成的權利，而要使一切個人，都有這種權利，就要使政權，屬於人民全體，在中國主張民權，除上述一般理由外，還有特殊理由，總理說：「我們在中國革命，決定採用民權制度，一則爲順應世界潮流，二則爲縮短國內戰爭，中國要在世界上圖生存，當然要順應世界潮流，而進化，否則就要陷於自然淘汰，或時代落伍的狀況，現在世界潮流，由神權流到君權，由君權流到民權，這是無法反抗的，所以中國革命，採用民權制度，中國幾千年來一治一亂，都是爲了爭奪皇帝，總理要免去這種無價值的內訌，所以主張民權，決心建設一個民主共和，用四萬萬人來做皇帝，做主人，免得大家相爭，便可減少中國的戰禍。」

第三節 民權主義的特質

民權主義特質有四：1. 民權主義主張一國的政權，應該屬於組成該國的一切民族的人民，不能由任何一民族所私有，這和歐美的民主制度，為國內一個強大民族所獨占不同。2. 民權主義主張一國政權，應該屬於組成該國的一切階級的人民，不能由任何一階級所私有，這和歐美民權制度為資本階級所壟斷的不同。3. 民權主義主張革命民權，這和歐美所主張的天賦人權的不同。4. 民權主義於主張間接民權之外，復主張直接民權，這和現在大多數國家所行的民主政治，只主張間接民權的不同。民權主義，具有這四大特質，所以他在近世民權主義中，成為最進步最完全的主義。

第四節 中國民權思想的發源

政權的進步，依着文化程度為轉移，比如西藏現在還是信仰神權，中國文化發達甚早，歐洲還在神權時代，中國早已是君權時代了。現在世界潮流傳進民權思想，當然要民生主義了。中國在二千多年前的孔子孟子，早已有民權的思想，像孔子所說：「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的大同主義，孟子所說的「民為貴，社稷次之，君為輕」，以及「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聞誅一夫紂矣，未聞弑君也」，這一套話，都是民權的思想，孔孟的推重堯舜，因為堯舜是公天下，不是家天下緣故，所以名義上是君權，實際上是民權。

第五節 民權主義與自由

總理說：「因為自由太多，沒有團體，沒有抵抗力，成一片散沙，以致受外國帝國主義的侵略，所以我們現在便不能抵抗，要將來能够抵抗外國的壓迫，就要打破各人的自由，結成很堅固的團體。」從此看來，我們的民權主義，目的乃是爭民族的自由，保障個人的自由，而個人的自由，應該為民族的自由而犧牲，這和歐美民主主義祇爭個人自由的不同點。

在民族革命的過程中，個人自由應該為民族自由而犧牲，但在革命成功後，如果個人沒有自由，民族主義就會變成德意志的軍國主義，這是不好的。中國人民納了糧之外，任何事，皇帝官吏都不來管的，所以中國人已充分享有個人自由，用不到再爭這種自由，但是從前却無法律保障。民權主義就是以法律來保障，所賦予的個人自由。至於自由的界限，在國民黨對內政綱第六條上主張：「確定人民有集會

結社，言論，出版，居住，信仰之完全自由權，而沒有說及財產和營業的自由權，這和歐美資本主義下之對於自由關係的不同點。總括說來，我們民權主義，在爭取民族自由，打破各人自由，而發展結成團體自由，並保障個人的自由。

第六節 民權主義與平等

國家乃是一切獨立自由的個人組織而成的，個人既都是獨立自由，一切個人自然互相立於平等的地位，任何人不得以別人為奴隸，近世民族主義國家，主張法律上，和政治上的平等，所謂法律的平等。這就是說，法律給與一切個人的權利義務，都是平等，一切個人，在法律之前，都是平等。所謂政治平等，就是說一切公民所發表政治意見的價值，也應該平等，所以一切公民有平等參與政治的權利，各人投票的價值，都是平等的。但是政治生活，和法律生活，是人類生活的形式，經濟生活乃人類生活的實質，實質的生活不平等，形式的生活就不會平等的，中國國民黨的民權主義，乃民生主義的民權主義，所以它不僅主張個人政治上法律上的平等，並主張個人經濟上的平等，有了經濟上平等的條件和保障，政治上法律上的平等才能真正實現，和充分享受。民權主義，所主張的平等，是機會的平等，不是機械的平等，因為人類有智愚強弱之分，如果壓低智者與愚者平等，強者和弱者平等，在愚者弱者沒有得到積極的利益，而智者強者則受絕大的損害，所以說機械的平等，事實上非常不平等的，所謂機會的平等，就是一切個人，在政治上，經濟上，社會上，有平等的發展機會，在出發點上應該完全平等。

第七節 權能區分

總理說：人民應該有充分的權，政府應該有充分的能，這就是人民應有充分的政權，政府應有充分的治權。總理又說：「在我們的計劃之中，想造成的新國家，是要把國家的政治大權，分開二個，一個是政權，要把這個大權，完全交到人民手內，要人民有充分的政權可以直接管理國事，這個政權，便是民權：一個是治權，要把這個大權，完全交到政府的機關之內，要政府有很大的力量，治理全國事務，這個治權，便是政府權。」人民有了充分的政權，就可以免去代表民主制的缺點，政府有了充分的治權，就可以免去直接民主制的缺點，這就成為解決民權運用問題的最新而最適當的形式。

第八節 人民的政權

總理說：關於民權一方面，第一個是選舉權，第二個罷免權，人民有了這兩個權，對於政府的一切官吏，一面可以放出去，一面又可以調回來，來去都可以從人民的自由。這好比一部機器，一推一拉，都可以由機器自動。國家除了官吏之外，重要的東西，就是法律，人民要有甚麼權，才可以管理法律呢？如果大家看到一種法律，以為很有利於人民的，便要有一種權，自己決定出來，交到政府去執行。關於這種權，叫做創制權，這就是第三個民權。若是大家看到了從前的舊法律，如以為是很不利於人民的，便要有一種權自己去修改，修改好了以後，便要政府執行修改的新法律，廢止從前的舊法律，關於這種權，叫做複決權。這就是第四個民權。人民有了這四個權，才算是充分的民權，能夠實行這四個權，才算是澈底的直接民權，從前沒有充分民權的時候，人民選舉了官吏議員之後，便不能够再問，這種民權，是間接民權，間接民權就是代議政體，用代議士去管理政府，人民不能去直接管理政府，要人民能够直接管理政府，便要人民實行這四個民權，人民能够實行這四個民權，才叫做全民政治。

第九節 政府的治權與五權憲法精神

總理說：「人民有了這四個大權，來管理政府，去做工夫，在政府之中，要用甚麼方法呢，要政府有很完全的機關，去做很好的工夫，便要用五權憲法，用五權憲法所組成的政府，才是完全的政府機關。有了這種政府機關，去替人民做工夫，才可以做很好很完全的工夫，這五個權，是行政權，立法權，司法權，考試權，監察權。」總理又說：「我們現在要集中外的精華，防止一切流弊，便要採用外國，行政權，司法權，立法權，加入中國的考試權，和彈劾權，連成一個很好的完璧，造成一個五權分立的政府。像這樣的政府，才是世界上最完全最良善的政府，把彈劾權，從立法權分出來，使之屬於獨立的監察院；使考試權，從行政權分出來，使之屬於獨立的考試院。」對於考試院和監察院的職員，又以法律保障其地位，使不受政潮的影響，就可免去三權憲法之下的一切弊害，所以五權憲法，乃是憲法上最進步，最完善的原則，為總理所獨創。

第十節 民權主義實施步驟

要民權主義的實現，人民至少須具備二個條件，（一）人民要具備政治興趣，（二）人民要具有政治智識，在人民沒有政治興趣的時候，如果就給以四種民權，其結果不是放棄而不運用，就是敷衍而不

盡責，在人民沒有相當政治智識的時候，若給以四種民權，必然的會被狡黠者所利用，而遂其私圖，致使大多數民衆的民權，變爲少數人利用的工具，中國人民向抱「不在其位不謀其政」的態度，而沒有政治興趣，既不求行，當然也就不去求知，故先哲又以「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爲原則，而人民政治智識，非常缺乏，故現在中國革命成功之後，即刻實行全民政治，與人民以充分民權，其結果必弊害叢生，所以要實現健全的全民政治，就須設一過渡時期的訓政時期，以訓練人民，實行地方自治，使之能運用民權。總理說：「夫以中國數千年專制，而被征服亡國之民族，一旦光復而欲成一共和憲治之國家，舍訓政一道，斷無由速達也」，因爲不經訓政時期，則大多數之人民，久經束縛，雖驟被解放，初不瞭知其活動方式，非嚴守其放棄責任之故習，卽爲人利用，陷於反革命而不自知。我們就可知道，民權主義，不是好高騖遠的空論，乃是具有充分實現性的主義，所以我們現在不問其屬於何等時期，一般人民沒有政治興趣，及缺乏政治智識，乃是事實。我們目前的緊要工作，是在提高人民政治興趣，及增進人民政治智識是必要的。

第四章 民生主義

第一節 民生主義的意義

民生就是人民的生活，社會的生存，國民的生計，羣衆的生命。民生兩字，是應付外國最近百年來所發生的社會問題，故可以說就是社會主義，其最後目的是在促進世界大同，故又可說是大同主義。實行民生主義的辦法，是平均地權，節制資本，目的是以解決人民生活問題爲主體，但其中關係複雜，我們須先有一個比較清楚的了解，才能得到一個正確的結論。

第二節 民生主義與資本主義及社會政策

總理說：「民生主義和資本主義根本不同的地方，就是資本主義，是以賺錢爲目的，民生主義，是以養民爲目的。」換一句話說，在資本主義的社會國家或社會，對於各個人的生活，不負責保證，由個人根據生存競爭，優勝劣敗的原則，去求生存。在民生主義的國家或社會，對於各個人有保證生活的義務，各個人對於國家與社會，有要求生存的權利。因爲這個根本的不同，所以民生主義的生產及分配，

和資本主義的生產及分配，自然也有區別。資本主義的目的，既在賺錢，它的生產目的，是為交換在為一個人或一階級謀利潤，資本主義社會支配生產力是需要分配的力量，必先觀察那種貨物銷行最多獲利較厚，是以需要為指標，所以資本主義的社會，多生產富者能夠購買的奢侈品，而其生產組織，是無政府的狀態，各種產業之間，沒有意識的計劃的聯絡，各單位企業各自獨立經營，自謀發展。民生主義的目的，既在養民，他的生產，目的是為消費，在滿足全社會的慾望，民生主義社會，他支配生產力分配的力量，是慾望，所以只要社會慾望甚麼，便生產甚麼，所以民生主義社會，一定多生產一般人慾求的生活必需品，而其生產組織，乃由一種中央機關，根據各種統計，預行全部的生產計劃，決定應該生產的物品種類和分量，再根據這個計劃分配生產力於各種產業。資本主義和民生主義在分配上也有許多區別，資本主義社會分配性質，在報酬勞動或財產的貢獻，其分配的方法，不是社會特為分配，完全是交換行為，民生主義社會分配性質，是在維持各個人的生存，滿足各個人的慾望，凡是社會上的「人」，都有要求分配的權利，因此不能勞動的，老幼殘廢孕婦產婦等，在法律上都有要求分配的權利，其分配的方法，乃由社會的機關直接當做公的行為來行，是獨立的計劃的，直接的社會設立一種機關，收集社會的生產物，而直接分配於消費者，既可節省人力，又可減少剝削，資本主義制度，建立在「有財產制，和私營企業制的基礎之上，其弊害乃在私營企業制之下，企業家一方面以生產者的資格剝削消費者，別方面以企業權的資格，剝削勞動者，對於社會上，大多數的人民，被其剝削，所以應當設法改善的。民生主義最後目的，在打倒資本制度，總理說：「民生主義就是社會主義，又名共產主義」。又說：「三民主義中的民生主義，大目的就是要眾人能够共產。」民生主義的理想，既在建築共產社會，第一步就非打倒資本制度不可，所以民生主義是革命的主義。總括言之，資本主義是反革命的，社會政策是非革命的，民生主義是革命的。

社會政策的目的，要維持資本制度的存在，要避免對於資本制度的攻擊，而減少其弊害，在稅制上加重財產所得稅，減輕勤勞所得稅，在社會設施上，設立救貧事業，製定工場法，限制工作時間，以及公營自來水電燈等公共事業，但因社會政策的內動者，為資本制度下享受利益之特權階級，其執行者，是國家和地方團體，當然對於資本階級有直接間接的利益，表面上雖然能為勞動階級給些目前的利益，

而其最後目的，却在維持資本制度的生命，這和民生主義目的不同。

第三節 民生主義與社會主義及共產主義

社會主義的目的，在社會負責保證一切個人的物質生活。在這種社會之下，各個人都有生存權，個人有向社會要求生存的權利，社會有向個人保證生活的義務，民生主義既是社會主義，所以民生主義的目的，自然也在社會負責保證一切個人的物質生活，總理說：「我們要實行三民主義來造成一個新世界，就要大家對於衣食住行這四種需要都不可短少，一定要國家來擔負這種責任。」如果國家把這四種需要供給不足，無論何人可以向國家要求，所以民生主義的社會，個人有向社會要求生存的權利，社會有向個人保證生存的義務。社會主義與共產主義的區別，社會主義祇要求公有生產手段，而容認私有消費資料，消費資料也收歸公有，共產主義的理想，是主張經濟上的平等，所以要「各取所需」，各盡所能。社會主義歷史之意義，就是一方面發展物質的生產力，一方面訓練人類的公共心而為共產主義預作必要的條件和準備。所以社會主義社會乃是共產主義理想實現以前過渡的社會。物質的生產力既然增加，人類的公共心適當發達，於是各盡所能，各取所需的原則，才能實現，人類經濟生活的平等，才能達到，所以共產主義是社會主義的理想。總理說：「民生主義就是社會主義，又名共產主義，即是大同主義。民生主義第一步要實現社會主義的理想，就足以表示民生主義，是以社會進化的原則為根據的科學性，而不是一種空想的理論。第二步要實現共產主義的理想，就足以表示民生主義的澈底性，而不是一種改良的主義。總之：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是前後銜接的，而民生主義却包含這兩種主義，而成爲一個主義。」民生主義和共產主義的辦法，各不相同，共產主義的辦法，是階級鬥爭和無產階級專政，所以共產主義的革命方法，就是訓練無產階級，用階級鬥爭的方法，打倒資本階級，而升無產階級於支配的地位；並利用其政治權力，漸次奪取有產者的一切資本，集中生產手段於國家之手。但是階級鬥爭的結果，不是被壓迫的新興階級得到勝利，便是交戰的階級兩敗俱傷。民生主義根據社會進化原則，勞資階級鬥爭過程及中國特殊情況決定民生主義的方法，是以革命民衆組織堅決的政府，再由政府以政治的力量，在生產上發達國家資本，在分配上節制私人的資本，以漸進於私有資本的消滅，防止土地的壟斷，以漸進於土地國有的狀態。總之以和平的漸進的方法，謀經濟組織的改良，這是根本上和主張階級鬥

爭的共產主義不同。

民生主義的特質：（一）是以平均地權和節制資本等漸進的和平的方法，達到共產主義的理想的主義，是包含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的兩個要素結合而成。（二）就是要同時完成產業革命和社會革命的兩種過程。

第四節 平均地權

人類生活所必需的要素，除人類本身的勞動和思想以外，就是自然界，土地和資本，人類經濟生活上的一切問題，與土地都有重要的關係，所以解決民生問題，必以解決土地問題為第一步，於是民生主義最初第一個辦法，就是平均地權。平均地權的原因，是為土地私有制和社會利益的衝突；如社會對於土地需要迫切的時候，一般私有土地的人却要待地價的增高，社會蒙其損失，而彼私人却是生利妙法。土地因投機家的壟斷供給，以致地價高漲，地租隨之而高漲，而一般沒有土地的人，因此增加生活上的壓迫，愈陷困頓，在都市之中，一般民衆求立錐之地而不可得，大財產家却以廣大土地造為花園別墅等供其娛樂。其他如大地主剝削收租坐享其成，這都是社會之不平，所以世界各國都有改革土地的理論和辦法。我們民生主義裏，平均地權的方法，有一個原則，就是對於私人所有土地，不是專制沒收，乃是照價收買，在這原則之下，採用下列方法，第一就是照價收稅或收買，地價由地主自定，報告政府，稅率暫以值百抽一，但這比例稅尚不合乎公平原則，將來須採取累進稅制，若是地主以多報少，政府可以照價收買，一方面照價抽稅，政府和地主兩不吃虧，土地照價收買，乃是原則，但應有例外，對於漢奸反革命份子軍閥官僚等土地，應無代價沒收，對於中小地主的土地，固應照價收買，對於大地主的土地，應照價減少百分之幾。國家收買的土地應如何處分，我以為可用下列方法：1. 租給農民佃耕，使農民取得土地使用權。2. 照價減價賣給農民，使農民取得土地所有權。3. 由國家或地方團體直接公營。第二把土地漲高的價歸公，因為土地價格的增高，乃由於社會改良工商業進步人口增加交通發達的緣故，所以地價規定以後，增加的價格，完全應歸公有。第三是素地的地價，人工的改良及地面的建築不算在內，政府照價收買的時候，在原地價外另給以建築及改良費，這是很公道的，不像歐美收歸國有，搶奪人民的產業，這是我們所定的共產辦法，是共將來不是共現在。第四限田，就是由國家規定土地法，

土地使用法，地價稅法，在一定時期以後，私人之土地所有權，不得超過法定限度。他有二個辦法：一，為直接限制，就是規定每家族所有土地的最低限度和最高額。二為間接限制，就是限制農業雇傭勞動和限制租佃限田的標準，就是要由能力和需求兩方面決定。第五國家應該設立土地銀行，以長期低利兩種條件貸資金於農民以購買土地，即以所購的土地作借款的担保，這樣既可消極的限制過多的私有土地，同時可積極的援助無地農民取得土地，而實現土地農有的狀態。

第五節 節制資本

資本為生產要素，資本越豐富，生產力越增加，而人類的幸福也就隨着增進，所以節制資本，並不是主張限制資本本身的發展或增加，致減少或阻礙人類的生產和幸福，乃是主張節制資本的私有，以緩和並消滅資本私有的弊病，節制資本所有權，也可說是節制資本主義，所以我們先與明瞭資本主義的內容。資本主義乃是以私有財產制度為基礎，以自由競爭為原則，在勞資階級對立的條件之下，而行的大規模的營利經濟組織，它具備五個要素：1. 私有財產制；2. 自由競爭；3. 勞資階級對立；4. 大規模的經營即機器和分工的採用；5. 營利主義即生產的目的在獲得利潤。在資本主義下，資本階級依其雄厚之生產工具，掠奪勞動者勞動產物的一部，而使勞動者永遠貧窮，如是富者愈富，貧者愈貧，而成階級懸殊的現象。在資本主義下之勞動者，是要靠賣勞力而生活的，勞力沒有找到買主，就要失業，所以勞動者及一切靠月薪的智識階級的生活，都是日處於動搖不定之中，時時刻刻有失業的危險，這是資本主義在分配上的弊害。這樣，我們可以知道資本主義於發展生產力一點，確有偉大的功績，然而生產目的和組織上却釀成莫大的弊害。「節制資本」，在生產的技術上固然有繼續採取大規模的經營，但在生產目的上却要逐漸變更營利生產，使成為公共利益的自足生產，在生產組織上應逐漸消滅產業家的無政府狀態，使各種產業之間，有意識的聯絡，並有中央機關統籌全部的計劃，以決定生產上的方針。就經濟原則以觀，他不是祇顧機械的平均，而不提高普遍的生活水準，也不是為生產而生產。使人類為財富所使役，他是要在公平分配的條件下，謀充分的生產，使人類一般的生活改良充裕，同時在充分的生產條件下謀公平的分配，使社會所增加的財富，為社會全體人類共同享受，不為少數人所壟斷。節制資本的方法：第一發達國家資本以謀生產技術的社會化，其方法：1. 一切獨占性質的產業鐵路電車自來水等。2.

私人能力所不能辦之產業如大規模之開鑛，墾荒，航業等。3. 如酒煙食鹽之類，對於國民健康有關之產業，都應歸國營。其資本的來源不外輸入外資和吸收私人資本，如發行公債，或募集私人股款等。第二，節制私人資本以謀生產社會化，其方法：1. 直接限制私人財產的本身，以阻止財富集中的傾向，以累進稅率徵收所得稅，徵收遺產稅，規定多子繼承制等。2. 間接限制改良工人的生活和待遇，以消滅貧富不均的趨勢，即規定最高限度的勞動時間和最低限度的工資，制定工場管理法以改良工場的設備和工人的待遇，制定強制的勞動保險制保險金的一部，應由資本家替勞動者支付，確立工人分紅制，資本家所得利潤應劃分一部分配與工人。第三保護私人資本，以抵抗外國資本的壓迫，而謀民族資本的發展。保護私人資本與節制資本，似乎有點矛盾，其實這是對於外國資本而言，其方法為收回關稅權，實行保護關稅，使本國產業不受外國貨物競爭的壓迫，取消外人在華經營工業的權利，免除苛捐雜稅，保障交通安全，統一幣制和度量衡制等事，都是保護私人資本，使產業能夠發達的政策。

民生主義的吃飯問題

吃飯問題就是頂重要的民生問題，如果吃飯問題不能解決，民生主義便無法解決，古人說，「國以民為本，民以食為天」可見吃飯問題是很重要的，歐戰的德國失敗，就是因為沒有飯吃。

世界糧食充足的國家，如美，俄，澳洲，加拿大，阿根廷諸國，他們本國所產的糧食，除供本國人吃之外，每年還有很多運到別國去賣。

中國雖以農立國，但糧食自己尚不夠吃，還要運到外國去，所以未免要發生恐慌，其原因，為農業不進步，又受外國經濟的壓迫，如果要增加中國糧食的生產，要在法律上規定保障農民的權利，獎勵農民的生產。將來平均地權，能實現耕者有其田的辦法，中國糧食問題纔能根本解決，增加農業生產應注意下列各問題：A 機器問題，B 肥料問題，C 換種問題，D 除害問題，E 製造問題，F 運送問題，G 防災問題等等，而澈底解決吃飯問題，先要使糧食的生產很充足，次要使糧食分配很平均。

民生主義的穿衣問題

人類生活的程度，在文明進化中，可以分作三級：第一級是需要，第二級是安適，第三級是雅觀，比方拿穿衣來講，夏葛冬裘，這是滿足了需要，但是到了安適程度，不僅求需要更要適體，安適程度達到了以後，於適體之外，還要再進一步，以求美術的雅觀，再進一步就要到奢侈的程度。穿衣的作用：A 護體，B 彰身（壯觀瞻）C 等差（階級的識別）D 方便。（不礙於工作）

穿衣需要的原料，絲，麻，棉，毛，中國對於各項穿衣原料的生產與運用，均屬失敗，為解決該項問題的方法：1. 改良桑葉，蠶種，改良養蠶和紡絲的方法，學外國用機器來紡造綢緞，以解決絲業問題。2. 研究種植方法，研究施用肥料方法，研究製造細麻線方法，以解決麻業問題。3. 中國棉業和毛業之所以不發達，完全由於受了外國政治的壓迫，我國應該廢除一切不平等條約，收回海關，實行保護政策，然後中國的一切實業才有發達的希望，這是解決民生問題的大前提，我們應當努力促其實現。

關於三民主義和共產主義 在目前抗戰中表現的檢討

主義的時間性和空間性，凡兩個以上的異時間和異空間不能行同一的主義，又同一時間和空間，不能行兩個以上的異主義，主義是解決問題的工具，問題的內容不同，主義的內容也隨之而不同，問題的內容即使相同，如果問題發生的原因和具備的條件不同，主義的性質也就不同，一種內容和一種性質的主義，決不能解決許多內容不同性質各異的問題。就和一種性質不同的藥不能醫治一切性質不同的病一樣。比如說同樣的社會主義，在英表現為基爾特社會主義，在法表現為共產主義，這是表示主義的空間性，列寧的共產主義最大限度也不過適用於俄國。第三國際要在許多情形和俄國不同的國家用共產主義，以領導世界革命，不懂他的企圖要歸失敗，恐怕還要連累世界革命遭到困難。君主專制主義在以前是適合時代的主義，但到了文明進步，人類智識發達的時候，便沒有用了。十八世紀以後，商業發達，交通改良，於是在資本家的經營之下，需要大規模的機器生產，所以資本主義是很有用的。自十九世紀

以後，資本主義的弊害日漸暴露，漸次變成無用而趨於消滅。這種現象，是說明主義的時間性，所以主義的推行蔑視了時間性，一定也要失敗。所以說兩個以上的異時間和異空間，不能行一個完全同一的主義。其次同一時間和空間不能行兩個以上的異主義，據物理學的定律，同一時間不能在同一空間放置兩物，主義的性質也是這樣，這是主義的排他性，如果在同一時間同一空間，行甲乙兩種不同的主義。結果不是甲主義消滅乙主義，便是乙主義消滅甲主義。所以一個人決不能在同一時間以二種不同性質的藥去醫治性質一定的病，所以一個人同時信仰兩種主義，一個地方同時施行兩種主義。一定都辦不通的。總之我們既然曉得兩個以上的異時間和異空間，不能行一個完全同一的主義，就不應該生吞活剝或削足適履的盲從舶來品的主義，既然曉得了同一時間和空間。不能行兩個以上的主義。目前我們中國，除却三民主義外，就不應見異思遷的再信仰別種主義；只有三民主義乃是適合中國革命原則的主義。

歷史的重心是民生問題。社會的進化，是人種求生存而進化。決不是因為階級鬥爭而進化。而社會進化的原因。是由於社會上大多數人的經濟利益相調和並不是相衝突。而馬克斯以物質為歷史的重心。這是不對的，而階級鬥爭是社會當進化時候所發生的一種病態，馬克斯只見到這一層，只可說是一個社會的病理學家，不能說是一個社會的生理學家。這是從哲學的論據上，證明共產主義出發點的錯誤，以致他的理論行動不合於目前的社會。

我們需要的民族解放，民族自決。那末我們不應該再去盲動。聽從第三國際共產主義者的操縱指揮和支配。事實上適去俄國利用領事館商業機關等宣傳赤化。鼓動階級鬥爭。目前立陶宛等小國的改為蘇維埃聯邦。這都是共產主義者野心的表現。他以幫助弱小民族來解放的口號欺騙人家。無非使弱小民族從原有的帝國主義者統治之下解放出來。投向蘇聯的懷抱。將來的結果。恐怕也要蹈過去的覆轍。我們的一切自己利害。由我們自己打算，不須他們來越俎代庖。

我們謀中國全民族的解放。尤其在此抗戰時期是要聯合各階級共同合作。團結全民族的力量。不是要像共產黨的主張階級鬥爭達到一個階級專政。

我們民生主義在於建設方面着想，一方面增高勞動的地位，一方面承認資本的存在，而予以節制。況且中國現在患貧，不是患不均。兼以我國頻年來天災人禍。經濟瀕於破產。民不聊生。絕對用不着共

產主義的革命手段，殘酷鬥爭，再從事於大破壞，而使中國民生陷於絕境。

我們既為解除全國人民痛苦來革命，復與民族來抗戰，所以必須於革命過程中力謀減少民衆所受的痛苦。我們希望抗戰早日勝利，軍事早日成功，從事於建設事業，使社會有正當發展的道路，民族有復興的前途，絕不能用共產黨的方法破壞社會基礎。

共產主義者以為政治的目的在於階級間的壓迫性，此一階級能徹底壓迫彼一階級，就是此一階級的政治成功。因此他們講到政治就要講階級鬥爭，這種見解是不對的，因為政治是謀全民的利益，並非製造全民鬥爭，人類的利益不是天然的互相衝突，而人類之陷於衝突者，皆因為管理的方法不良。我們改良政治就可以減少人類的鬥爭，因此共產主義者以政治的目的在於壓迫性，實為誤解政治的結果。如果這樣，階級間互相衝突，彼此循環永無甯日，則人類的前途將何以堪，故總理本我國數千年來的博愛精神，手創三民主義而主張階級間協調。本互助互愛的和平與建設精神，共謀民生之改善，民族之復興。這樣，纔算適合國情，無違於社會進化的原理。

自抗戰以來，共黨濫造謠言。發表謬論，製造磨擦，樹立政權，違背軍令，此種事實，時有所聞，減少全民力量，影響抗戰，徒使國人痛心，深望中共賢明當局，本風雨飄搖，同舟共濟，兄弟閭牆，外禦其侮之感，與本黨精神團結，互相合作，完成抗建之偉業，則國人無不竭誠期望者也。

我們為什麼要參加國民黨？

因為過去政權操在君主之手，皇帝雇用了官吏專政，人民無權利自由，一切均為帝王設想，我們可以看到君王官爵，都有很大財富，權力高於一切，人民見了君王須叩首跪拜，不敢抬頭，他們沒有做工生產，何來財富，當然是人民汗血。他們也是人，為什麼這樣專橫，視人民若奴隸，這因人民無政權，國家等於君王的天下。自民國以後，軍閥專政，被帝國主義利用，人民因無政治認識，參加政治，所以被制專橫與前無二，我們目前一定要加入國民黨參加政治，打破過去的專政，一切政權由人民為主，那

就可照人民一般的希望，達到改善生活的目的。倘使我們不參加，則永無改善的希望。

漢奸政府為什麼我們要打倒？

我們所需要的是重慶政府，因為他是保護人民利益，抵抗侵略，改善民衆生活的（如打倒日本帝國主義，在後方人民都有合法保護，建設生產事業，充裕民生等）。而漢奸政府，他對人民毫無保障，並且受敵人的利用，欺壓人民，摧殘人民，漢奸本身也沒保障，隨時受敵人的欺侮，他們沒有權，權完全在敵人手裏，一切當然維敵人的利益為利益，因為敵人費了多大本錢，到中國當然想好處，漢奸政府非但自己來大量剝削人民，並且再替敵人來剝削，所以漢奸本身都有錢，而敵人在華一切費用，也由漢奸在民衆身上搜括供給的。所以我們不打倒它，我們一切身命財產無保障，我們生活逐漸困頓，生產品進出，却先要受它們剝削呢。

國民黨的黨德

國民未有行使政權的知能，並公民道德的涵養，不能享受公民權利，憲政無從實施，國民黨負建國重任，是先天的國家代替人民行使政權，也是先天公民，所以黨德無異先天公民道德。黨德，凡黨員對黨一切思想行為，繼之以倫理的意識與判斷，而有善惡是非之別，黨德的表現乃黨員所有內心操作，及對黨所有言論行為而言，對黨之主義政綱，政策能從理論與事實上，認識清楚，並能實踐，以黨治國是蔣總統的大權，而黨員享此大權，所以道德上責任，較任何任重。黨德的標準：1. 親愛精誠。2. 篤信主義，考察社會實際的需要合於解決問題。3. 恪遵紀律，執行決議，犧牲小我，完成大我，以求黨的力量，意志，行動集中。4. 黨員應祇一個黨的組織，一個主義，一個黨的政綱政策。總之黨德是企求團結堅固，第五次全大會特制定黨員十二守則，黨員都應遵守。

對於改進黨工作的幾點意見

中華民族的神聖抗戰，目前已將進入反攻的勝利階段，日本帝國主義爲要挽救自身崩潰，正動員一切力量，向我們作殘酷的垂死前的掙扎。牠們不但在軍事上佈置殘暴的進攻，而且也在政治上展開了更加險惡狠毒的攻勢。因此在反攻的勝利階段的前夜，也就是我們抗戰建國最艱苦的時期。

我們中國國民黨，現在正處在領導全國人民作這一艱苦的決戰的嚴重時期中，雖然日本帝國主義採取各式各樣的殘暴的進攻，但却也正表現其更加劇急崩潰的徵兆。但如果沒有堅決的中國國民黨的組織，沒有偉大人格的領袖負責對於抗戰建國的領導，而企望日本帝國主義自動敗退，那是不可能的。因此鞏固與加強黨的組織問題，目前也可以說是決定中華民族解放的基本問題。

尤其在上海，敵僞已經針對和抓住我們工作方式的弱點，施行對我們的攻擊，而我們現在有的工作方式，仍忽視新的環境應有的新工作方式的重要。黨內黨外，羣衆的積極性，正在抗戰中極端開展着。然而我們沒有設法去利用和鼓動，沒有組織成爲實際的力量，以鞏固和開展黨工作的陣地。黨內教育工作的缺乏，沒有能够使黨內外的羣衆來正確地認識我們中國國民黨的行動和策略，以致使非國民黨的武斷宣傳與造謠，能够在羣衆中間發生作用，引起了部份羣衆對於我們黨的誤解，所以鞏固和加強黨的組織，應該是一個迫切的問題了。在目前對於鞏固和加強黨的組織我們認爲應該注意下面幾個中心問題。

一，教育重於組織 進行黨內教育工作，提高黨的紀律，這在目前上海的環境中，特別具有嚴重的意義。總裁在南嶽會議上亦鄭重地指示我們「宣傳重於組織」，宣傳與教育原是一個東西，在黨外我們是宣傳，在黨內就是教育，所以我們的黨今天應該健全各種小組，實行有系統的學習會議，進行個別的教育，以提高黨員的政治水平，與鞏固黨的紀律，對於農工同志與新黨員更爲重要，我們必須使每個黨員能够了解，而且熟悉黨義和黨的現時的任務，在任何情形之下，更需要有獨立領導羣衆的精神，爲羣衆的表率，以及遵照黨的紀律，爲三民主義奮鬥到底的決心。

二，深入的羣衆工作 要擴大黨的組織，保證黨的堅強的存在，和發揚黨的政治影響，我們需要把黨的工作，建築在廣大的羣衆基礎上。我們不單需要羣衆的工作，而且需要羣衆工作：第一在敵人新的政治進攻的環境中，我們爲着要繼續活動，以完成黨在上海的政治任務，必須有廣大羣衆的掩護，如果黨離開了羣衆，或者削弱與隔離羣衆工作，則黨的面目便直接暴露於敵人的面前，遭受到不必要的破壞。第二黨對羣衆工作，不僅要領導羣衆抗戰，而且要領導羣衆參加各種政治鬥爭，同時更要善於組織羣衆，和深入的爭取公開與秘密的社會活動。第三把黨的工作中心，放到工農大衆中間用「以毒攻毒」和「釜底抽薪」的策略，主動地防止汪派與異黨的活動，因爲保守是我們的末路。但是這中間我們應該注意：（一）在工廠中，在失業工人中，在農村中（這些地方的羣衆，最易被人引誘腐化）普遍地展開三民主義教育，加緊廠內的活動與羣衆的聯繫，用高度的力量、恢復和擴大我們的陣地，不過應該小心的注意工廠工作的秘密技術。（二）在抗戰高於一切，勞資協調的原則上，大膽地組織工農外圍團體。（三）要培養與羣衆有密切聯繫而有信仰的幹部，以及造就大量的羣衆領袖，而在抗戰建國的基礎上，鞏固和擴大黨的威信。（四）在實際工作中進行各種新的靈活的組織方式來保證黨在羣衆中堅強的領導與避免敵人的破壞。（五）必須不斷的鍛鍊幹部的創造性與自發性，以適應獨立工作的要求，儘量克服一般黨員的敷衍保守的傾向。（六）在各個工廠村落中有計劃的佈置「點線」，以逐漸求得「面」的發展。

三，積極培養幹部 在鞏固和擴大黨的組織問題上，幹部問題顯然是最嚴重的問題，在全黨工作範圍中，無論在黨的工作上，羣衆組織上，都感覺到缺乏領導的幹部，然而缺乏幹部的中心顯然的由於缺乏幹部政策的應用，這表現在（一）沒有採取有效的有系統的對於每個幹部與黨員分配工作的檢查，在工作檢查中去認識和培養每個既有的幹部。（二）沒有在每一工作中去鍛鍊培養新的黨內積極分子到黨的內部工作中來，以充實黨的領導機構。（三）極端缺乏從羣衆組織中去吸收積極的羣衆領袖，到黨的組織中來，大規模的來充實黨的新的幹部與積極分子。（四）很少注意到對於洗刷工作的進行，淘汰一切騎牆派與動搖份子。（五）忽視對於敵偽高壓下的幹部的保存。

歷史的任務嚴重的放在黨的面前，正確的對於幹部政策的執行，這是保證黨能够在敵偽的壓迫下保持和加強黨的組織，領導抗建勝利的條件，所以我們應該注意到：（一）必須以有效辦法進行對於現有

幹部的保存與鞏固，對於嚴重環境下，鞏固機關的安全，工作行動的慎祕。(二)不是形式的引進新的幹部，而是工作中與鍛鍊中引進新的幹部，給以一定的工作與真正有計劃的給以幫助與加強。(三)在工作中具體的認識黨內黨外積極份子，大規模的充實黨的新的積極份子。(四)有計劃的對於黨內黨外積極份子政治水平的提高，如組織黨的和羣衆的各種問題研究會，座談會，讀書會，討論會，訓練班分別吸收他們來參加與討論。(五)每週有計劃的和具體的頒發各種問題的討論大綱，給以每個黨員與幹部對於各種問題的了解。

四、提高高度的警惕性 注意研究敵偽進攻的方法，改善自己一切工作方式與正確的配合工作的聯繫，這在目前日本帝國主義及其走狗血腥的進攻中，應該以最大的警惕與嚴密的注意，必須估計到我們已是被迫到地下層的組織工作，而且這絕不能否認是不可克服的困難，然而問題是要求我們一切工作方法應有最高度的適應新環境的創造性，我們要研究和注意每一敵人對黨的新的進攻的預防，要估計每一叛徒叛變後新的危險的襲來，堅決敏捷的杜絕與斬斷敵人進攻的一切最小限度的線索與可能，要使技術上的細密，工作方法改造，與爭取羣衆的工作和活動密切的聯繫起來。

黨應該嚴格的在每一組織中，應該有專門負責研究與注意秘密工作的祕委組織（在分部中可能指定一個同志，特別對於秘密工作的負責）以提高秘密工作的警惕性與祕密紀律的執行，針對着敵偽政治進攻的策略與方法，引進新的工作方式的創造。同時更要準備破壞後的持續，（如將組織關係祕密的登記保存起來，然而這種登記要保證即使敵人抄去亦無法研究得出）使工作不致因某一部門的遭受打擊而全部破壞。

革命的人生觀

做人先要明白「生的道理」，「生的究竟」，「生」之橫的方面是「生活」，縱的方面是「生命」。我們要認定生活的目的，在增進全體人類的幸福，就其要改進一般窮苦同胞的生活，而達到全人類的共同幸福，所以我們要國家富強，必須先要革除自私自利的心理，認識生活的目的為大眾幸福的改良與增進

而努力。「生命」的意義，是創造宇宙繼續的生命，我們個人的生命，不過幾十年，而國家民族和革命的事業是繼續永久的，先烈死了，我們要繼續下去，我們死去了，有後代繼續我們的遺志去奮鬥，所以整個宇宙的生命是永久延續的，不斷進步的，認識了這一點，我們對事業，才不會灰心，才能創造光明的前途。我們的生命，有沒有意義，就看能不能利用全生命的時間發揮全生命的力量，來展開工作，建立事業，創造宇宙，繼續生命。也只有認識清楚了這點，那末對於退步的反動的事業，阻礙人類社會進步的事，就不會去幹了，而對於一切有益人類進步的革命事業，就必能勇敢地進行，甚至犧牲個人的生命來完成這種事業。在必要時一定犧牲小我，完成大我，拿一己的生命溶匯於整個民族歷史的生命之中。作事要有目的有意義，目光要遠大，不肯正義，才能成功，要能自覺自反自立，自強，始能進步。

軍人讀訓

1. 實行三民主義捍衛國家，不容有違背怠忽之行爲。
2. 擁護國民政府，服從長官，不容有虛偽背離之行爲。
3. 敬愛胞澤，保護人民，不容有倨傲粗暴之行爲。
4. 盡忠職守，奉行命令，不容有延誤怯懦之行爲。
5. 嚴守紀律，勇敢果斷，不容有廢弛敷衍之行爲。
6. 團結精神，協同一致，不容有散漫推諉之行爲。
7. 負責知恥，崇尚武德，不容有污辱貪鄙之行爲。
8. 刻苦耐勞，節儉樸實，不容有奢侈浮滑之行爲。
9. 注重禮節，整肅儀容，不容有褻蕩浪漫之行爲。
10. 誠心修身，篤行信義，不容有卑污詐僞之行爲。

政治概論

政治的解釋，本黨總理說：「政」，就是衆人的事。「治」，就是管理，管理衆人的事便是政治，也就是管理國家的事。所以無論那一個國家，都是政治團結。有了國家，沒有政治，國家便不能運用；有了政治，沒有國家，政治便無從實行，所以政治是運用國家的。國家是實行政治的，因之政治是用的功能，國家是體的機度。

衆人的事（即國家的事）原要衆人自己去管，因此，凡屬獨立的國家人民，都應明瞭政治情形，尤其是做革命黨人，和革命軍人的，對於政治知識，應該特別注意，因為軍事是破壞的，政治是建設的。中國國民黨綱，是要以兵力掃除一切障礙，然後以政治力量去建設一個嶄新的中華民國，人民纔能享受三民主義的幸福，所以革命者應當研究政治學是很需要的。

政治是力的活動，這種力有強制個人執行的效果，因為人類現象極其複雜，若任各人的自由活動，則彼此間或發生紛擾與衝突，所以由大家的同意締結政府，由政府去支配這複雜的人類活動，使之有條不紊，因此，政府之有政治，是在於謀使人民的活動納入正軌。政府是個強制的機關，政治有強制個人的效力，而政治的強迫個人，其目的在於謀全社會的幸福，社會是整體，個人是部分，整體好，部分無有不好。所以我們要人類有幸福，就應當要整個的人類有幸福，政治若使某一人有幸福，而犧牲了全體的幸福，那政治就失其效用，不是全民所需要的政治了。」

什麼叫做憲法

憲法為一國根本法律，不論其為成文的或習慣的，要在規定一國的政府組織為目的。不成文憲法，是指由正式制定，加以憲法名義的法律條文，如美，法，德諸國的憲法。不成文憲法，

則非專指某種正式制定的條文，乃大部份是歷史上積聚下來的風俗習慣，及法庭判決等等，如英國的憲法。但成文憲法與不成文憲法的區別，祇是表面的，成文憲法，不必完全成文的，不成文憲法，不必完全不成文的，成文與不成文，祇有程度的不同而無性質的差異。如欲強為分別，非但無科學的價值，並且極易混亂事實，這是我人所當明白的。

憲法須具有下列三個必要條件：

- (一) 要確定，庶幾人民容易遵守，如憲法意義不確定，則人各一意，易起誤解和爭執。
- (二) 要簡略，如果太繁複，太涉及瑣屑，即不易記憶，致失憲法的作用，且規定太詳繁端反多。
- (三) 要廣泛，因憲法為全國政府組織大綱，故意義必須廣泛。

憲法內容可分作三種：

- (一) 規定人民自由權利的條文，所謂個人自由權利，包括身體自由，法律上的平等待遇，私有財產的保障，意思自由，言論自由，及信仰自由等。
- (二) 規定政府組織的條文，如政府各機關的組織大綱，政府各機關的職權分配，政府各機關的性質及其職權，選擇或任用官吏方法，以及選舉權的組織等。
- (三) 修改憲法的條文，憲法能否合於社會狀況，全恃憲法的手續如何，故此部規定極為重要。

什麼是五權憲法

各國憲法，本祇有三權，即立法權，行政權。司法權，五權憲法，乃本黨總理所獨創，總理對於憲法，曾下深刻的研究，覺得三權憲法，不妥處及流弊滋多，遂創為此說。五權者，即指立法，司法，行政，考試，監察，為政府之五個治權；分立五個機關以行使之。人民的政權，則分選舉，罷官，創制，複決四種。在中央方面，此種政權，係交與人民代表國民大會行使之，在各縣則由人民直接行使之，此種憲法為世界各國中最完備的一種。

五種憲法的治權，均有獨立性。立法人員，即國會議員；行政首領，即大總統；司法人員，即法官。

；其餘行使彈劾權，有監察官，行使考試權，有考試官，設立五院以執行五權，五院人員概由人民選舉，五權分立而成政府。

五權憲法的政權，最要者，即縣自治，行使直接民權，能有直接民權，始有真正民權，直接民權有四種，即一，選舉權；二，罷官權；三，創制權；四，複決權；蓋五權憲法，彷彿一碩大無朋之機器，直接民權，乃比機器中的開關引擎，惟人民既有直接選舉權，尤必有罷免權，庶幾選之在民，罷之亦在民，若創制權者，蓋人民要行一種事業，可以公意創制一種法律，又立法院如有好法律通不過者，人民可以公意贊成通過之，或有法律不適於人民需要者，人民可提出修改之，是為複決權。這樣政府有能，人民有權，國家大事，是可應付得當，何往而不利也。

新生活運動須知

1. 新生活之準則，生活須知，禮義廉恥，整齊清潔，簡單樸素，迅速確實，共同一致，食衣住行，依此為據，既適衛生，又合規矩，民族復興，但看此舉。2. 禮，何者為禮？敬恭是主，守法循理，戒慎將事，和氣肅容，善與人處，孝親敬長，克敦倫紀。3. 義，何者為義？一心濟世，厚人薄己，不爭權利，急公忘私，弗辭勞瘁，扶善除惡，以彰公理。4. 廉，何者為廉？既明且潔，嚴慎取予，操守有節，辨別是非，力排謬說，崇尚節約，以惜物力。5. 恥，何者為恥？心存羞惡，不屑卑污，尊重自處，不甘暴棄，力求進步，不圖苟存，寧死禦侮。6. 食，飲食養生，人之大欲，食貴定時，莫恣口腹，飲具須淨，食物須潔，要用土產，利勿外溢，遇酒毋酗，食量有節，飲嚼無聲，座必正席，飯屑骨刺，毋使狼籍，宴客聚餐，相讓舉箸，注意微菌，生冷宜戒，雅片屏絕，紙煙勿吸，恥養於人，自食其力。7. 衣，衣服彰身，禮貌所寄，莫趨時髦，樸素勿恥，式要簡便，料選國貨，注意經用，主婦自做，洗滌宜勤，縫紉殘破，拔上鞋跟，扣齊鈕類，穿戴莫歪，體勿赤裸，冠帽卸脫，被褥常晒，行李輕單，解衣贈友，應卹貧寒。8. 住，住居有室，創業成家，天倫聚樂，敦睦毋諍，黎明即起，漱口刷牙，剪髮理髮，沐浴勤加，建築取材，必擇國產，牆壁勿污，傢具從簡，窗牖多開，氣透光滿，愛惜分陰，習勞勿懶。

，當心火燭，謹慎門戶，莫積垃圾，莫留塵土，廚房廁所，尤須淨掃，捕鼠滅蠅，適溝清道，和洽鄰里，同謀公益，互救災難，種痘防疫，國有紀念，家揚國旗，敬旗敬國，升降循規。9.行，行是走動，行亦作爲，舉止穩重，步武整齊，乘車搭船，上落莫擠，先讓婦孺，老弱扶持，走路靠左，胸部挺起，兩目平看，端其聽視，拾物還主，相識見禮，遇喪知哀，觀火勿喜，噴嚏對人，吐痰在地，任意便溺，皆所禁忌，公共場所，遵守紀律，就位退席，魚貫出入，莫作吵鬧，莫先搶說，聞黨國歌，肅然起立，約會守時，做事踏實，應酬戒繁，嫖賭絕跡。10.推行，生活革新，乃除惡習，最先着手，規矩清潔，由簡入繁，由淺入深，先公後私，推己及人，由近而遠，由小而大，逐漸感化，力行勿懈，公務人員，在校學子，以身作則，率先做起，示人模範，彼此督勉，團體家庭，次第實現，父訓其子，兄教其弟，夫婦相勸，朋友互勵，不費金錢，不耗時日，運動完成，風氣移易，奉告國人，一致努力！

中華民國國民公約

- 1.不違背三民主義。
- 2.不違背政府法令。
- 3.不違背國家民族的利益。
- 4.不做漢奸和敵國的順民。
- 5.不參加漢奸組織。
- 6.不做敵軍和漢奸的官兵。
- 7.不替敵人和漢奸帶路。
- 8.不替敵人和漢奸探聽消息。
- 9.不替敵人和漢奸做工。
- 10.不用敵人和漢奸銀行的鈔票。
- 11.不買敵人的貨物。
- 12.不賣糧食和一切物品給敵人和漢奸。

地方自治概說

第一節什麼叫做地方自治？

地方自治，就是地方公共事務，依據國家的法律，由地方人民公共的意思去管理牠，解決牠。爲實現民治的初步。是完成民主國家最基本的一種組織形式，也就是實行民權的初步。

同時，我們必須明瞭，地方自治不是與政府對立的，對於國家不是一種分裂，而是整個民主政治中

的一環。牠對於中央政權祇是分工，而起均權作用，而不是政權上的分割。

現在日寇佔領區內，常有偽自治發現，這都是日寇借此以作侵略和滅亡中國的工具，都是日本帝國主義所策動造成的傀儡政權，這是天下所共知的事實，這種偽地方自治組織，我們不但不容許再發生於中國任何地區，而且必須把現時已存在的也消滅牠。以恢復我領土主權的完整統一。

其次我們還須指出二點，就是（一）現時尚有多地方自治，是在土豪劣紳的操縱之下。他們往往濫用自治機關的權力，去魚肉鄉民，剝削鄉民，使一般鄉民對於地方自治懷疑，永遠不發生信仰。（二）有不少地方，由官廳委人去包辦自治。所謂計劃，及一切工作辦法，都由官方，預先擬就決定，一紙公文，官令民行。以上二種地方自治，對於實施憲政，完成真正的民主政治，都有很大的妨礙，是一種根本的阻力。這種現象，我們應當澈底加以肅清。

本來我國鄉村的文化程度較低，人民沒有政治智識，關於地方事業，由官方去推動，指導，監督，那是可以的，甚至必要的。若純由官方來包辦，當然不會有什麼成績。而在民衆方面，倒不能感覺到進行地方自治事業，是他們自己的責任，他們自己的一種權利。是爲他們自己和國家謀共同的利益。

第二節 為什麼地方自治？

（一）地方自治是民主國家中一種最基本的組織形式，換句話說，地方自治就是建立民主政治的基礎。中國國體向爲君主專制，民衆向無自治基礎，故必須有一過渡的訓政時期，以完成地方自治，用以訓練指導，養成人民參政的經驗與能力。人民在地方自治的工作中，去學習政治在學習的過程中，當能獲得一些實際的政治經驗和能力，這樣由下而上建立的民主政治，才是最澈底的實行政權。總理說「三千縣之民權，猶如三千塊之石礎，積五年十年之力，爲民國築此三千之石礎，必有可成，彼時更有發揮特殊的能力，合此三千縣者各舉一代表，即用以開國民大會，得選舉大總統，其對於中央之立法亦得行使其修改之權……於是國本立」這可以看到地方自治對於實施憲政其關係尤爲重大。

（二）地方自治與「均權」制若一切事務集權於中央，其結果，往往使少數人採取獨裁的政治，不容許人民有表示意志的機會。這不僅剝奪人民參政的權利，而且阻礙了政治文化發展。同樣的實行地

方分權，又往往對上形成尾大不掉，造成一種割據的局面，對下則惟我獨尊，作威作福，使國家與人民均蒙不利，如民初的督軍，是其典型。我們若實行地方自治，審察一切事務，有全國一致的性質者，則劃歸中央，有因地制宜的性質者，則劃歸地方。如此既不是偏於中央集權，亦不是偏於地方分權，那便是總理所主張的均權制。

(三) 掃除官僚政治，實現民權主義，一般人民若完全在官治之下，處於被治的地位，使一切行政大權都操在少數官吏之手，而人民無說話的餘地，於是貪官污吏，更容易發生。此其二。一個官吏由政府委派而來，往往對於該地情形，絲毫沒有了解，對於該地民衆的需要，又漠然不加以注意，祇知領薪俸，找外快，逢迎上級，藉以保持其地位。這樣當然沒有結果。此其二。若實行地方自治由地方公民選出人員辦理一切事務，當能適合於該地人民的需要。縣長亦由民選，同時人民有監督之權，罷免之權。這樣才能掃除官僚政治，實現民權主義。建國大綱第九條規定「完全自治之縣其國民有直接選舉官員之權，有直接罷免官吏之權，有直接創制之權，有直接複決之權」。

(四) 實行人才統治，在一個國家裏面，各種政府的結構，必須建立以人才為中心的統治，這個國家，才能够適應時代向前邁進。但所謂人才，不一定是那般官僚政客才够得上資格，也不一定要經過專門大學教育以至留學生出身。我們以為如果地方自治組織能够普遍，他是容納人民自己在裏面管理，人民有學習政治工作的機會，使地方自治成爲一個很好的政治學校。那末我們將會見到，有大批的人才和幹部不斷的在那個政治學校裏面製造出來。我們如果能够不分階級，不分黨派，不分親疏去提拔或選舉那些有能力份子，國家的統治力量，就會很充實的。

第三節 地方自治的範圍，目的，方略和程序

地方自治的範圍當以一縣為充分之區域，如不得一縣則聯合數村，而附有縱橫二三十里之田野者，亦可為一試辦區域，其目的當以實行民權民生兩主義。

確定縣為自治單位，努力扶植民治，不得障礙其發展，制定地方自治法，規定其強行部分，使地方自治團體成爲經濟政治組織體，以達到真正民權民生之目的。

由國民政府選派曾經訓練考試及格之人員，到各縣協助人民，籌備自治。地方自治之籌備，宜逐漸進行，不宜一時並舉，以自治條件之成就，選舉完畢，為籌備自治之終期。

第四節 地方自治的任務與工作

總理規定試辦之事有六：1. 清戶口，2. 立機關，3. 定地價，4. 修道路，5. 墾荒地，6. 設學校，除上述試辦六事外，總理又規定（甲）農業合作，工業合作，交易合作，銀行合作，保險合作，其他如糧食管理，運輸交易。

1. 清戶口，不論土著或寄居，悉以現居是地者為準。一律造冊，列入自治之團體，悉盡義務，同享權利。其本為土著而出外者，其家族當為之代盡義務，回家時乃能立享權利，否則於回家時以容藉相待，必住滿若干年，盡過義務，乃得同享此自治團體之權利。地方之人有能享權利，而不必盡義務者，其一，為未成年之人，或以二十歲為準，或以十八歲為準，隨地所宜立法規定之，此等人悉有享受地方教育之權利；其二為年老之人，或以五十歲為準，或以六十歲為準，隨地所宜，立法規定之，此等人悉有享受地方供養之權利，其三為殘疾之人，有享受地方醫治供養之權利，其四，婦女在孕育期內也可以免一年之義務，而享受有地方供養之權利。其餘則人人必盡義務，乃得享受權利，不盡義務者，停止一切權利。故於清查戶口時，須分類登記之，每年清理一次，註明變更，列入年冊。

2. 立機關，戶口既清之後，便可從事於組織自治機關。凡成年之男女，悉有選舉權，創制權，複決權，罷免權，而地方自治草創之始。當先施行選舉權，由人民選舉職員，以組織立法機關，並執行機關。執行機關之下，當設立多少專局隨地方所宜定之。初以簡便為主，而其首要，在糧食管理局，量地方之人口，儲備至少供一年之糧食，地方之農產，必先足供地方之食，然後乃准售之外地。故糧食一類，當由地方公局買賣，對於人民需要之食物，永定最廉之價，使自耕自食者之外，餘人得按口購糧，不准轉賣圖利。地方餘糧，則由公局轉運，售賣於外，其溢利歸諸地方公有，以辦公益。其餘「衣」「住」「行」三種需要之生產製造機關，悉當歸地方之支配，逐漸設局管理，至於人民對於地方自治團體之義務，每人每年當出一個月或兩個月之勞動，隨人民之志願，立法規定，每月當以三十日為準，每日當

以鐘點爲度；其不願出勞動者，當納同等之代價於公家。自治機關，每年當公佈預算決算，並所擬舉辦之事業，以求人民同意。

3. 定地價，如以上二事辦妥，而合一縣百數十萬人民，或數村一二萬人民，而爲一政治及經濟性質之合作團體，其地方之發達進步，必有出人意料之外者，如童山變爲森林，石田變爲沃壤，僻隅變爲市場，前者值數元一畝之地。或遇社會之進步發達，其地價乃增至數百元數千元一畝者不等，有其地者不勞心不勞力，無思無維，而坐享其利矣，細考此利何來，則衆人之勞力致也，以衆人之勞力焦思以經營之社會事業，而其結果則被地主享成。天下不平之事，熟過於此。此地價之不可不先定，而後從事於公共經營也。其法應由地主自定地價呈報政府或自治機關，並以地價之值百抽一爲地方自治之經費，此後凡公家收買土地，悉照此價，不得增減。而此後所有土地之買賣，亦由公家經手不能私相授受。原主無論何時祇能收回此項所定之價，而將來所增之價，悉歸地方團體之公有，如此則社會發達，地價愈增則公家愈富，大衆人所用之勞力以發達之結果，其利益亦衆人享有之。不平之土地壟斷，資本專制，可以免除，而社會革命，罷工風潮，悉能消弭於無形，此定地價一事，實吾國民生根本之大計。

4. 修道路，道路者，文明之母也，財賦之脈也。試觀世界今日最文明之國，即道路最多之國，此其證也，中國最繁盛之區，即交通最利便之地，此又一證也。故吾人欲由地方自治以圖文明進步，實業發達，非大修道路不爲功。凡道路所經之地，則人口爲之繁盛，地價爲之增加，商業爲之振興，社會爲之活動。道路者，實地方之文野貧富所由關也。地價既定之後，則於自治範圍之內，公家可以自由計劃，以定地方之交通，而人民可以戮力從事修築道路，所謂人民義務之勞力宜首先用之於此。道路宜分幹路支路兩種，幹路以同時能往來通過兩輛自動車爲定，此等車路，宜縱橫備布境內。並連接於鄰境，築就之後，宜分兩段保管，時時修理不使稍有損壞。如地方有水路交通，尤宜時時修理保存，無使稍有積滯，務期水陸交通，兼行並顧，道路一通，則全境必立改舊觀，從此地方之進步。必有不可思議者也。

5. 墾荒地，荒地有兩種，其一爲無人納稅之地，此等荒地當由地方開墾。其二爲有人納稅而不耕之地，此等荒地，當科以值百抽十之稅，至開墾工竣爲止。如三年後仍不開墾，則當充公，由公家開墾。凡山林湖澤水利曠場，悉歸公家所有，由公家管理開發。開墾後支配之法，亦分兩種，其爲一年收成者

，如種五穀菜蔬之地，宜與私人自種，其數年或數十年方能收成者，如森林菓藥等地，宜由公家管理。開墾之工人則盡義務努力爲之。如是數年之後，自治區域，當可變成桃源樂土矣。

6. 設學校，凡在自治區域之少年男女，皆有受教育之權利，學費書籍以及學童之衣服當由公家供給，學校等級由幼稚園，而小學，而中學，當陸續按級而發，以至大學而後已。教育少年之外，當設公共講堂文庫夜學，爲年長者養育智識之所。或疑經費無從出，此不足憂也，以人民一月義務勞力之結果，必足支持此費，如仍不足則由義務勞力之內議加，或五日或十日以至一月，則無不足矣，一境之內，如人盡所長，爲公家服一二月之義務，長於農事者，爲公家墾荒，則糧食足矣，長於織造者爲公家織布，則衣食足矣，長於建築者爲公家造屋，則屋舍足以，如是少年之衣食住皆可由義務之勞動成功。自治區之人民，各有雙手，祇要肯各盡其長，則萬事俱備矣，學校之目的，於讀書識字學問智識之外當注意於雙手萬能，力求實用，凡能助雙手生產之機械，我當倣效，精益求精，務使我能自造而不依靠於人，必期製造精良，實業發達，此亦學校所有事也，學校者，文明進化之泉源也，必學校立而後地方，自治乃能進步，故於衣食住行四種人生需要之外，首當注重於學校也。

7. 建立廣泛的民族武裝力量，過去各地雖有民團保衛團一類組織，而其目的很簡單，僅在於防匪，同時因爲組織不普遍，不健全，缺乏訓練，往往不能起很大的作用，當前的中國，是被日本帝國主義猛烈的侵略，民族存亡，已臨到最後關頭，所以地方性的武裝組織，不單在於自衛的防匪，而且要担负救亡抗戰的任務。因爲要和敵人殊死戰，我們就必須有最充實的武力，和最大的犧牲決心。各地方自治團體，應積極激發民族意識，很廣泛的把我民衆組織並武裝起來，施以必需的訓練，使每一個人都能到前方作戰，能在後方守土，人人皆兵，個個能戰，這樣才能够收復失地，保我主權，把侵略我們的帝國主義打出去。建立一個神聖不可侵犯的獨立國家。

8. 行使四權，實行民主政治。一般民衆，在地方自治工作的過程中，他們獲得了政治的認識，學習了政治的經驗，運用過四權（即選舉，罷免，創制，複決），他們已經能够參與政權，管理國家大事。那就可以開國民大會，開始憲政，實現民主政治。

以上各事如次第實現，澈底施行，則國民經濟建設自可改善，文化教育當能普遍提高，民衆組織武

裝力量，因此增強，行政機構從而改善，行政效率得以增進，則國家富強是可指日而待矣。

第五節 地方自治的組織和職權

我們已經說明了地方自治的任務與工作，同時就必須要有一種組織機關來為決議和執行。決定自治團體公意的就是議決機關，執行議決機關所規定的意見的就是執行機關，茲將組織概況，略述於下。

甲 議決機關

A 縣參議會

縣參議會是一縣公民的代議機關，牠所處的地位是非常重要的。牠的組織和職權如下：

(甲) 縣參議會的組織：縣參議會是地方公民選出參議員組織而成。其構成之大要如下：

1. 參議員的定額，以縣有居民的數量為標準，在人口未滿十五萬之縣姑定為十五名，此後每增加人口二萬得增加參議員一名，至三十名為最高額。

2. 縣參議員的任期，一年或二年，可由當地的人民意思規定或由法律明定之。如連選得連任。

3. 縣參議會設正副議長各一人或常委若干人，由縣參議員互選。

4. 縣參議會每三個月開常會一次，遇必要時可舉行臨時會議，但須經參議員五分之一或縣長的請求，始得召集。

5. 縣參議員及正副議長，或常委都為名譽職，但在開會中，或必要時，得酌給旅費膳費若干。

6. 縣參議會得用書記數人，由議長委任。書記承議長或常委之命，辦理文書，會計，記錄，等事務，其辦事細則由縣參議會規定。

(乙) 縣參議會的職權，其大要如下：

1. 制定縣單行法：縣自治團體在不抵觸法令之下，可以制定縣單行法，其效力僅及於該縣一地。

2. 議決縣預算決算，及縣公債之募集等。

3. 議決縣自治團體的財產及公有財產的經營和處置。

4. 議決救濟縣民生計事項：如籌辦工廠，救濟失業，開發水利礦山，以及設立養育老幼院等。

5. 關於促進教育及其他文化事業的議決。如隨時注意縣教育是否普及或增設中小學校，及民衆學校，辦理報社舉行演講會展覽會，或扶助人民文化事業的發展等。

6. 其他依照法令屬於縣參議會的事項，或是由國家委任縣自治團體的事務，均應由縣參議會議決。

(丙) 縣參議會的議事方法

1. 縣參議會的議案，縣參議員均可提出，但須二人以上的連署，縣長可單獨提出一切議案。

2. 開會時要有過半數的參議員出席，議案表決，要以出席參議員過半數之同意，可否同數時由議長決定之。

3. 縣參議會，議長爲當然主席，議長缺席，副議長爲主席，正副議長缺席，由參議員互推一人爲臨時主席。

4. 凡議案涉及參議員本身或其親屬者，該員不得參與表決。

5. 縣參議會開會時，縣長及其他自治職員得列席陳述意見，報告政情。

9. 議案提出討論時，須經過三次朗讀，第一讀爲審查內容，第二讀爲逐項逐款的議決，第三讀爲全案表決。

7. 縣參議會的會議是公開的，但有特別情形，由主席或參議員三人以上提議經全體通過，得禁止旁聽。

B 區民大會

區民大會是一區公民的議決機關，由一區內全體公民或推舉代表直接議決共同的意見。這種會議是最能表現公民真正的主張的，區民大會的內容，大概如下：

(甲) 區民大會的召集，依縣組織法第卅二條規定，區長由區民選出後由區長召集之。每年開會一次或二次。如有特別事故，或區民十分之一以上的請求時，得召集臨時會議，如會議係關於區長本身事件應由區監察委員會召集之。關於區監察委員會本身事件，區長延不召集者，應由過半數鄉鎮公所聯名召集之。

(乙) 區民大會的職權，依區自治施行法第十七條有下列的規定。

1. 行使選舉權罷免權創制權複決權。

2. 制定或修改區自治公約。

3. 審核預算決算。

4. 審議縣政府交議事項。

5. 審議區公所區務會議交議事項。

審議所屬各鄉鎮公所或公民所提議事項。

(丙) 區民大會之開會，依區自治施行法第十條規定，得分若干會場，但分場開會須同日舉行。各會場對於每種議案須作詳細的紀錄，並宣佈。可決否決之人數或票數，再各會場主席，由到會區民推定，會期時間之多少，由當時情形決定之，但不得過六日。

C 鄉民或鎮民大會

鄉民或鎮民大會，和區民大會一樣是鄉鎮公民直接的議決機關。其範圍雖較區民大會為小，但其運用却比區民大會更為靈活。茲略述鄉鎮大會的內容如下：

(甲) 鄉民或鎮民大會的職權，依鄉鎮自治施行法第二十一條規定，有下面幾種。

1. 行使選舉權罷免權，創制權複決權。

2. 制定或修正自治公約。

3. 審核預算決算。

4. 審核上級機關交議事項。

5. 審議本鄉公所或鎮公所提議事項。

6. 審議各閭鄰（或各村）或公民提議事項。

(乙) 鄉民或鎮民大會之召集，第一次鄉民或鎮民大會，由區長召集之，即以區長為主席，鄉鎮民選出鄉長鎮長之後，即由鄉長或鎮長召集之，每年開會二次。如有特別事故，或鄉鎮公民十分之一以上之請求時，得召集臨時會議，如前項會議關於鄉長或鎮長本身事件，應由監察委員會召集之，關於監察委員本身事件，鄉鎮長延不召集者，應由各該鄉鎮過半數閭長（或村公所）聯名召集之。

(丙) 鄉民或鎮民大會開會時，除第一次由區長爲主席，以後每次開會均以鄉長或鎮長爲主席。但關於鄉鎮長本身事件，其主席即由到會公民臨時推定，其開會時間之長短，可由當時需要的情形決定之。

D 閭鄰居民會議（或改爲村民大會）

閭或鄰（或村）居民會議是自治團體中最下層的議決機關，在工作上是很便利的，而運用最爲靈活，茲略述於下：

(甲) 閭鄰居民會議（或村民大會）的職權。

1. 決定閭長或鄰長辦理村內一切自治事務的原則。
2. 選舉及罷免閭長或鄰長（或村長）。
3. 聽取閭鄰長工作報告。
4. 審查關於本閭或本鄰（或本村）經費的收支。
5. 籌集本閭或本鄰必須經費。

(乙) 閭或隣（或村）居民會議之召集：第一次各閭隣村居民會議由鄉鎮長召集之，選出閭長，村長後，由閭長（或村長）召集之，如有十戶以上之要求，閭長（或村長）亦應召集會議，二戶以上之要求，隣長亦應召集會議，有上級之命令時，得隨時召集之，閭長不能召集會議時由鄉鎮長召集之，隣長不能召集時由閭長（或村長）召集之。

(丙) 閭或鄰居民會議之會議須有過半數居民出席，其決議，須經過半數以上的出席居民通過，開會時以該閭或隣長爲主席，遇有特別情形，得由居民另行推定。開會時間的多少，由當時公共推定之。

乙 執行機關

問題經過議決機關規定後，同時就必須有一種執行機關去執行，所以執行機關是非常妥當的，目前我國行政機關的執行，大都是採單獨制。茲分別說明如下。

A 縣政府

縣爲中國地方自治的單位，故縣政府是地方自治第一級的執行機關。現行制度是以縣

。所以一個縣長對於地方專業的前途，確有莫大的關係，縣長應該是民選。民選有幾種好處；1.他必是為地方上所信任的人，2.他對於地方情形和民衆需要更爲了解，3.縣長由人民選舉，亦可由人民罷免，則縣長有所顧忌，而不敢任意貪污枉法。可惜現時各地自治事業，尙未完成，縣長民選，尙未實行，我們應努力促其早日實在。

縣政府爲執行一縣政務的機關，除縣長祕書科長及其他職員組成一個指揮監督的機關外，另有下實幾局。

1.公安局——掌戶籍，警衛，消防，救災，保護森林，漁獵等事項。

2.財政局——掌征稅，募債，管理公產，及其他地方財產等事項。

3.建設局——掌土地，農礦，山林，水利，道路，橋樑，工程及其他公共事業的建設等事項。

4.教育局——掌學校，圖書館博物院，公共體育場，公園及其他文化事業等事項。

5.衛生局——掌衛生，防疫，消毒，檢驗，醫療，及其他衛生事宜。

各局的設置，須由各地需要的情形來決定。如在事業發展的地方，還可添設專局如土地局公用局等，反之地方事業範圍小，亦可改局爲科，附設於縣政府裏面節省一些開支。

縣長的職務，就是縣自治團體的行政事務，也就是執行縣參議會一切決議案大概如下：

1.掌理全縣行政事務——如公安，財政，建設，教育，衛生救恤，調節民食等行政事務。

2.執行縣參議會一切議決案，如縣長認爲不能執行時，得聲明理由送交復議，如經復議仍交原案執行，應照原議辦理，或提交全縣公民複決，同時縣長亦得提案交縣參議會議決。

3.縣長得依法令及縣參議會的議決發布命令。

4.縣長應在會計年度開始時，編制預算案送交縣參議會審核議決，同時預算案必須送交縣參議會認

可以完成法律的責任。

5.管理自治經費的出入，支出方面如職員薪金，參議員的旅膳費，及一切公共設備的開支，臨時開

支等。收入方面如公有不動產的收租，地租地稅，營業稅，附加稅，公益捐，罰金，縣公債等。

6.監督所屬行政，縣長對於所屬區，鄰鎮，自治事務遇有辦理不善，或不盡職守時，有督促和指導

的責任。

最後要說明的，就是與縣立於同等自治地位而多少帶有特殊性質者，就是市。市的議決機關是市會議會。市的執行機關是市政府，市的議決和執行機關的組織和職務，大致與縣相似，故不必重述。

B 區公所

按照縣政組織法第六條以戶口及地方情形劃分若干區，除由地方習慣或地勢限制，及其他特殊情形者外，依法律的規定，每區以十五至五十鄉鎮組織之。

(甲)區公所的組織，設區長一人，由區民大會選任，任期一年，連選連任，並設區助理員若干人，協助區長處理區務。(其名額與生活費，由區長呈請縣長核定之)如有必要得酌用雇員若干人，任繕寫文件等事，(其名額與生活費由區務會議議決之)并為執行區務起見，得設置區丁(其名額由縣長規

之)

(乙)區公所的職權，大要如下。

- 1, 執行區民大會的議決事項，並得依法制定自治公約，
- 2, 戶口調查及人事登記事項。
- 3, 土地調查事項。
- 4, 修建道路，橋樑，公園及一切公共土木工程事項。
- 5, 推進教育及其他文化事業，
- 6, 保衛事項。
- 7, 國民體育事項。
- 8, 衛生療養事項。
- 9, 植樹漁獵水利等事項。
- 10 農工商業之改進和保護。
- 11 組織和指導合作事業。
- 12 儲備及調節糧食。

13 養老育幼救災濟貧等設備事項。

14 風俗改良及提倡正當娛樂事項。

15 管理公款公產及財政收支，編造預算決算事項。

16 一切的公營事業。

17 縣政府委辦事項

18 其他依法賦予該區事項

(丙) 區設區監察委員，由區民大會選舉區長時，選舉區監察委員五人或七人組織之，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其職務如下 1. 監督區財政收支， 2. 向區民糾舉區長，違法失職等事。

(丁) 區調解委員會，區公所附設調解委員會，由區民大會於區公民中選舉半數，於鄉鎮調解委員會選舉半數組織之。凡鄉鎮調解委員會未曾調解或不要調解之事項，均得由區調解委員會辦理。

C 鄉鎮公所

鄉鎮的區域，依縣組織第七條規定，凡縣內百戶以上的村莊地方為鄉，其不滿百戶者，得聯合各村莊編為一鄉。百戶以上之街市地方為鎮，其不滿者編入鄉。如有特殊情形的地方，雖不滿百戶者，亦得成為鄉鎮。

(甲) 鄉鎮公所的組織，置鄉長一人，副鄉長一人。鎮同上，(但鄉鎮在百戶以上者，每增百戶得增設副鄉長或副鎮長一人)均由鄉民或鎮民大會選任之。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為義務職，但得酌給辦公費。鄉鎮公所得置事務員，及鄉丁鎮丁，其人數和待遇，於自治公約中規定。

(乙) 鄉鎮公所的職權，除執行鄉民或鎮民大會所議決的事項外，其餘應辦事項，大致與區公所相同，故不列舉。

(丙) 鄉鎮監察委員會，由各該鄉民或鎮民大會於選舉鄉鎮長副時，選舉監察委員三人或五人組織之，任期一年，連選連任。其職權如下： 1. 監察各該鄉鎮財政 2. 向鄉民或鎮民糾舉鄉鎮

長副違法失職事項。

(丁) 鄉鎮調解委員會，鄉鎮公所各附設調解委員會辦理1. 民事調解事項。2. 依法得撤回告訴的刑事調解事項。此調解委員會，由鄉民或鎮民大會中選舉若干人組織之。

D 閭長隣長(或村公所)

閭隣是自治團體，最下層的基本組織，依縣組織法第十條規定，鄉鎮居民以廿五戶為閭，五戶為鄰，但因地勢或其他情形戶閭不起時，得變通之，但考之我國鄉村實際情形，居民多為鄉村為單位，所以一個村來組織一個村公所，管理這一村的自治事業是很適當的。

(甲) 閭隣的組織與職權，閭設閭長一人，隣設隣長一人(村組織村公所設村長副村長各一人)其人選由閭隣(或村)居民會議選任之，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其職權如下：

1. 辦理法令範圍內一切自治事務。

2. 執行閭隣(或村)居民會議的議決事項。

3. 辦理縣政府區公所及鄉鎮公所交辦事項。

(乙) 閭隣長與閭隣居民會議，閭隣長為主席，但討論關於閭鄰長本身事件時，其主席由到會居民另推之，閭鄰長辦理自治事務，除奉鄉鎮長委辦者外，須得各該閭隣居民會議同意，而辦理董務的經過，亦須向居民會議報告，鄰長並須將經費收支情形報告居民會議，但閭隣居民會議如有違反法令或自治公約時閭隣長得報告鄉鎮公所核辦。

第六節 結論

地方自治的內容，前面已經簡單的說明了，概括的說來，我認為注意下列各點：A 認識地方自治的重要，地方自治是民主政治的基礎，我國自辛亥革命以後，建立民國，已經三十年，可是還沒有實現民主立憲的政治。其原因固然由於軍閥統治的結果，但一般智識份子與普通人民本身之未明與未曾決心做民主政治的基本工作地方自治，亦為一個重大原因，所以我們今後要實現民主政治，首先要堅決的確信推行地方自治，便是建設民主政治的工作起點，我們更要使人民認識地方自治的重要而共同努力推行。

同時不僅如此。我們還得要認清，目前中國是處在危急存亡的關頭，是被日本帝國主義在殘酷的侵略着，因此我們今天推行地方自治，必須跟整個救亡的工作相配合，去實現抗戰的任務。對於發動廣大民衆的力量，是有極大的幫助。B 確定自治工作的核心，以往地方自治沒有成功的最要原因，是由於人民受智識與生活兩重壓迫的影響。人民智識淺薄，使其智識上不能夠了解地方自治的意義和民主力量的重要，同時生活的困苦，使其時間上精神上不容許從事地方自治的工作，這是推行地方自治的基本障礙，我們要掃除這種障礙，應從普及教育及增加生產入手，因為教育與生活，是地方自治的兩大柱石，我們非從此着手不可，現在地方自治的工作，照縣區鄉鎮組行上的決定，似嫌過多，自然這些工作都是應該做的，但是以人力與環境的關係，教育與生產事業，尤應特別提出來爲自治工作的核心。這樣教育普及，使人民在主觀的智識上自動的認識地方自治的意義，必須增加力量，使人民在客觀環境上，自動的感覺到地方自治的需要，這樣不待政府的協助或志士的倡導，自會使人民舉辦起來。關於訓練地方自治的人才，以及保障地方自治的經費等，對於地方自治的完成均有很重要的關係。這是一點淺薄的意見，尙望讀者予以指正。

抗戰的意義和怎樣抗戰

蔣總裁在五全大會裏說，中國民族本是酷愛和平，向來主張對內求生存，對外求共存。又說我們國家爲進行建設，絕對的需要和平，我們是弱國，對於自己力量，要有忠實的估計，所以過去數年中，不惜委曲求全。又說和平未到絕望時期，決不放棄和平，犧牲未到最後關頭，決不輕言犧牲。又於二十六年七月十七日在廬山發表談話說：「我們既是一個弱國，如果臨到最後關頭，便只有拚全民族的生命以求國家的生存，那時節再不容許我們中途妥協，須知中途妥協的條件，便是整個投降，整個滅亡，此皆全國國民最要認清的所謂最後關頭的意義。最後關頭一到，我們只有犧牲到底，抗戰到底，只有犧牲到底的決心，才能博得最後的勝利，若是徘徊不定，妄想苟安，便會陷民族於萬劫不復之地。」

「從這次事變的經過，知道人家處心積慮的謀我之祿，和平已非輕易可以求得，眼前如果要求平安無事，只有讓人家軍隊無限制的出入於我們的國土，而我們本國軍隊反要受限制，不能在中國土地內自由駐紮，或是讓人家向中國軍隊開槍而我們不要還槍。換言之，就是人為刀俎，我為魚肉，我們已快要臨到這樣極悲慘的境地；這在世界上稍有人格的民族，都無法忍受的。我們的東北四省，失陷已有六年之久，繼之以塘沽協定，現在衝突地點已到了北平門口的蘆溝橋，如果蘆溝橋可以讓人壓迫強佔，那末北平就要變成瀋陽第二。今日的北平，若果變成昔日的瀋陽，今日的冀察，亦將成為昔日的東四省，北平若果變成瀋陽，南京又何嘗不可變為北平，所以蘆溝橋事變的推演，關係中國國家整個的問題，以此事能否結束，就是最後關頭的境界。」

我們固然是個弱國，但不能不保持我們民族的生命，不能不守祖先所遺留給我們的歷史上責任，所以到了不得已時，我們不能不應戰，至於戰端既開之後，則因為是弱國，再沒有妥協的機會，如果放棄尺寸土地主權，便是中華民族千古的罪人。

至於解決事變的最低限度，當初已舉出四個原則：1. 不得侵害中國主權與領土之完整。2. 行政組織不容任何不合法之改變。3. 中央所派官吏不能由任何人要求撤換。4. 我軍現在所駐地區不能受任何約束。政府對於蘆溝橋事件，已確定始終一貫的方針和立場，我們知道全國應戰以後局勢，就只有犧牲到底，無絲毫僥倖求免之理，如果戰端一開，那就地無分南北，人無分老幼，無論何人皆有守土抗戰之責。

而日本既本着華方針，發動七七事變，他滿想把我們整個中國淪為瀋陽朝鮮第二，我們舉國上下，認定我們已臨到最後關頭，便只有拚全民族的生命，為着保衛民族生存獨立自由，無可避免忍耐而奮起應戰，並不是在求戰，而是為了正義公理而戰，保持東亞及世界上永久的和平秩序。並且確定戰事開始，再不容許我們中途妥協，須堅決的長期抗戰。因為中途妥協，便須整個投降滅亡的條件，我們只有抗戰到底，犧牲到底，才能博得最後勝利。

我們根據上面總裁的指示，已經明瞭抗戰的意義和目的，尤其是堅決的意志和勝利的信心，那末我們也要研究，怎樣可以完成這種使命，達到我們的目的，就有下列幾種必要的處置：1. 全國人民組織

起來，武裝起來，施以必要的訓練，實行全國一致的總動員，在三民主義和總裁領導之下發揮民族精神，加強團結力量，全國人民，不分畛域，不分黨派，精誠團結，以便力量集中，意志集中，共負抗戰之責。

1. 動員全國海陸空軍，召集國防會議，決定戰略方針，統一戰鬥意志，改進黨隊的政治工作，使官兵一致，軍民聯合，並使游擊戰，運動戰，正規戰相配合。
2. 改革政治機構，堅強政府組織，清除政府中暗藏的親日派，企圖妥協的漢奸份子，訓練民衆，行使民權，組織參政會，使人民得參加政治，促使政府與人民相結合，在組織上改成民主集權制，而成為一個最有力量的政府，便可決定國家的施政方針，和抗日救亡的政策計劃，應付艱難的局面。
3. 抗日外交以不變應萬變的政策，利用國際間的矛盾，爭取蘇聯英美及其他各國同情我們抗日的國家，與密切的聯合，在不喪失領土主權，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對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的原則之下，取得各國的援助，雖然主要還靠自己的力量，但外援也得需要的，因為孤立非但自己沒有幫助，而實際上反是幫助了敵人，而對付日寇的法辦，絲毫不容氣處以嚴厲的辦法，沒收其在華財產，廢除債務，肅清其走狗間諜的活動。
4. 改良人民的生活，廢除苛捐雜稅，減低地租並限制大地主之剝削農民，並改善工人士兵下級軍官，小職員，小學教師等之生活待遇，救濟災荒，繁榮市面，逐漸實現民生主義而達民享之目的。
5. 對於財政經濟的政策，應開發後方的資源，發展工業，切實抵制日貨，提倡國貨，使抗日力量，無限提高，鞏固政府的財政基礎。
6. 以上各種的處置辦法，政府訂有抗建綱領，我們當加以研究，依據實施，而完成民族復興的偉大使命。

我們的覺悟

慘痛的一頁（日本侵略中國的記載）

我們翻開歷史一看，列強侵略我國的血賬不算，單就日本而論，日本帝國主義者，本其田中的大陸政策，傳統的侵略野心，處心積慮，已經準備和佈置了三四十年，無時不在打算如何利用機會，或以政治的方式，成以專事的行動，妄冀吞滅中國，完成大陸政策初步的任務，我們現在拿經過的事實，簡單

的寫在下面，以供國人的猛省。

民國三年，暴日乘歐戰爆發，利用對德宣戰各國無暇東顧的機會，出兵佔領膠州灣青島及膠濟鐵路全線，民國四年一月復向我國提出惡毒的二十一條約，其時袁世凱心迷帝制，但他礙於民衆反對，深懷疑懼，不敢貿然允諾，其內容共分五號：第一號爲侵略我國山東省；第二號爲併吞南滿洲和內蒙古；第三號爲掠奪漢冶萍煤礦公司；第四號爲封鎖我國門戶實行獨佔東亞；第五號欲把我國成爲日本的保護國。袁氏因有顧忌故親自在二十一條上加以硃批，對於喪權辱國的條件，拒絕開議，交涉經四月之久，袁氏尙未承認，而暴日竟於五月七日提出哀的美敦書，限袁氏於四十八小時內接受，同時出動海陸軍，以爲威脅，至五月九日袁氏終以不勝壓迫簽訂了二十一條，袁氏即將全文宣佈中外，以促外界注意，於是舉國譁然，誓不承認此項亡國條約，其後暴日誘使我國親日份子段祺瑞訂立軍事協定，國民深爲切齒痛恨，至民國九年五月巴黎和會，我國外交失敗，由北京學生發起，激烈反對，當場提出「廢除二十一條」「誓死爭回青島」等主張，全國響應，因此和會中的我國代表拒絕簽字，暴日祇得將青島放手，這是最興奮的「五四」紀念日。

民國十四年因上海日紗廠華工，不堪日本資本家的重重壓迫，要求改善待遇，反被日廠開除工會代表，槍殺工頭顧正洪，打傷工人七名，各界憤懣不平，乃奔走號召，全國反帝怒潮，異常澎湃，而釀成「五卅」示威運動之大慘案。

民國十七年，國軍北伐，進展至山東時，暴日就出兵阻止，五月三日他在濟南魏家莊附近，向我革命軍開槍掃射，並用重炮轟擊城廂，我國軍民死難者一萬七千餘人，傷者三千餘人，日軍復包圍交際公署，將交涉員蔡公時割耳刮舌，繼以梟首，其他職員十餘人同被槍殺，日軍佔據之處，即掠奪財物，強姦婦女，種種違背人道的舉動，有筆難書，無淚可灑，當時國軍因急於完成北伐，統一中國，未與計較，惟全國民衆以抵制日貨，經濟絕交等手段反抗暴日，至十八年三月，敵軍經再三交涉，方始撤退。

民國二十一年，九一八，暴日製造萬寶山事件，與中村事件，本其一欲征服支那必先征服滿蒙，欲征服世界必先征服支那」的侵略政策，依照預定計劃，以迅雷不及掩耳之手段，強佔我東北領土一百三十三萬方里，奴隸我三千萬同胞，這是日寇大規模武裝進攻中國的開始，當時政府尙予容忍，不予抵抗

，忍痛撤軍，其以被佔之富源言，有佔全國礦藏百分之七十九的鐵，佔全國產量百分之三十七的煤，有佔全國礦藏百分之二的煤油，佔全國產量百分之九十三的煤油，有佔全國產量百分之五十的金，有佔全國百分之二三的發電量，有佔全國百分之四十一的鐵道，有佔全國百分之三十七的出口貿易，有大豆，五穀，森林，皮毛，牲畜等等，其以沒收中國的財產計：1. 國家財產約值一萬萬元；2. 軍事財產約值四萬六千萬元；3. 鐵路財產約值六萬三千萬元；4. 航業財產約值二千二百萬元；5. 電氣業財產約值二百六十萬元；6. 國家銀行財產約值六萬萬元；7. 礦山約值十五萬萬元；8. 森林約值十五萬萬元；9. 大舉財產約值一千一百八十萬元；10. 稅捐約值一千五百萬元。所有一切私人的企業財產銀行工業運輸都被日敵擄去，這是中國近百年來最大的損失。

民國二十一年，日寇爲謀取滬中國民衆的抗日鬥爭，和抵貨運動，並威脅中國政府屈服承認滿洲國起見，便於一月二十日，派遣浪人與海軍陸戰隊在引翔港縱火焚燬三友實業社，殺死華捕，並搗毀虹口一帶中國商店，一月二十八日下午一時日軍開始進攻閘北，當時駐防上海的十九路軍和八十八，八十七師，奮起抗戰，給了日本帝國主義的戰略計劃上一個嚴重打擊，提高了中國民衆對於民族解放鬥爭的信心和光明的前途，其結果雖因孤軍傷亡過重，得不到及時補充和充分接濟，而進行和平談判，訂立上海停戰協定。但日寇企圖在四天內佔領上海的夢想，終無法實現，被迫撤兵回國去了，我們物質的損失不可勝計，繁華市場頓成瓦礫，文化機關商務書館等，化爲灰燼了。

「其他如華北長城，綏遠等戰役，冀東偽組織的產生，成立塘沽協定等，無一不由日寇所造成。」這是民國二十二年春季的事。

民國二十四年夏季，又逼使中國簽訂何梅協定，並組織日本浪人和中國漢奸策動所謂香河暴動，而成立梁東非武裝區，殷汝耕爲傀儡，成立自治政府等。

民國二十六年日寇企圖征服全中國和奴役全中國人民，完成田中奏摺初步任務，乃於七月七日發動蘆溝橋事變，日寇即向我軍大規模的進攻，當時蔣委員長認定我國民族存亡已到最後關頭，就揭開了神聖抗戰的序幕，到了八月十三日滬戰繼之爆發，日寇用了全副力量，夢想速戰速決，來征服中國，可是我們定下了長期抗戰的堅決國策，拖住了日寇泥足，直到日寇消滅，我們達到了最後勝利爲止，這是日

意想不到的遭遇。

日本於一八六八年施行明治維新，向着資本主義的道路邁進，這時歐美資本主義已發展到帝國主義的時候，所以日本也效法歐美走上了帝國主義的道路，因為日本的先天不足，資源缺乏，國內市場狹小，就使日本不能不向外掠奪，他侵略的對象當然就是中國了，其首先企圖是併吞朝鮮，所以中日戰爭的不斷爆發，就是日本對外侵略的一貫政策。

朝鮮原為中國屬部，一八九四年朝鮮爆發東學黨之亂，中日雙方均出兵至朝鮮，日本便乘機壓迫朝鮮王宮，強迫朝鮮政府屈服日本，而與中國政府脫離關係，同時日本海陸軍開始向中國軍進攻，七月一日滿清政府正式對日宣戰，日本亦於同日宣戰，結果中國軍隊被日軍擊敗於朝鮮之平壤，日軍乘勝渡鴨綠江，陷九連城鳳凰城，岫巖，金州，大連，旅順，遼寧南部等地，中國海軍亦同時戰敗，北洋艦隊全部覆滅，威海衛，劉公島，渤海南北港口，澎湖羣島相繼被日軍佔領，中國戰敗後，乃派李鴻章與日本訂立馬關條約，於一八九五年四月簽訂，其內容：1. 中國承認朝鮮為獨立國，廢除朝貢。2. 割遼東半島（鴨綠江起至鳳凰城海城及營口為止）台灣全島，澎湖羣島予日本。3. 中國賠償日本軍費二萬萬兩。4. 開沙市，重慶，蘇州，杭州為通商口岸，日本得設領事館與商埠。

一九〇一年八國聯軍進攻北京，其中尤以日軍壓迫和掠奪中國人民為最甚，佔領中國國庫，將中國的財物古器據為已有，搬運回國。
一九〇四年日俄戰爭爆發，日本戰勝了沙俄，並從沙俄手裏取得從前（1898年）沙俄奪得的旅順大連，及南滿洲的勢力。

暴行與陰謀的一班

日寇對中國的暴行和陰謀，難以盡述，總括言之，其慘酷的手段，殘暴的獸行，毒辣的陰謀，奸詐的言行，誠屬毫無人性，曠世罕聞，視我國人為末等奴隸與牛馬，並盡量破壞我建設，摧毀我文化，以達其吞滅中國的野心，茲略舉例子於後，以作證明。當戰爭爆發，日寇挾其犀利之武器，用飛機大炮，

摧毀我無數之產業，雖遠離戰場之窮鄉僻壤，不設防之城市鄉村，各種文化教育慈善機關，醫院學校，平民住宅，無不遭其塗毒。人民之流離失所，無家可歸者，不知數百萬，而無數之壯丁青年及婦孺，亦橫遭慘酷之姦淫殘殺，極人世間慘酷之能事。想來威脅我國民精神心理，結果引起堅強之反抗，與無情之打擊。既而施用懷柔政策和欺騙宣傳，製造傀儡漢奸，樹立偽府，高唱奴隸和平，以分散我們抗戰力量，懈怠我們抗戰意志。其次復用以戰養戰的毒計，掠奪我國原料產品，傾銷仇貨，各種產物運輸之操縱統制，以致物價飛漲，使我國民生活陷於極度困頓，無法掙扎之境地，想盡種種方法，榨取我們同胞的膏血，來充實他們屠殺我們同胞的資本，以期鞏固他的所謂佔領地區。其他再用以華制華的陰謀，唆使漢奸，進行政治之破壞，欺壓廣大民衆，供其奴使，編組偽軍，驅上前線作戰，以及製造軍閥，造成不斷內戰。採取中國人殺中國人之毒計，擄掠佔領區內兒童，大批運回日本，以供日後的奴使。如在淪陷區內，唆使浪人流氓，到處設立妓館賭場，毒品蔓延，消滅我們民族意識，而使一般民衆無形自殺。又如最近愚園路錢家巷日兵被擊，而我國同胞被封鎖者達七千之多，時達十日之久，餓斃者十餘人，後竟將該巷住宅拆毀築路，種種陰謀暴行，令人髮指，其唯一目的，無非要我亡國滅種。

現在我們東北同胞所遭遇的無異人間地獄：1. 偽滿行政官吏共計五千四百餘人，其中三千三百人以上是日高級官吏，一切政令政權都在日人手裏，偽警長街長村長，也都由日人充任，層層壓迫，級級監視，任何同胞要由甲村到乙村，必先得其許可，即同村之間，鄰家往來也受其監視，尤其檢查戶口多在夜間，不許民家關門，日人隨意出入，肆人搜查強姦，民間婆媳都須請求其許可，民家婦女，或處女，敵人可任意姦污或霸佔，含羞飲恨而死的，不可勝計。2. 偽滿假實施國民兵法為名，凡十九歲以上壯丁，必須強征受訓，或遣往戰場，或編作苦工，驅使調遣，不知所止，生死下落，無從詢問。此外更強征民夫修築工事，築成後迫令標立木籤，寫明姓名，如有損壞，責令重修，如此轉輾供使，終身幾無寧日。3. 偽警署內均有日敵指揮，無辜同胞被囚被侮，非刑毒打，任所欲為，更有以搜查義勇軍為名，強令人民併數村而居，被併之村，房屋即遭焚燬。4. 人民只許供勞役，作牛馬，自營生產，悉歸日人會社經營，農工更受苛酷壓迫，農田耕地，任意沒收，供日本在所謂開拓民耕種，我們多數同胞則被驅至荊洲之黑河充軍，不但剝奪其土地，且奪其房屋財產，真所謂生無立足之地，死無葬身之所。5. 所有農產

，無一不被日人所統制所征收，工業產品，則有日用必須品會社，與輸入業聯盟，加強統制，民間受苛捐重稅，橫征暴斂之苦，已無購買能力，更受種種限制，遂至日用品布疋，鞋襪，大米，白麵無從購得，以致面無人色，形同餓殍。6.在教育方面，知識份子多被捕捉殘殺，學校教員，多由倭奴充任，實施奴化教育，可見敵人用心，不僅要滅亡我東北，連中國文化種族，都想消滅，他現在用於東北同胞的手段，倘我們不起來抗戰，當然也要同樣施行於我們全國，恐怕我們上海的同胞首先要在本身上遭到。會有東北同胞告訴這位觀察的說，寄語關內同胞，我們死了要做中國鬼，但是為國犧牲，務必勿失時機，像現在我們在東北要想殺敵報國，求得光榮，爽快的死，已不容易了，祇得受他宰割凌辱而死呢。這幾句話何等沉痛呢！全國同胞，我們應當如何覺悟，快快起來，參加神聖的抗戰，來拯救我們垂死的同胞，也正是救我們自己本身，和後代子孫呢！

漢奸的危害抗戰亡國謬論

漢奸這個名稱，我們現在任何國民都能知道的，就是漢奸本身他也明白他的身份。蓋自抗戰以來，無數黃帝子孫忠貞為國，在總裁領導之下，不避艱危，不惜犧牲，從事於神聖的抗戰，與敵偽作殊死的鬥爭。同時也有一班民族敗類，專以出賣我們民族利益，甘受日寇驅使，破壞我們抗戰，和整個國策，他死心塌地的，惟恐我們抗戰勝利之後，和他們總算賬，所以他們寧願拿我們大好河山拱手送人，使數萬萬同胞做日寇的奴隸，漢奸的滅絕天良已可概見。我們再拿幾點淺顯的事實加以說明：1.漢奸依賴了日寇的背境，日寇利用了漢奸的熱情，想出種種方法魚肉人民，搜括財物，達其自私自利，以戰養戰之目的。2.日寇到達之地，漢奸代他維持地方，籌辦給養，日寇倘無漢奸的支持，根本不了解當地情形，無法佔領。3.漢奸代日寇行使亡華方針，一切聽從日寇的指揮。4.漢奸處處破壞抗日團體，捕殺抗日同志，綁架無辜人民。5.散佈種種荒謬言論，造謠中傷，分散抗戰力量，其他種種罪惡，難以盡述。

漢奸一般的情形，前面已經簡單說明，我們再把汪逆精衛賣國投降的事實摘錄如下：汪逆向有親日

主張，投降論調，著其本人之意向，為一英雄主義者，本無堅決意志，革命信心，政府因彼為黨國先進，仍委以重任，以冀天良發現，自加奮勉，不料在抗戰緊張關頭，背叛中央，中央遂通過開除汪逆黨籍；「汪兆銘承本黨付託之重，值抗戰緊急之秋，擅離職守，傳達違背國策之主張，二十九日來電竟以容相近衛滅亡我國之聲明為根據，向敵求和，一面騰之報章，搖惑人心，其行為實為通敵求降，影響所及，動搖國本，違反紀律，危害黨國，昭然若揭，大義所在，斷難姑息，即予永遠開除黨籍，並撤除一切職務。」旋經國府下令全國通緝，國府並於一月三十日通令各國大使，聲明重慶國民政府，乃中國唯一合法之中央政府，對於汪精衛組織新中央政府，無論如何，不能加以承認，同時任何外國，倘與汪政府締結任何協定，國民政府均認為無效。

汪逆表現的事實：1. 他當時在重慶為國防最高會議主席，利用其自身職務地位，將最高會議紀錄，洩露外交軍事秘密，求得敵人信仰，破壞抗建利益。2. 他當時附和德大使所提出的日寇條件如：「內地雜居」「經濟合作」等亡國條件，而想跑出來另組「中央」偽府，其理當無非是美慕溥儀，王克敏，梁鴻志等賣國賊。3. 收買無恥奸徒，聽從日寇主持成立偽組織。4. 對愛國份子之壓迫與摧殘，初則恐嚇利誘繼復綁架暗殺。5. 對日寇百般獻媚，如散佈毒素宣傳，欺騙國人，收買土匪，搜刮民脂以遂侵略者，「以華制華」「以戰養戰」之毒計。6. 製造萬惡之滬西，歹土煙賭瀰漫，誨淫誨盜，收買地方無賴社會敗類，為非作歹，無所不用其極。7. 他並且欺騙入夥的人，公然聲稱我與蔣先生有諒解，並聲稱他的賣國企圖，乃出於蔣先生的授意等。並且他僭竊國民黨名義，其用意一方為欺騙國人，混淆視聽，以資號召，同時還厚誣蔣委員長，而企圖破壞國內團結，用心之毒辣已可概見。而這種欺騙宣傳，曾經蔣委員長嚴厲駁斥，並予以事實上之打擊，對於國人並無影響，徒見其心勞日拙耳。待後高陶毅然出走，汪逆與日敵簽訂之「日支新關係」，調整綱要的賣國文件宣布，其內容較之二十一條尤為毒辣，顯欲使我們亡國滅種，再威脅各國遠東領土進而侵略全世界。對於中國，想北由黑龍江，南至海南島，上達天空的氣象。下抵地裏的鎖鑰，由領海以至內河，無不佔有，無不控制，而汪逆竟完全承認，貿然簽訂。

汪逆的全無心肝，實為亘古未有。我們對於汪逆偽組織的一般欺騙宣傳，毒辣手段，當如何加以揭阻。漢奸的亡國謬論，他們祇看到敵我強弱對比一個因素，所以說「抗戰必亡」「再戰必亡」以期動搖

我們抗戰的意志，勝利的信心，要使我們中途妥協，屈辱投降，達到日寇侵略目的，但是具體的反映，是日本的退步，與寡助，中國的進步和多助。1. 我們的戰爭，乃中日兩國四十年來進行的鬥爭，到了現在敵方是快要死亡的帝國主義，他已處於退步時代，此次戰爭發動於世界帝國主義國家大崩潰的前夜，敵人甘爲了這一點，才舉行這最後拚扎性的冒險戰爭，所以戰爭結果，滅亡的不是中國而是日本，再則當日本舉行戰爭的時候，世界各國也都在準備反抗侵略而戰，中國這個地方與世界各國多數人民利害相關，所以日本就要引起多數國家人民反對的根源。2. 中國方面呢？處於歷史上進步的時代，因為中國已不是完全封建國家，有了已經覺悟或正在覺悟的廣大羣衆，有了革命的國民黨，有了政治上進步的革命軍隊，有了數十年革命的傳統經驗和寶貴教訓，這是國內的條件，國際條件使得中國不是孤立的戰爭，各國既爲了保持他本身的安全和整個世界的秩序，他們一定以極大的熱誠援助中國。3. 加上日本是比較的小國，地少物少人少兵少，中國是大國地大物博，人多兵多，這一個互不相同的條件，於是在強弱對比之外，就成爲小國退步，寡助，和大國進步，多助之對比，這就是中國決不會亡的根據，強弱對比雖然規定了日本能够在中國有一定時期，與一定程度的橫行，中國不可避免的要走一段艱難的路程，抗日戰爭是長期的，不是速決的，然而小國退步，寡助，與大國進步，多助，這三個相反的對比，又規定了日本不能橫行到底，必然要遭到最後的失敗，中國決不會亡，必然取得最後的勝利。可是我們雖然具備了有利的條件，在這抗戰過程中，各種困難無可避免的，尙賴我全體同志在三民主義原則之下，領導羣衆，加強團結，爭取進步，不斷奮鬥，迎接這最後勝利的到臨。

必勝根據

我們翻開歷史，中國五千年來，凡是中華民族的敵人，結果沒有不被中華民族消滅的，且敵人愈凶暴，我們愈堅忍，固然日本軍閥的敗徵，都給我們增加了力量，中國本身却有積極成功的要素。1. 就是中國民族已有了統一的堅決的信仰三民主義，現在全國統一了，覺醒了，團結了，成爲抗勝建成的保障

2. 中國的抗戰是由民族主義的精神訓練而來，是力求中國之自由平等，同時尊重一切民族的自由平等，反侵略的正義戰，得到全人類的擁護。3. 我國經三年多抗戰的經驗與教訓，更增強了精神的力量，我們都知道現在抗戰的犧牲，在換取舊代的自由幸福，有益於世界人士幸福，而有光榮代價的，所以越戰越強。4. 戰爭最後勝敗之分，要看彼此道德上的地位如何，我們有了絕對正義道德的抗戰理論及三民主義的信仰。在精神上已建立着絕對勝利的基礎。5. 戰略上的勝利，敵人戰略是速戰速決，我們戰略是長期抗戰，消耗敵人的力量，現在敵人的企圖已完全失敗。6. 政治上的勝利，敵人的政略是以華制華。抗戰以來，我國內部統一團結為我歷史上空前未有，敵人收買一些寡廉鮮恥的漢奸，獨立傀儡組織，結果反增加了同胞的怨恨。7. 精神上的勝利，抗戰以來，我國民心堅決一致，我們過去恐懼敵人的心理反因抗戰而消失，而且堅信我們一樣能夠戰勝敵人，任何艱危痛苦絕不影響抗戰的心理。8. 外交上的勝利，我們為全世界和平正義而戰，因此提高，而敵人因侵略戰的殘酷，國際地位因而降低，我們是得道多助，敵人是孤立無助。9. 經濟上的勝利，我們憑着天然的富源，和積極的開發製造，資源逐漸充足，而敵人因先天不足，現金的大量外溢而枯竭，工業的破碎，失業者的激增，都使他走上崩潰的途徑。至於敵軍在我國的佔領地區，多屬點線，廣大的面尚有我國武裝部隊控制，故在我國所能搜括的財富，尚不足以達其以戰養戰的目的，據白崇禧將軍報告當三年前中日戰爭爆發時，中國軍隊不滿二百萬，現在已增至五百萬，僅流動部隊也有一百萬，後備軍四百萬，計軍訓年齡之壯丁逾五千萬，其中已受初步訓練者三千萬。至本年二月底止，曾見戰事者共十二省，計十五市區一一七〇縣，日本佔據者為八市區五三二縣，而完全佔領者祇五八縣，其餘四七四縣僅佔縣城，城外仍為華軍所有。整個軍事方面，我們由被動爭到主動，由相持爭到進取。政治方面，國內各黨派，均能完全其放棄成見，集中於國民黨及總裁領導之下，共同奮鬥。而國民參議會之召集，更使全國民眾咸能發揮其主張貢獻其才智。反觀日本國內的反戰厭戰情緒，日益膨脹，國內矛盾日深，反對軍閥運動之普遍。日寇侵入中國內部戰線愈長，則兵力愈形分散，隨時有被繼續發展，滿洲反日游擊隊戰爭，更加高漲。日寇侵入中國內部戰線愈長，則兵力愈形分散，隨時有被消滅的可能，各後方交通綫之無法鞏固，這種種內潛的危機一旦爆發，將使日寇無法收拾。以上種種都

說明了中國抗戰必勝的事實，證以最近日寇各路的敗績，想盡方法的向我國府求和，其內心的焦急，更可證明了我們勝利的前途快要到臨，同胞們大家堅定意志，共同來努力奮鬥。

最後勝利，雖這已經奠定了基礎，我們應行注意的工作：1. 增強淪陷區的武裝力量，和政治動員，反擊敵人的掃蕩戰和政治攻勢，粉碎敵軍指揮下的偽組織的任何企圖。2. 運用上海及其他淪陷區過剩的游資，投於內地生產事業，以開發中國的富源，這樣非但可以增厚抗戰力量，且可免除投機襲斷，而減少貧民的痛苦。3. 現在政府已開始實行新縣制，進行地方自治，上海雖環境特殊，但對於三民主義和政治智識的灌輸，地方自治的研究和練習，確有展開的必要，而行使四權的訓練，也當在組織中或假擬定方式中進行。4. 節約運議。

羣衆工作技術研究大綱

一、怎樣做宣傳工作？

1. 宣傳工作是一個艱苦的工作，是一個迫切的工作。

2. 宣傳工作的基本技術：

A 抓住機會，在任何地方，時間，及人，都能宣傳。

B 材料要現實具體，最有刺激性與興趣，尤其所談的問題，要和對象有關。

C 中心材料要多。

D 要利用民衆的封建落後意識。

E 要注意地方感情。

3. 執行宣傳工作的成律：

A 要時時注意檢討是否丟棄了宣傳工作對象要認清對象，要認清對象的社會關係和思想成份。

B 要審視工作的時間性和空間性的特殊情形，切忌工作零亂，失去重心。

C 要確定宣傳要點，免得臨時拉扯，漫無標準。

D 要隨時注意分析反應的內容，考察各種反應的原因，要緊抓住正確的結論。

4. 不同的對象要用不同的內容和說法：

A 對一般羣衆宣傳應該注意的：

最忌宗派色彩的流露，應使民衆的明瞭認識民族危機，信仰主義的正確性，英勇的從事抗戰及除奸

，同時要注意表達技術，要適合羣衆水準，要簡捷明確生動。

B 對工人應注意的地方：

1. 說明日本帝國主義是侵略中國勞苦大衆最厲害的惡魔。

2. 提高工人的自我認識，使工人覺悟他們是戰時生產中的最重要份子。

3. 明確指出工人在敵後的上海應堅定抗戰的信心。

4. 深刻說明民族利益高於一切，現時必須階級協調以期增加生產。

5. 要指出幫助敵僞做工，就是幫助敵僞生產來打我們。

6. 明瞭對象是那一種工人，以便與他們生活聯繫起來。

7. 顧忌他們工作時間上的影響，解決他們時間上的困難。

8. 要時時注意檢討注意自己是否有輕視對象的態度。

C 對農民羣衆應注意的地方：

1. 宿命論和個人主義色彩的剷除。

2. 信仰主義和集體觀念的建立。

3. 說明抗建理論，用具體事實來引證，以農民本身說起。

4. 說明敵人統制農產的毒辣政策，受害最大的是農民羣衆。

5. 明確的指出農民是抗建中最大的力量。

6. 要注意農民對象的出身，以運用表達技術，有婦女在內時，更要注意自己的態度適合鄉村的流俗

7. 態度要忠實，樸素，以取得農民羣衆的信仰。

D 對商人宣傳應注意的地方：……中等商人平時最能忍辱，祇要眼前有利可圖，不願將來國家，

民族觀念最爲薄弱，要用他們身旁最現實的例子，去引證，不抗戰不足以使商業發達。

E 對家鄉婦女宣傳應注意的地方：

1. 用事實指出，祇有集體才有力量，祇有組織，才生效力，以消除她們的散漫性，覺悟到婦女的社會責任。

2. 積極的用科學的方法去破除迷信。

3. 以她們日常生活中的痛苦，甚至瑣碎的一切事情，去引證婦女在民族解放中應有的任務。

4. 提高她們的自信心，說明她們在抗戰過程中的具體工作。

5. 宣傳方式：

A 傳導的——一般娛樂場所的賣藝者，最易於號召羣衆，感染羣衆，因爲他們就是羣衆中的一份子，我們應當訓練他們作爲我們有力的宣傳工作者。

B 訪問的——利用親友的關係，進行訪問工作，既可得大衆生活實際狀況，又可以抓住被訪問者的身前實感，給他們一種密切的談話這是最深入的宣傳工作。

C 職業的——在工作餘暇時，抓緊實際生活的缺陷，給對象一種鼓勵。

D 文字的——傳單小冊子等抗建刊物的分發。

E 教育的——職工補習學校，弄堂補習班，讀書會談話會，討論會，……等等。

二，怎樣組織團體。

A 建立團體的方法：

1. 從對象的興趣入手。

2. 適合對象的要求。

3. 鼓勵自動的組織。

4. 抓緊時機。

5. 爭取公開。

B 團體的性質和工作：

1. 工作適合團體的性質。
2. 工作適合羣衆的能力。
3. 不是每個團體都是抗戰團體，但每個團體都應和抗建聯繫。

C 團體的推動：

1. 不要把持，要民主。
2. 領導方式要從下推動，把握住羣衆，才能把握團體。
3. 擴大範圍，推動各式各樣的團體，作抗戰工作的保壘。
4. 儘量利用既成團體，爭取核心作用。

三，怎樣領導？

A 集合的領導：

1. 維持發言次序和情緒。
2. 引起討論興趣，……要鼓勵大多數的羣衆發言。
3. 在發言人言詞不清析，或說話過多，羣衆不能把握中心時，主席應加以複述。
4. 防止節外生枝的問題或離開論點。
5. 歸納意見，作成明確的結論。
6. 態度要客觀作事要民主。

B 羣衆的領導：

1. 自身不要脫離羣衆，和羣衆過同一生活熟知他們的感情和需要。（主張能爲羣衆接受，工作合乎羣衆的需要。）
2. 克服英雄主義和領袖慾及關門主義包辦主義尾巴主義。
3. 對羣衆避免用打擊的方式，而耐心的說服，逐漸的誘導。
4. 啓發羣衆的自動性積極性，不要代替羣衆，而要領導羣衆。

C 行動的領導：

1. 一個行動的策略和口號，必須深刻的探求羣衆的痛苦而決定。
2. 控制羣衆的情緒。
3. 精密的估計客觀的環境，和主觀條件。
4. 注意口號的單純和統一……切合實際，含意鮮明富有刺激性。
5. 注意漢奸。
6. 適合情況。
7. 不要因小失大。
8. 每個計劃的勝利或失敗，要詳細研究其經驗和教訓。

怎樣做農民工作

1. 農民的特點：

A 政治文化落後，思想不開化，個人主義很發達。

2. 宣傳工作應該從當時當地的和私生活說起，不要太高遠；說話要通俗，並且要注意農民的風俗習慣。

3. 組織就是力量，宣傳和說服的目的就是要組織：

A 進行組織，先要利用舊的形式，如孤老會，廟會，拜弟兄，……等等（有現成的組織最好）而後吸收進黨。

B 初建立組織時，應該儘量避免形式，而改用比較接近農民性情的方式內容。

C 儘可能培養農民的自發性，以造就農民對於國民革命的積極性，因此，在組織形式上，需要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的民主集權制。

D 必須組織與教育同時並進。

一、首先要養成農民的組織觀念，使每個人都熟悉組織的意義和自己參加組織的作用及責任。

- 二，嚴格地加緊農民對於黨的正確認識，特別應該不斷分析 總理三民主義的農民政策與共黨土地政策的不同點。（解說這問題時，最好利用農民普遍的私有觀念的特性，設身處地來解釋）
- 三，根據具體的環境情形，活潑地進行黨的一般教育，（教育的內容應該靈活，絕對避免空泛的純理論的教育，應該適合於對象的環境。）
- 四，用漸進的方式灌輸自治教育，（抓住機會，利用現實的題材加以說明。）
- 五，精神講話應該短而明晰。
- 六，用大部分的時間，和農民討論生活問題，而後加以理論的分析，以證明黨的主義的正確。（這樣比我們單純地講演有效果得多而且農民腦子裏也容易留深刻的印象。）
- 七，經常抓住機會鼓勵農民幹部去羣衆間做宣傳說服工作，同時必須使這工作成爲幹部的日常功課
- 八，多作個別談話。
- 九，要經常佈置工作，及檢查工作。
- 十，創造農民幹部。

工人運動怎樣做

工人運動者，因工人本身受壓迫，感覺苦痛，欲免除此種壓迫，乃設法宣傳，使工人自知所受苦痛，非團結不足以謀解放，又恐其能力有限，無法團結，行動不當，弊害發生，特扶助其組織，指揮其工作，訓練其分子，以正當合理之行動而達到解放之目的，是爲工運。

本黨與共黨對於工運之區別，約有下列各點。

1. 本黨之工運，完全根據於民族的民權的民生主義，而非純粹的經濟問題，外國之社會經濟，因受機器影響，致產業革命，平民階級，無能倖免其壓迫，而貧富懸殊，形成特殊階級，故其發生工運，在引起階級鬥爭，乃至主張勞工專政，和私產共有，故其工運，純爲經濟問題。願我國勞動家所受之痛苦，實由於帝國主義者基於不平等條約之政治的經濟，種種侵略與壓迫，而舉國皆貧，並無特殊階級之存

在，故工運之方針，欲解決民生問題，須謀及民族民權革命之澈底，方能解除工人之痛苦，故須領導工人參加國民革命，以求達此目的。

2. 我國生產落後，民生凋殘，企業者募資維艱，食力者無工可就，加以不平等條約之束縛重重，生機剝奪，故從事工運者，宜竭力保障工人利益，更宜極力保護生產事業，提高工人能力，改善工廠製品，以期勞資合作，始能抵抗外來帝國主義之經濟的，政治的侵略與壓迫，而謀圖計民生之安裕，此乃本黨工運之正軌，非如共黨專圖破壞，不顧建設，但知攘奪，不計產業之有無者也。

3. 本黨主張為發展實業計，故須維持必需之資本，僅以節制手段，防止特殊階級之壟斷，共產黨則竭力破壞勞資合作，引起經濟鬥爭，以為根本消滅資本之工作。

4. 本黨指導工會，團結工人勢力，以改良生活，提高知識，而使其堅強團結，力謀自身之解放，一方面參加國民革命，為全民族謀解放而奮鬥共產黨則利用工會，為階級鬥爭之武器，以供少數人攘奪政權財富之驅使。

5. 本黨對於工人罷工之舉，除反抗帝國主義及與國民革命有必要外，非萬不得已，絕不欲其實現，共產黨則絕對的倡行罷工，而不論時機之若何，視罷工為階級鬥爭唯一的武器。

6. 本黨之指導工會，以努力創造為工人謀利益之事業為目標，如辦理工人病院，合作事業，及工人教育等是，共產黨雖亦鼓吹為工人謀利益，但其指導工會工作，則熱心於武裝暴動，而忽略其他一切。

7. 本黨以博愛精神，對於工人無論其為產業職業性質何若，皆扶助之，共產黨只注重產業工人，因其團結容易，對象簡單，稍加訓練，即利用之為階級鬥爭之先鋒勁旅也。

8. 在此抗建時期，更當本勞資協調之原則團結力量，增加生產，方可改善工人生活，增加抗建力量，絕不可再引起糾紛，削弱抗建實力。

黨員從事工人運動至少應注意下列各項

1. 應明瞭本黨關於工人運動之理論，及工人運動條例，工人運動之經過，工人運動之現況，以及工

人運動之策略，工人運動訓練計劃，工人運動與勞工行政之關繫等，辦事上始能確有把握，工作上始不受意外打擊，對於該地工人之迫切需要，應先努力與以相當之滿足，始能得工人堅定信仰與助力。

2. 應養成有方法有步驟之宣傳能力，始能達到宣傳目的。

3. 須明瞭工人之心理與行動，每遇事件發生，必須先下一正確之判斷，立即以敏捷之行動，立於最前綫上努力，始不失領導工人運動之意義。

4. 從事工運者，非僅發傳單，貼標語，開會，遊行而已，除切實指導工人，力謀其本身之解放外，尚須實際領導工人，辦理各種事業如病院，學校，合作事業等，尤應領導工人參加革命與幫助抗戰。

5. 對於工友，應持誠懇和藹態度，以身作則，與工友切實打成一片，並不可藉工人運動，利用工人助力，以逞私圖。

關於宣傳方面應注意之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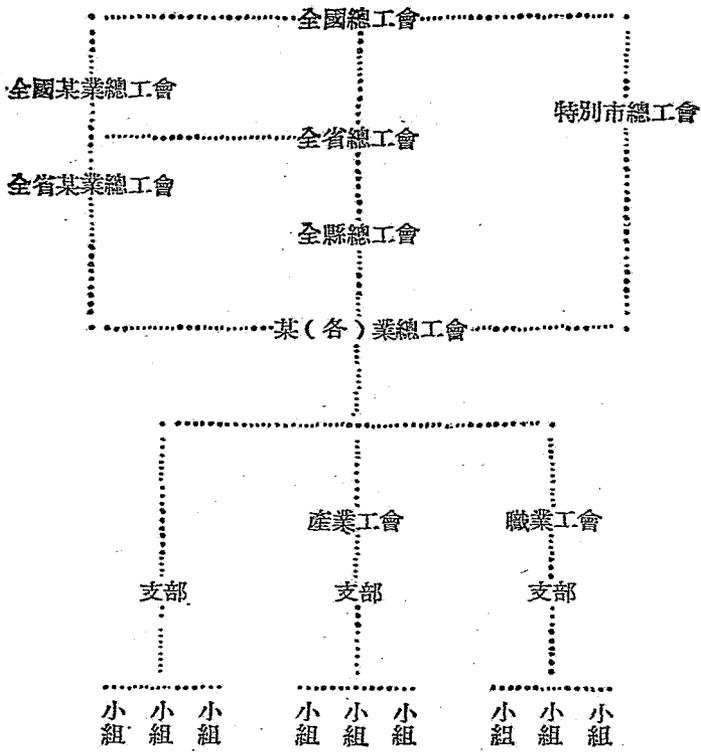
1. 須深入工人羣衆中，從事宣傳工作，如工人會所，寄宿舍，飯廳，或工廠進出口等處。

2. 宣傳時須採取真實的淺近事實為證明，使聽衆易於明瞭，不可用空洞，理想的事件作材料。

3. 須以誠懇的態度，沈痛的語調，說出工人痛苦，與痛苦之由來，以及解決之方法，始能感動羣衆，發生效力。

4. 用文字宣傳時，須用淺顯辭句，痛快筆法，編成白話小冊子，使工人於休息時間玩讀，實較標語傳單為有效，以其便於保存，內容宜用富於興趣之小說體裁，加以插畫，宣傳意義，寓貫其中，以引起工人之興趣。

工會之組織



調查與統計

欲發展工運，解決勞資糾紛，必須藉精密之調查與統計，始能明瞭真相，工作人員，尤宜互相聯絡，所用圖表，種類，格式，亦須有統一之規定，始免顧此失彼，參差不齊，茲錄之於后：

1. 工會調查表
2. 工會統計表
3. 工人調查表
4. 工人統計表
5. 工人家庭調查表
6. 工人家庭統計表
7. 工人家庭簿記
8. 工資調查表
9. 工資統計表
10. 生產事業調查表
11. 生產事業統計表
12. 生活必需品物價調查表
13. 生活必需品物價指數表
14. 生活費指數表

時事研究會的工作

有許多人，對於時事這個東西，覺得用不着研究，而且也無法研究，他們一定以為時事是社會上自然發生的變動，它的發生與進展，和我們有甚麼關係呢？時事說來說去，總是甚麼會議哪，條約哪，戰爭哪，恐慌哪，研究起來，有甚麼用處呢？而且它又是那樣的變幻多端，今天一個花樣，明天又是一個花樣，即或要研究，也會感到無從下手，研究不出一個道理來的。

其實我們要知道時事這個東西，和我們日常的一切生活，却有着極密的關係，比如說，一個商人罷，既是做生意，便不能不受着市場的影響，但是這些市場的變動，都受着時事的影響，時而價格飛漲，時而價格低落；例如新貨幣政策施行，物價飛漲，各國軍備競爭使廢銅爛鐵漲價，美國參戰，日圖南進，燃料糧食之高漲等，這所有一切，和我們生活都發生重要關係。所以我們要能够了解並且正確的支配自己的生活，不致使你在暗中摸索，你能够不研究時事嗎？第二我們知道，人是社會的動物，一個人的生活不僅受社會的支配，而且還應當去改造社會，我們這個社會是變幻不常的，任何一件事情的發生，都和我們整個社會的發展有影響，例如日寇對我國的進攻，二次世界大戰的蔓延，這都關係於人類社會前途的發展，我們若要改造社會，做一個時代青年，我們一定要研究時事。特別是在目前，正當我們國家和民族都陷入一個非常危險的時候，時事的发展，更往往是決定我們民族存亡的關鍵，所以我們要救亡圖存，要使我們的行動，得到正確的指針，則時事的研究，更成爲目前每個青年迫切的任務。第三時事

雖然變幻不常，花樣多端，但無論如何，他當中總有因果關係和一定的變化法則可尋的，所以我們如果研究時事，便可在其中尋出因果關係和變化法則，以分析它的發生，了解它的變化，預測它的將來。

我們現在要來討論研究的方法，首先最重要的第一步方法，便是組織時事研究會，因為時事變動迅速，而個人的精力智識有限，在情報的搜集，材料的整理，問題的探究，觀點的糾正，一個人都不免有很多缺陷，所以要以集體方式去研究，則所得結果也一定更好。

我們着手的辦法，便可以先從自己做起，首先我們可以徵求周圍朋友中有同樣意見的同志，告訴他們組織研究的必要，然後請他們參加，如果有三人以上，便可以成立了，人數自然愈多愈好，人數少的時候，可以指定一二人負責，管理開會紀錄等事，人數多了，可以成立幹事會，負責會中一切經常工作，在下面還應當酌量情形，分爲若干小組，每組公推一個組長，負責召集小組的討論會。小組的劃分，有兩個原則，一個是拿問題來分組的，如世界政治組，中國經濟組，或歐洲問題組，太平洋問題組，蘇聯問題組，日本問題組等，這種分組方法，可以使興趣相同的人集合在一起，從事比較深刻而專門的研究。另一種分組法，只是爲了討論集合的便利起見，以人數地域等各種便利的條件來劃分的。但無論那一種分組法，都應當使小組成爲初步討論的核心，小組會以後，可將各組結論，在大會中更詳細的討論，得出一個總括的意見，這樣我們想對於時事研究會在組織上不會有若何困難了，於是我們便可開始具體的研究工作了。

研究工作，可分下列幾點：第一是基本常識的充實，這對於時事問題剛開始研究的人，特別重要，如歷史地理，經濟政治，和近代百年史等，這都很重要而必須了解的。倘沒有了解的時事，不妨首先指定幾本書，或擬定系統的題目，對這種必要的基本常識，作一番簡單的研究，這可說研究時事問題的準備階段。第二是用集體的力量來從事於材料的搜集和整理，時事問題的材料，大都散見於報章，雜誌，和專門的書籍。搜集方法：1.是剪報，這個工作可公推數人擔任，指定二種重要報紙，將他材料按日剪下，並且標說明和來源，分類的貼在貼報簿上。2.是做雜誌目錄索引，可用卡片登記題名著者，雜誌名稱，期數頁數。同時將這些卡片加以分類，性質相同的放在一起以便找尋。3.是專門書籍的搜集，是必要的。第三，已經有了基本智識，又有豐富的材料，那末我們就可以定期的召集小組會，或研究會，

事前指定一個題目，並且指定某人出席報告，大家便根據他的報告來加以討論，並且討論出一個大多數同意的結論。我相信經過這樣的討論以後，我們的概念和認識必然會更加的深刻而堅定了。第四，在研究過程中，有幾件事情必須注意：1. 我們的研究，必須使它與我們的實踐聯系起來，討論每個時事問題，都必需在其中探討它對我們的影響，並規定我們自己的任務。2. 我們的討論，還應當充滿批評的精神，對於一些不正確的觀點或歪曲的理論，都需給以批評。3. 儘可能的應當使我們的討論與本黨的行動及目前抗戰建國配合起來。

這樣倘若我們能夠切實去做，幾月以後，對於時事的變動，絕不會茫無所知，對於國家民族和社會的發展，都會有更明確的概念，而且對於個人的生活也一定更有目標更有意識了。

怎樣做羣衆工作

現在有一般同志動輒說，「我要去做下層工作」，「我要深入民間去」等口號，以此表示他爲黨努力的熱忱，但是什麼叫做下層工作，怎樣深入民間去？工作究竟做些什麼和怎樣做？恐怕還沒有正確的理論爲行動的指導，這是不興的。尤其是我們黨的工作同志，擔負了革命的前鋒，和民衆指導者的責任，如果沒有把這些問題，澈底了解，那一定影響到工作的開展。我們現在把我們應有的理想，寫在下面，供本黨同志和閱者的指教。

所謂做下層工作，所謂深入民間去的口號，總括說來，就是羣衆運動，這些工作，就是羣衆工作，這個問題就是總理說的「喚起民衆」。把民衆組織起來，擁護本黨的主張和主義，同時集中民衆的力量，謀民衆自身的利益，和民族的解放，在總裁昭示的國家至上民族至上的原則下，實施意志集中，力量集中的必要步驟。以共同的力量供獻於抗戰建國之中，爭取最後的勝利，而完成復興民族的偉業。

羣衆運動的方法在原則上大概可分爲二種主張：(一)主張鬥爭，(二)主張互助，這二種主張，並不呆板的，應以時間和空間來適當的運用，我們認爲在破壞時期的羣衆運動，在搗亂鬥爭；建設時期的羣衆運動在建設互助，過渡時期的民衆運動，應以鬥爭互助參與並用。

破壞的民衆運動，在反動黑暗勢力之下，民衆組織起來，想求自身解放，推翻一切惡勢力，這就是破壞時期的羣衆運動。在完全反動勢力之下，不容公開工作的可能，在這種時期的工作，應注意下列各點：

1. 在破壞時期的羣衆運動，要用秘密的組織，集中制度，靈活機構。
 2. 應吸取在反動勢力下最受壓迫，最覺悟的進步份子，爲基本隊伍。
 3. 應調查周圍環境，明瞭各團體各階級的背境和力量，確定合縱聯橫的策略。
 4. 訓練會員的組織，宣傳，和鬥爭的能力。
 5. 訓練會員服從紀律刻苦耐勞等革命習氣。
 6. 統一宣傳並盡量擴大之。
 7. 分散敵人力量，集中攻擊焦點。
 8. 武裝民衆，提高民衆政治經濟上的地位。
- 建設的羣衆運動，一切惡勢力打倒之後，應根據各階級切身利益的要求，實行建設工作，在這種時期的工作，應注意下列各點：

1. 轉移民衆的鬥爭能力，到建設工作上面去。
 2. 提創各種合作社，改良農器，改善水利。
 3. 興辦平民教育，提倡農工職工運動。
 4. 增進民衆各種智識與技能。
 5. 興辦農工銀行，改進經濟機構。
- 過渡時期的羣衆運動，在政治未曾完全上軌道的時候，民衆利益的害虫還有一部份存在，在過渡時期的民衆運動，是最複雜的，因爲一方面還保留其破壞能力，一方面要實行建設的工作。至若破壞和建設份量的比例，全視羣衆所處的環境爲斷，在這個時期可參酌上面二項羣衆運動的方法同時並進。而抗戰時期的羣衆工作，當然須要鬥爭和建設參酌並用，以鬥爭來推毀敵偽的反動勢力，以建設來創造更新的力量，這是我們所當注意的。

羣衆運動的第一步工作，就先要詳細調查羣衆所處的狀況，進一步就可決定用那一種民衆運動的方法，再詳細來分析，常常同在一個地方，各階級的環境不同，各階級所須要的方法，也就不同，如果只知道一種羣衆運動的方法，都用這一套『老調』，那不是固執，就失之幼稚，一定要遇到必要的困難和阻礙。

上面我已將羣衆工作的大概和工作方法的原則說過了，現在再把組訓問題，（和工作的例子）寫一點在下面，以供大家來討論：

組織與訓練，這二項工作我們認爲分不開的，我們不能機械地等組織好了再訓練，我們在訓練的時候，也可以進行組織。比方在鄉村，這個鄉村，假定有一百戶，每戶平均五口計，共五百人，要是一時把這五百人都組織起來，恐也很難，因爲各人在見解上，情緒上，決不是一時三刻可以統一起來。我們不妨從極小處做起，比方組織工作？假定我們找到了兩個人，連自己也在內，够得上三個人，就組織起來，並且要拿極大限度的耐心來做。

一旦組織成立，我們就應該開始訓練，用訓練來嚴密組織，擴大組織。比方一個自衛會，或者義勇團之類的組織，它本身雖說是爲了把某一個地方的各種各樣的人團結起來，但主要的却在訓練他們，倘使祇組織而不訓練，那末這組織是形式的，寬懈的，沒有力量的，訓練是組織的工作，有工作纔能使組織有生氣纔能鞏固，纔能表現出力量來。

我們的訓練，必須要有組織，就是爲了要使行動科學化，政治化，紀律化，我們不能像普通的軍隊那樣把人當作機器地去訓練，我們爲了工作指揮的便利有效起見，服從是必要的，但是這服從決不是盲目的服從？我們必須要有自動的有意識的服從。因此在訓練中，我們首先要讓大家知道，入黨目的是什麼，黨員任務是什麼？爲誰奮鬥？爲何革命？爲什麼要抗戰等等？讓他們理解了這些以後，我們還得讓他們自己提出意見來怎樣工作。倘使他們的意見有正確的地方，我們就應該抓住他們不正確的意見來糾正他們，說服他們，讓他們完全理解了以後，再做最後的決定，這最後的決定成立以後，我們必須宣佈這是我們全體共同的意見，我們絕對地遵守，絕對地服從，我們各個人都必須按照這共同的最後決定面行動，有誰違背了這決定，誰就是搗亂份子，是我們的公敵，應該怎麼處罰等等。這樣大家的

行動纔會像一個人的行動一樣，非但不會紊亂，而且能獲得最大的效果，這樣每個人纔會努力工作，因為這種工作是他自願的，他懂得是爲什麼的，這就是紀律，這樣纔能建立起像鐵一般不可破壞的紀律。

行動以後，決不是一切都完結了，我們還有一件十分重要的工作要做，那就是教育工作，這步工作不做，我們的訓練不能算完成，猶之乎普通軍隊中，在每次操演之後，要有一番講評，我在行動以後，也得來一番對於這次行動的檢閱，我們的檢閱，首先是在檢閱這次的行動有沒有完成我們預定的任務？有沒有達到我們的目的？假如是完成了，達到了，那就證明我們預先所估量的和所決定的是完全正確的，假如沒有完成和達到，那就證明了我們所估計的和所決定的不正確有錯誤。錯誤在什麼地方？我們得檢閱出來，而且檢閱是要大家共同去負責施行的。由此來教育全體，使全體從這次行動的體驗中獲得進一步的深刻的認識，然後再就每個人的行動檢閱他們各個人所擔負的任務，看究竟完成了若干。在這裏是需要毫不客氣地互相批評，不論是大眾或領袖，有功，自然應加以贊揚，藉作鼓勵，有過則須加以指摘作爲教育，尤其是領袖，假如犯了錯誤的話，應該勇於認錯，因爲領袖是大众的表率，要如此纔能使大眾心服，這就叫做自我批評，這是最好的教育方法。它和紀律是有密切關係的，要有紀律就必須有自我批評，唯有自我批評纔能建立並強化紀律。

最後我們應談到領袖的問題，我們首先要認清我們在大眾中工作，是爲了全體，不是爲了個人，因此我們事事應該以全體爲前提，固然我們在羣衆中工作，也是爲了領導大眾以完成救亡的重大任務，因而我們必須擔任領導權。但所謂領導權不是形式上的我們在前面走，一定要羣衆在後面跟，我們的領導是抗建綱領，這綱領取得廣大羣衆的贊同和擁護，在這綱領的號召之下，他們一致地行動。固然這祇是就領導權而言，至於實際行動的領導，自然仍須所謂「領導者」不可。但是做領袖也是有條件的，這人須有偉大的品德，豐富而正確的理論智識，不屈不撓的精神，吃苦耐勞的實踐，纔能做羣衆的領袖。最好這種領袖由羣衆中選舉出來，可是我們若真的被羣衆選做領袖時，那就不應該逃避責任，你應該勇敢地積極地站到羣衆的前面去領導他們，共同爲了抗建而努力。

國 民 手 冊

實 價 一 元 五 角

編 著 者 李 健 民

校 閱 者 任 健 候

出 版 者 魯 振 輝

香 港 皇 后 大 道

總 發 行 中 國 書 店

上 海 金 華 重 慶

經 售 處 各 大 書 局

中 華 民 國 三 十 年 八 月 出 版

版 權 所 有 不 准 翻 印

420027

(1)

C

8. 1-62

3